

國民政府教育部審定

復興高級中學教科書  
本國史  
下冊

呂思勉編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呂思勉編著

復興高級中學  
教科書  
本國史  
下冊

商務印書館發行

本 書 於 二 十 四 年 四 月 經 國 民 政 府 教 育 部 審 定  
領 到 教 字 第 五 十 六 號 執 照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九月五七版

\*\*\*\*\*  
版 翻 有 所 必 究  
\*\*\*\*\*

復 興 教 科 書

本 國 史 二 冊

高 級 中 學 用

(97052B)

下 冊 定 價 國 幣 捌 角

印 刷 地 點 外 另 加 運 費

發 行 所	印 刷 所	發 行 人	主 編 者	編 著 者
商 務 印 書 館	各 地 商 務 印 書 館 廠	李 宣 龔	王 雲 五	呂 思 勉
		上 海 河 南 路		

(本書校對者朱廣福)

高級中學  
教科書

# 本國史

## 下冊目次

### 第四編 近代史

- 第一章 明清之際……………一
- 第二章 歐人的東略……………七
- 第三章 基督教和西方科學的傳入……………一一
- 第四章 清初的內政……………一七
- 第五章 清初的外交……………二二
- 第六章 清代的武功……………二九
- 第七章 清中葉的內亂……………三七
- 第八章 鴉片戰爭……………四一

第九章	太平天國和捻黨之亂	四九
第十章	英法聯軍之役	五八
第十一章	愛璉條約和北京條約	六五
第十二章	西北事變和中俄交涉	七〇
第十三章	晚清的時局	七七
第十四章	中法戰爭和西南藩屬的喪失	八四
第十五章	中日戰爭	九三
第十六章	中俄密約和沿海港灣的租借	一〇〇
第十七章	維新運動和戊戌政變	一〇五
第十八章	八國聯軍和辛丑條約	一一〇
第十九章	遠東國際形勢	一一六
第二十章	日俄戰爭和東三省	一二一
第二十一章	清末憲政運動	一二六

第二十二章 清代的制度……………一三一

第二十三章 清代的學術……………一三七

第二十四章 清代的社會……………一四三

## 第五編 現代史

第一章 革命思想的勃興和孫中山先生……………一四九

第二章 清季的革命運動……………一五四

第三章 辛亥革命和中華民國的成立……………一五七

第四章 二次革命的經過……………一六三

第五章 民國初年的外交和蒙藏問題……………一六八

第六章 帝制運動和護國軍……………一七五

第七章 二十一條的交涉……………一七九

第八章 復辟之役和護法之戰……………一八三

第九章 參戰的經過和山東問題……………一八九

- 第十章 華盛頓會議和中國……………一九四
- 第十一章 軍閥的混戰……………一九九
- 第十二章 中國國民黨的改組和國民政府的成立……………二〇二
- 第十三章 五卅慘案和中華民族運動的進展……………二〇七
- 第十四章 國民革命的經過……………二一一
- 第十五章 五三慘案和對日之交涉……………二一五
- 第十六章 關稅自主的交涉經過……………二一七
- 第十七章 廢除不平等條約的經過……………二二二
- 第十八章 中俄的齟齬……………二二七
- 第十九章 日本的侵略東北……………二三〇
- 第二十章 國民政府的政治……………二三七
- 第二十一章 現代的經濟和社會……………二四二
- 第二十二章 現代的教育和學術……………二四六

第六編 結論

第一章 我國民族發展的回顧……………二五一

第二章 中國對於世界的使命……………二五四

# 本國史下冊

## 第四編 近代史

### 第一章 明清之際

「人必自侮，而後人侮之。」以中國之大，豈其區區東北一個小部落，所能吞并金朝的兵力，不算不強，然而始終不能吞滅南宋，便是一個證據。然則明朝的滅亡，並非清之能滅明，還只是明朝人的自己亡罷了。

北部淪陷之後，明朝的潞王常潁，福王由崧，都避難南來。當時衆議，因潞王較賢，多想立他。而鳳陽總督馬士英，挾著兵力，把福王送到儀徵。衆人畏懼他，只得立了福王，是爲弘光帝。士英引關黨阮

大賊入關，而把公忠的史可法，排擠出去，督師江北。正人君子，非被斥，即引去。弘光帝又沉迷聲色，南都之事，就不可爲了。

清朝的能入關，也並非全靠自己的兵力。占據北京，已爲非望，如何會有吞滅全中國的心理呢？所以世祖入關後，給南方的檄文，還有一「明朝嫡胤無遺，勢難孤立，用移大清，宅此北土。其不忘明室，輔立賢藩，戮力同心，共保江左，理亦宜然，予不汝禁」之語。然而南都既不能自立，清朝就落得進取。當清兵入北京之後，即已分兵打定河南、山東、西及世祖入關，又遣英親王阿濟格，帶著吳三桂，尙可喜出榆延，豫親王多鐸，帶著孔有德，潼關以攻陝西。李自成走死湖北的道城。多鐸的兵，就移攻江南。這時候，史可法分江北爲四鎮。而諸將不和，互相仇視。(一)武昌的左良玉，又和阮大鍼不合，以清君側爲名，舉兵東下。大鍼大懼，急檄可法入援。可法兵到燕子磯，左良玉已死在路上，其兵，給守蕪湖的黃得功打敗了。可法再回江北，則清兵已至。可法檄諸鎮赴援，沒有一個來的。可法守揚州七日，城陷，死之。清兵遂渡江而南。弘光帝奔蕪湖。清兵追襲黃得功，黃得功拒戰，中箭而死。帝遂北狩。後來殉國於北方。清兵直打到杭州而還。時爲一六四五年。

於是明人奉魯王以海，監國紹興。唐王聿鍵，即位福州，是爲隆武帝。當清兵初入北京之日，曾下

令，強迫人民薙髮。二十日之後，又聽民自由。及下江南，復下薙髮之令。於是江南人民，紛紛起兵抗拒。然既無組織，又無訓練，大多數旬月即敗。清廷復遣肅親王豪格和吳三桂攻四川。張獻忠陣歿於西充。其黨孫可望、李定國、白文選、劉文秀，潰走川南。旋入貴州。清兵追之遵義，糧盡而還。貝勒博洛攻閩、浙，魯王走入海。隆武帝頗爲英武，而爲鄭芝龍所制，不能有爲。時何騰蛟招降李自成餘衆，分布湖南、北。楊廷麟也起兵江西，恢復吉安。隆武帝想出就廷麟，未果。而清兵至，帝從廷平走汀州，入於清軍。後來崩於福州。時爲一六四七年。

明人又立唐王之弟聿錮於廣州，桂王由榔於肇慶，是爲永曆帝。清使李成棟攻廣東，聿錮殉國。孔有德，尚可喜，耿仲明攻湖南，何騰蛟退守桂林。金聲桓攻江西，楊廷麟亦敗歿。未幾，李成棟、金聲桓都反正，何騰蛟乘機復湖南。川南、川東亦來附。於是永曆帝有兩廣、雲貴、江西、湖南、四川七省之地，形勢頗張。而張名振亦奉魯王，以舟山爲根據地，出入江浙沿海。清廷乃使洪承疇鎮江寧，吳三桂取四川，耿仲明，尚可喜攻江西，孔有德攻湖南。金聲桓、李成棟、何騰蛟都敗死。一六五〇年，清兵進陷桂林，瞿式耜亦殉節。明年，張名振和起兵浙東的張煌言合兵攻吳淞，不克，而舟山反爲清所襲陷，二人奉魯王奔廈門。(2) 永曆帝避居南寧，遣使封孫可望爲秦王，可望遣兵三千，扈桂王居安隆。(3) 而使

劉文秀攻四川，李定國攻桂林。孔有德伏誅。吳三桂也戰敗，逃回漢中。清乃命洪承疇鎮長沙，以保湖南；李國英鎮保寧，以守川北；尚可喜鎮肇慶，以保廣東；無意於進取了。而永曆帝因孫可望跋扈，密使召李定國。定國迎帝入雲南，可望攻之，大敗。遂降清。洪承疇因之請大舉。一六五八年，清兵自湖南、四川、廣西三道入滇。李定國扼北盤江力戰，不能敵。乃奉帝如騰越，而伏精兵於高黎貢山。(4) 清兵追之，遇伏，大敗而還。時劉文秀已死，李定國、白文選奉帝入緬甸。一六六〇年，三桂發大兵出邊。緬人乃奉帝入三桂軍。一六六二年，爲三桂所弑，明亡。(5) 此時清世祖亦已死，這一年，是聖祖的康熙元年了。

明朝的統緒雖絕，然而天南片土，還有保存着漢族的衣冠，和清朝相抗的，是爲鄭成功。成功是芝龍的兒子，芝龍降清時，成功不肯順從，退據廈門，練著海陸兵，屢攻沿海之地。清兵入滇時，成功大舉入江，以圖牽制。破鎮江，薄南京，清廷大震。旋爲清兵所襲破，乃收軍，出海而還。一六六〇年，成功攻取臺灣。(6) 於是務農練兵，定法律，設學校，築館以招明之遺臣渡海，歸之者如織。天南片土，儼然獨立國的規模了。

卽以閩、廣、雲南而論，實亦非清朝實力所及。清朝平定南方，原靠一班漢奸，爲虎作倀。所以事定

之後，仍不得不分封他們，以資鎮攝。於是尚可喜爲平南王，鎮廣東；耿仲明爲靖南王，鎮福建；吳三桂爲平西王，鎮雲南；是爲三藩。三藩之中，三桂功最高，兵亦最強。他當時用錢用兵，戶兵二部，不能節制。用人亦不由吏部，謂之西選。西選之官，半天下。清朝之於南方，簡直是徒有其名，不但鞭長莫及而已。然而一敗軍之將，不可以言勇；亡國之大夫，不足與圖存。一既已視顏事仇，忽又起而反抗，就不免有些進退失據。天下的人，未免要不直他；士氣亦易沮喪；和始終以忠義激厲其下的，大不相同了。這是三藩之所以終於無成。尚可喜受封之時，年已老邁。乃將兵事交給其兒子之信。久之，遂爲所制。乃請撤藩歸老遼東。清廷許之。時耿仲明已死，傅子繼茂，以及精忠，和吳三桂都不自安，亦請撤藩，以覘清朝的意嚮。當時明知許之必反，廷議莫敢主持。清聖祖獨斷許之。一六七三年，三桂遂舉兵反。三桂的意思，本想走到中原，突然舉事的，而爲清朝的巡撫朱國治所逼，以是不得不發。既舉兵後，有人勸他棄滇北上。三桂也暮氣深了，不能用。三桂舉兵之後，貴州首先響應。明年，攻下湖南、廣西、四川，和湖北的襄陽，亦都響應。福建、廣東，更不必說了。於是三桂親赴常，澧督戰。派一支兵出江西，以應福建；一支兵出四川，以攻陝西。清朝的提督王輔臣，亦據寧夏以應三桂。三桂想親出兵，以應輔臣，不曾來得及，而清朝的兵，反從江西打入湖南。三桂雖然回兵，把他打退，然自此遂成相持之局。這是於三桂不

利的。而耿尙二藩，又因一和鄭成功的兒子鄭經相攻，一苦三桂徵饒，復叛而降清，三桂勢窮，乃於一六七八年，稱帝於衡州（7）以圖維繫人心。未幾而死。孫世璠立。諸將又互相乖離。一六八一年，清兵自湖南、廣西、四川，分三道入滇，世璠自殺。尙之信先已爲清人所殺，至此又殺耿精忠。中國大陸之上，就真無漢族自立的寸土了。

然而海外的臺灣，還非清朝兵力所及。鄭成功以一六六二年卒，子經繼立。和耿精忠相攻。曾略取漳、泉等地。後爲清兵所敗。并失金門、廈門，退歸臺灣。三藩平後，清廷想照琉球之例，聽其不薙髮，不易衣冠，與之言和。而閩督姚啓聖不可。水軍提督施琅，本是鄭氏的降將，尤欲滅鄭氏以爲功。一六八一年，鄭經卒。羣小構成功之妻董氏，殺其長子克塽。而立其次子克塽。鄭氏內部乖離。一六八三年，施琅渡海入臺灣，鄭氏亡。漢族遂全被滿人所征服。

（1）可法命劉澤清駐淮北，以經理山東；高傑駐泗水，以經理關，歸劉良佐駐臨淮，以經理陳杞；黃得功駐廬州，以經理光，固

體將互相仇視。可法乃把高傑移到瓜洲，黃得功移到儀徵。高傑感可法忠義，願願爲之用。多鐸陷歸德，傑進駐徐州。爲睢州鎮總

兵許定國所殺，定國降清。

（2）名振死後，把兵事都交給張煌言。鄭成功是受知於隆武帝的，魯王和隆武帝，曾有誓書，所以成

功不願推戴晉王，然和檀石槐。成功大舉入江之役，檀石曾分兵攻皖南。後因成功兵敗，乃收兵出浙東而還。(3)今廣西四縣。(4)騰越，今騰南縣。高黎貢山，在保山之西，騰越之東。(5)自文選從永曆帝入滇，李定國旋卒於緬甸。(6)當時薩得爾丹人所據，見第二章。(7)國號周，建元昭武，世瑤改元洪化。

## 第二章 歐人的東略

從亞洲的東方到歐洲，陸路本有四條：(一)自西伯利亞歐烏拉嶺入歐俄。(二)自蒙古經天山北路，出兩海之間。(三)自天山南路經葱嶺。(四)自前後印度西北行，兩道並會於西亞。第一路荒涼太甚。第二路則沙漠地帶，自古爲游牧民族薦居之地，只有匈奴、蒙古，自此以侵略歐洲，而的聲明文物，由此接觸的頗少。葱嶺以西，興都庫什以南，自古多城郭繁華之國。然第三路有沙漠山嶺的阻隔，第四路太覺迢遠，而沿途亦多未開化之國，所以歐、亞兩洲，雖然陸地相接，而其交往的密切，轉有待於海路的開通。自歐洲至東洋的海路：一自敘利亞出阿付臘底斯河流域。二泛黑海，自阿美尼亞上陸，出底格利斯河流域；兩路均入波斯灣。三自亞曆山大黎亞溯尼羅河，絕沙漠而出紅海。

這都是自古商旅所經。自土耳其興，而一二兩道，都入其手；第三道須經沙漠，不便；乃不得不別覓新航路。其結果，海道新開的有二：一繞非洲的南端而入印度洋。二繞西半球而入太平洋。

歐人的航行東洋，首先成功的爲葡萄牙。一四八六年，始達好望角。一四八九年，進達印度的馬拉巴爾海岸，一五〇〇年，遂開商埠於加爾各答。明年，略西海岸的臥亞，進略東海岸及錫蘭，麻六甲，爪哇，的摩爾。一五一六年，遂來廣東求互市。明朝在廣州，本設有市舶司。東南洋諸國，來通商的頗多。都停泊在香山縣南虎跳門外的浪白洋，就船貿易。武宗正德時，<sup>(2)</sup>移於高州的電白。一五三五年，指揮使黃慶納賄，請於上官，移之濠鏡；就是現在的澳門。是爲西人在陸地得有根據之始。就有築城置戍的。中國人頗疑忌他。而西人旋亦移去。只有葡萄牙人，於隆慶初，歲納租銀五百兩，租地建屋。<sup>(3)</sup>自此就公然經營市埠，視同己有。一六〇七年，番出舉人盧廷龍，入京會試。上書當道，請盡逐澳中諸番，出居電白。當事的人不能用。天啓初，<sup>(4)</sup>又有人說：「澳中諸番，是倭寇的鄉導。」主張把他們移到外洋。粵督張鳴岡說：「香山內地官軍環海而守。彼日食所需，咸仰於我。一懷異志，立可制其死命。移泊外洋，大海茫茫，轉難制馭。」部議以爲然，遂不果徙。——這是後來藉斷絕接濟，以制西洋人的根原。

葡萄牙人到好望角後七年，哥倫布始發見美洲，其到廣東後三年，則麥哲倫環繞地球。於是西班牙人於一五六五年，據菲律賓，建馬尼刺。一五七五和八〇年，兩次到福建求通商，都爲葡萄牙人所阻。然中國商船，聚集於馬尼刺的頗多。

荷蘭人以一五八一年，叛西班牙自立。時西班牙王兼王葡萄牙，禁止其出入里斯本。荷人乃自設東印度公司，謀東航。先後據蘇門答臘，爪哇，摩鹿加。於好望角和麥哲倫海峽，都築寨駐兵。其勢力反駕乎西，葡之上。一六二二年，荷蘭人攻澳門，不克。一六二四年，據臺灣，澎湖。至一六六〇年，而爲鄭成功所奪。清朝因想藉荷蘭之力，以夾攻鄭氏，所以許其每八年到廣東通商一次，船數以四爲限。英吉利的立東印度公司，事在一五九九年。東航之後，和葡萄牙人爭印度。葡人戰敗，許其出入澳門。一六三七年，英船至澳門，爲其地的葡人所拒。英人乃自謁中國官吏，求通商。至虎門，爲守兵所破擊。英人還擊，陷其礮臺。旋送還俘掠，中國亦許其通商。此時已值明末。旋廣東兵事起，英人貿易復絕。鄭經曾許英人通商於廈門和安平。然安平初開，實無甚貿易，止有廈門，英船偶然一到而已。以上所述，是從明中葉到清初，歐人從海道東來的情形。其主要的目的，可說是在於通商。至於從陸路東來的俄人，則自始卽有政治的關係。俄人的叛蒙古而自立，事在十五世紀中葉。至葡萄牙

人航抵好望角時，則欽察汗國之後裔，殆悉爲所壞滅。(6)此時可薩克族(7)附俄，爲之東略。蒙古族在葉尼塞，鄂畢兩河間的，亦爲所擊破。一五八七年，俄人始建托波兒斯克。其後托穆斯克，葉尼塞斯克，雅庫次克，鄂霍次克，相繼建立。一六三九年，直達鄂霍次克海，就想南下黑龍江。至一六四九年，而建立雅克薩城。一六五八年，又建尼布楚城。此等俄國的遠征隊，只能從事於剽掠，而不能爲和平的拓殖。黑龍江流域的居民，大受其害。而此時正直清朝初興，其兵力，亦達黑龍江流域。兩國勢力的衝突，就不可避免了。

(1) 謂鹹海，裏海。

(2) 一五〇六至一五二一。

(3) 隆慶，明穆宗年號，自一五六七至一五七二。衛人的不納地租，起於

一八四九年，即清宣宗道光二十九年，見第十四章。

(4) 明熹宗年號，自一六二一至一六二七。(5) 見華英通商事略。

(6) 拔都建國之後，將東部錫爾河以北之地，分給其哥哥鄂爾達。自此以北，西抵烏拉河，則分給其兄弟昔班。西人因其宮帳的顏色，稱拔都之後爲金帳汗；鄂爾達之後爲白帳汗；昔班之後爲藍帳汗，亦稱月即別族。Uighurs 昔班的兄弟脫哈帖木兒之後，

住在阿速海沿岸，稱爲哥里米汗。金帳汗後嗣中絕，三家之裔，都想入承其統，因此紛爭不絕，遂至爲俄所乘。一四七〇年，欽察

汗伐俄，敗亡。其統緒遂絕。後裔分裂，爲大幹耳朵，Orda 阿斯達拉干，Astrakhan 兩國在窩瓦，烏拉兩河之間。其時薩萊北方

的喀山，爲哥里米汗同族所據。和哥里米汗及鹹海沿岸的月即別族，都薄有勢力。俄人乃和喀山，哥里米兩汗同盟。一五〇二年，哥里米汗滅大幹耳朶。一五三二年，俄人滅喀山。越二年，滅阿斯達拉干，惟哥里米附庸於土耳其，至一七八三年，乃爲俄所滅。

(7) 就是哈薩克人。Pagan 爲唐代黠戛斯之後，俄人稱爲吉利吉思。

### 第三章 基督教和西方科學的傳入

中國和外國的交通，也有好幾千年了。雖然彼此接觸，總不能無相互的影響，然而從沒有能使我國內部的組織，都因之而起變化的。其有之，則自近世的中歐交通始。這其間固然有種種的關係，然而其最主要的，還是東西文化的差異。東西文化最大的差異，爲西洋近世所發明，而爲中國所缺乏的，便是所謂科學。所以科學的傳入，是近世史上最大的事件。科學與宗教，雖若相反，其最初傳入，卻是經教士之手的。

基督教的傳入中國，亦由來已久。讀第三編第二十五，第三十八兩章，就可知道了。可是因中國人迷信不深，對於外國傳入的宗教，不能十分相契，所以都不久而即絕。至近世，新教興於歐洲，舊教

漸漸失勢，舊教中有志之士，乃思推廣其勢力於他洲。其中號稱耶穌會的，(1) 傳布尤力。耶穌會的教士，第一個到中國來的，是利瑪竇。(2) 以一五八一年至澳門。初居廣東的肇慶。一五九八年，始經江西到南京。旋入北京。一六〇〇年，神宗賜以住宅，并許其建立天主堂。天主教士的傳教於中國，和其在他國不同。他們深知道宗教的教理，不易得華人尊信的。所以先以科學牖啓中國人。後來才漸漸的談及教理。利瑪竇到北京之後，數年之間，信教的便有二百餘人。徐光啓、李之藻等熱心科學之士，都在其內。當時的教士，並不禁華人拜天，拜祖宗，拜孔子。他們說：「中國人的拜天，是敬其爲萬物之本；其拜祖宗，係出於孝愛之誠。拜孔子，是敬仰其人格；都不能算崇拜偶像。」教士都習華言，通華文。飲食起居，一切改照華人的樣子，他們都沒有家室，制行堅卓，學問淵深。所以很有敬信他們的人。然亦有因此，而疑其別有用心。

當利瑪竇在日，就有攻擊他的人。(3) 神宗因其爲遠方人，不之聽。一六一〇年，利瑪竇卒。攻擊的人，更爲利害。到一六一六年，就被禁止傳布。教士都勒歸澳門。然而這一年，正是滿洲叛明自立的一年。自此東北一隅，戰爭日烈，明朝需用槍礮也日亟。至一六二二年，因命教士製造槍礮，而教禁亦解。明朝所行的大統曆，其法本出西域。所以當開國時候，就設有回回曆科。到了末年，其法疏舛了。適

會基督教中深通天文的湯若望（4）來華。一六二九年，以徐光啓之薦，命其在北京曆局中，製造儀器，翻譯曆書，從事於曆法的改革。至一六四一年，而新曆成。越二年，命以之代舊曆。未及行而明亡。清兵入關後，湯若望上書自陳，詔名其曆爲時憲。湯若望和南懷仁（5）都任職欽天監。這時候，基督教士，可以說很得信任了。到清世祖歿，而攻者又起。

當時攻擊基督教最烈的，是習回回曆法的楊光先。但他的主意，並不在乎曆法。他曾說：「寧可使中國無好曆法，不可使中國有西洋人。」他又說：「他們不婚不宦，則志不在小。其製器精者，其器械亦精。」他們著書立說，說中國人都是異教的子孫，萬一蠢動，中國人和他對敵，豈非以子弟拒父兄？「以數萬里不朝不貢之人，來不稽其所從來，去不究其所從去；行不監押，止不關防；十三省山川形勢，兵馬錢糧，靡不收歸圖籍。百餘年後，將有知余言之不得已者。」（6）楊光先之說如此：利用傳教，以作侵略的先鋒，這是後來之事。——也可說是出於帝國主義者的利用，並非傳教者本身的罪惡。——基督教初入中國時，是決無此思想的。楊光先的見解，在今日看起來，似乎是偏狹，是頑固。但是中國歷代，本有借異教以創亂的人；而基督教士學藝之精，和其無所爲而爲之的精神，又是中國向來沒有看見過的。這種迷信的精神，迷信不深的中國人，實在難於了解。楊光先當日，有此疑忌，

卻也無怪其然。不但楊光先，怕也是當日大多數人所同有的心理。卽如清聖祖，他對於西洋傳入的科學，可以說是頗有興味的。對於基督教士，任用亦不爲不至。然而在他的御製文集裏，亦說：「西洋各國，千百年後，中國必受其累。」（7）這正和楊光先是一樣的見解。不過眼前要利用他們，不肯卽行排斥罷了。人類的互相了解，本來是不大容易的。在學藝上，只要肯虛心研究，是非長短，是很容易見得的。但是國際上和民族間的猜忌之心，一時間總難於泯滅，就做了學藝上互相灌輸的障礙。近世史的初期，科學輸入的困難，這實在是一個大原因。

楊光先以一六六四年，上書攻擊基督教士，一時得了勝利。湯若望等都因之得罪。當時卽以監正授光先。光先自陳：「通曆理而不知曆法，」再四固辭。政府中人不聽。不得已任職。至一六六七年，因推閏失實，得罪遣戍。再用南懷仁爲監正。自此終聖祖之朝，教士很見任用。傳教事業，也頗稱順利。直至一七〇七年，而風波才再起。

原來利瑪竇等的容許信徒拜天，拜祖宗，拜孔子，當時別派教士，本有持異議的。後來許諸教皇。至一七〇四年，教皇乃立禁約七條，派多羅（8）到中國來禁止。多羅知道此事不可造次。直遲到這一年，才以己意發布其大要。聖祖和他辯論，彼此說不明白。大怒。命把多羅押還澳門，交葡萄牙人監

禁。在中國的傳教事業，是印度的一部分，本歸葡萄牙人保護的。後來法國人妬忌他，才自派教士到中國。(9) 葡萄牙人正可惡不由他保護的教士，把多羅監禁得異常嚴密。多羅就憂憤而死。然而皇仍以一七一五年，申明前次的禁約。到一八年，并命處不從者以「破門」之罰。於是在華教士，不復能順從華人的習慣，彼此之間，就更生隔礙。一七一七年，碣石鎮總兵陳昂，說天主教在各省，開堂聚衆，廣州城內外尤多，恐滋事端。請依舊例嚴禁，許之。一七二三年，閩浙總督滿保，請除送京效力人員外，概行安置澳門。各省天主堂，一律改爲公廨。朝廷也答應了。(10) 自此至五口通商以前，教禁就迄未嘗解。

基督教士東來以後，歐洲的各種科學，差不多都有輸入。曆法的改革，槍礮的製造，不必論了。此外很有關係的，則爲清聖祖時，派教士到各省實測，繪成的皇輿全覽圖。中國地圖中，記有經緯綫的，實在從此圖爲始。當明末，陝西王徵，曾譯西書，成遠西奇器圖說。李之藻譯泰西水法，備言取水，畜水之法，及其器械。徐光啓著農政全書，也有採用西法的。關於人體生理，則有鄧玉函(11) 所著的人身說槩。關於音樂，則有徐日昇(12) 所修的律呂正義續編。而數學中，利瑪竇和徐光啓所譯的幾何原本，尤爲學者所推重。代數之學，清朝康熙年間，亦經傳入，謂之借根方。清朝治天文曆算之士，兼通

西法的很多。形而上之學，雖然所輸入的，大抵不離乎神學。然而亞里斯多德的論理學，亦早經李之藻之手，而譯成名理探了。就是繪畫，建築等美術，也有經基督教士之手而傳入的。(13) 所以在當時，傳入的科學，並不爲少。但是(一)因中國人向來不大措意於形而下之學。(二)則科學雖爲中國人所歡迎，而宗教上則不免有所障礙；所以一時未能發生很大的影響。

(1) Jesuit (2) Matteo (3) 南京禮部侍郎沈澹，給事中徐如珂等；既攻西教，并攻其違大明律私習天文之禁。(4) Abam Schai (5) Ferdinandus Verbita (6) 光先之說，都見其所著不得已書。(7) 參看第十三章注

十一。(8) Tonrmon 近譯亦作鐸羅。(9) 在印度和中國的舊教徒，依一四五四年教皇的命令，受葡萄牙王保護。法人

所自派的教士，則於一六八四年到中國。(10) 安置澳門一節，明年，兩廣總督孔毓珣，因澳門地窄難容，奏請准其暫居廣州城

內天主堂，而禁其出外行走。詔許依議辦理。至各省天主堂改爲公廨，則直至一八六〇年北京條約定後，方才發還。參看第二十

四章。(11) Jehn Terenz (12) Thomas Perya (13) 基督教士初來時所帶來的，都是些宗教畫。今惟楊光先不得

已書中，尚存四幀。後來郎世寧 Josepn Castig Lionc 等以西洋人而供職畫院，其畫亦有存於現在的。至於建築，則圓明園

中水木明瑟一景，即係採用西洋建築之法造成。

## 第四章 清初的內政

清朝的盛衰，當以乾隆時爲關鍵。從世祖入關，到三藩平定，這四十年，算是清朝開創之期。自此至雍正之末，五十餘年，爲乾隆一朝，表面上看似極盛，實則衰機潛伏於其中。至其末年，內亂一起，就步步入於否運了。

清朝的初起，和遼金元情形，又微有不同。遼金元初起時，都不甚了解中國的情形。清朝則未入關時，已頗能譯漢書，用漢人了。當太祖之時，憎惡漢人頗甚，當時俘獲漢人，都發給滿人爲奴。尤其是讀書人，得者輒殺。到太宗時，才知道欲成大業，單靠滿洲人，是不行的。所俘漢人，都編爲民戶，令其與旗人分居。且另選漢官治理。對於讀書人，則加以考試。錄取的或減免差徭，賞給布帛。於明朝的降臣，降將，尤其重視。清朝當日的創業，和一班投效的漢人，如范文程，洪承疇，吳三桂等，確是很有關係的。

但是其了解中國深者，其猾夏亦甚。所以清朝的對待漢人，又非遼金元之比。卽如薙髮一事，歷

代北族，沒有敢強行之於全中國的。<sup>(1)</sup>清朝則以此爲摧挫中國民族性的一種手段，勵行得非常利害。入關之後，籍沒明朝公侯伯駙馬皇親的田。又圈占民地，以給旗人。也是很大的虐政。而用兵之際，殺戮尤甚。讀從前人所著的嘉定屠城、揚州十日等記，就可以見其一斑了。

北族的政治，演進不如中國之深。所以其天澤之分，也不如中國之嚴。繼嗣之際，往往引起爭亂。清朝也未能免此。當太祖死時，其次子代善，五子莽古爾泰，和太祖弟舒爾哈齊之子阿敏，還是和太宗同受朝拜，並稱爲四貝勒的。後來莽古爾泰和阿敏，次第給太宗除去了；代善是個武夫，不能和太宗爭權；所以在關外之時，幸未至於分裂。太宗死後，世祖年幼。阿敏的兒子濟爾哈朗和多爾袞同攝政。後來實權都入於多爾袞之手。當時一切章奏，都徑由多爾袞批答；御寶亦收歸其第。一時聲勢，是很爲赫奕的。幸而多爾袞不久就死了，所以沒釀成篡弑之局。世祖親政後，大體還算清明。頗能釐定治法，處理目前的問題。當時中國的遺黎，經死亡創痛之餘，實在更無反抗的實力；而又得一班降臣，爲虎作倀，就漸漸的給他都壓下去了。世祖在位不久。聖祖初立，亦年僅八歲。輔弼大臣鼐拜，頗爲專權。然不久，亦就給聖祖除去。聖祖的聰明，和勤於政治，在歷代君主中，也頗算難得的；而在位又很長久。內政外交，經其一番整頓，就頗呈新氣象了。

中國的國民，自助的力量，本來是很大的。只要國內承平，沒甚事去擾累他，那就雖承喪亂之餘，不過三四十年，總可復臻於富庶。清朝康熙年間，又算是這時候了。而清初的政治，也確較明中葉以後爲清明。當其入關之時，卽罷免明末的三饷。又釐訂賦役全書，徵收都以明萬曆以前爲標準。聖祖時，曾疊次減免天下的錢糧。後來又定滋生人丁，不再加賦之例，把丁賦的數目限定了。(2)這在農民，卻頗可減輕負擔。而當時的用度，也比較的節儉。所以聖祖末年，庫中餘蓄之數，已及六千萬。世宗時，屢次用兵，到高宗初年，仍有二千四百萬。自此繼長增高，至一七八二年，就達到七千八百萬的巨數了。以國富論，除漢，隋，唐盛時，卻也少可比擬的。

聖祖晚年，諸子爭立。太子允礽，兩次被廢。後來就沒有建儲。(3)世宗卽位之後，(4)和他爭立的兄弟，都次第獲罪。因此撤去諸王的護兵。(5)並禁止諸王和內外官吏交通。滿洲內部特殊的勢力，可以說至此而消滅。但清朝的政治，卻亦得世宗整飭之益。聖祖雖然勤政，其晚年亦頗流於寬弛。各省的倉庫，多不甚盤查；錢糧欠繳的，也不甚追究。世宗則一反其所爲。而且把關稅，鹽課，澈底加以整頓。徵收錢糧時的火耗，亦都提取歸公。(6)如此，財政上就更覺寬裕。而康雍對外的兵事，也總算微天之幸，成功時多。清朝至此，就臻於全盛。

世宗死後，高宗繼之。高宗在表面上，是專摹放聖祖的，但他沒有聖祖的勤懇，又沒有世宗的明察；而且他的天性，是奢侈的，正合著從前人一句話，「內多欲而外施仁義。」在位時六次南巡，供帳之費無算。對外用兵，所費亦屬不貲。凡事專文飾表面，虛偽和奢侈之風養成了。而中年後，更任用和珅，其貪黷爲古今所無。內外官吏，都不得不用賄賂去承奉他。於是上官貪取於下屬，下屬誅求於小民，至其末年，內亂就一發而不可遏了。

「國於天地，必有興立。」清朝歷代的君主，對於種族的成見，是很深的。他們對於漢人，則提倡尙文。一面表章程，朱，提倡理學，利用君臣的名分，以箝束臣下。一面開博學鴻詞科；屢次編纂巨籍；以牢籠海內士大夫。但一面又大興文字之獄，以摧挫士氣。乾隆時，開四庫館，徵求天下的藏書，寫成六部，除北京和奉天，熱河的行宮外，還分置於江浙兩省。<sup>(7)</sup> 看似曠古未有的盛舉，然大搜其所謂禁書，從事焚燬。據當時禮部的奏報，被焚的計有五百三十八種，一萬三千八百六十二卷之多。清帝室對於士子，是嚴禁其結社講學，以防其聯合的。卽其對於大臣，亦動輒嚴詞詰責，不留餘地。還要時用不測的恩威，使他們畏懼。使臣以禮之風，是絲毫沒有的。如此，他們所倚爲腹心的，自然是旗人了。確實，他們期望旗人之心，是很厚的。旗人應試，必須先試弓馬。旗兵是世襲的。一人領饗，則全家坐食。

其駐防各省的，亦都和漢人分居，以防其日久同化，失其尙武的風氣。而又把東三省和蒙古都封鎖起來，不准漢人移殖。(8) 他們的意思，以爲這是子孫帝王萬世之業了。然而旗人們既失其尙武之風，而又不能勤事生產，亦和前代的女真、蒙古人相同。而至其末造，漢人卻又沒有慷慨奮發，幫他的忙的，於是清朝就成爲痿靡不振的狀態，以迄於亡。(9) 這是他們在前半期造成的因，至後半期而收其果。

(1) 據日本稻葉吉山所撰清朝全史：金太宗天會七年，曾下削髮令，然施行之範圍，惟限於官吏。元時，華人竄髮的甚多。然元朝實未嘗頒此禁令，見東方雜誌三十一卷第三號中國髮史。(2) 參看第二十二章。(3) 當時親親儲位的，以聖祖

庶長子允禩和第八子允禩爲最甚。允禩初以狂易被廢。後發覺允禩命蒙古喇嘛厭魅之狀，乃囚允禩而復立允禩。然允禩復立之後，狂易如故，未幾，又被廢。此事在一七〇八年。聖祖自此以後，就不提儲儲問題。羣臣奏請的多獲罪。聖祖時，乃創儲位密建之法，皇帝將擬立的兒子，親自寫了名字，密封了，藏在乾清宮最高處正大光明殿匾額之後，到皇帝死後，再行啓視，就成爲清朝的宗法。(4) 世宗之所以得立，據他自己說，是他的母聖隆科多，面受聖祖遺命的。但當時謠傳：聖祖留時，召隆科多入內，親寫皇十四子四字於其掌內，給世宗撞見了，硬把十字拭去的。這話固無據，况雍正和皇十四子允禩乃同母兄弟，聖祖斷無會

兄立弟之理。(5)清初八旗，有上三旗，下五旗之別。上三旗卽正黃、鑲黃、正白，爲禁軍，亦稱內府三旗，下五旗爲諸王護衛。所以他們都是有兵權的。世宗才藉口允禩擅殺軍士，把他撤掉。(6)所謂耗，是官吏徵收賦稅時，藉口轉運、存儲，都有耗損，額外多取，以爲彌補之地的。當錢糧徵收本色時，卽有耗米等名目。明中葉以後，改而徵銀，則藉口碎銀融成大錠，然後起解，不免有所耗損，所以多取，謂之火耗。(7)北京文淵閣，圓明園文源閣，奉天文溯閣，熱河文津閣，謂之內廷四閣。揚州文匯閣，鎮江文宗閣，杭州文瀾閣，謂之江浙三閣。太平軍興，文匯文宗，都被毀，文瀾亦有散亡。庚申之役，文源被焚。文溯現亦流落瀋陽。現在幸全的，只有文淵、文津兩部而已。(8)東三省在清朝，只有少數民地，其餘都是官地和旗地。漢人出關耕墾，是有禁的。蒙古亦有每丁私有之地，和各旗公共之地，都不准漢人前往墾殖。其因漢人業已移殖，而設廳管理，都是嘉道以後的事。至於要想移民開拓，則更是光緒末年的事了。(9)參看第二十四章。

## 第五章 清初的外交

清初的外交，是幾千年以來外交的一個變局，因爲所交的國，和前此不同了。但是所遇的事情，而眼光手段，卽隨之而變，在人類是無此能力的。新事情來，總不免沿用舊手段對付，而失敗之根，

卽伏於此。不過當此時其失敗還潛伏著罷了。

清初外交上最大的事件，便是黑龍江方面中俄境界問題。因爲這時候，俄國的遠征隊，時向黑龍江流域剽掠。該處地方的居民，幾於不能安其生了。當一六七〇年，聖祖嘗詒書尼布楚守將，請其約束邊人，并交還逃囚罕帖木兒。(1) 尼布楚守將允許了，而不能實行。及一六七五年，俄人遣使來議畫界通商。聖祖致書俄皇，又因俄人不通中國文字，不能了解。(2) 交涉遂爾停頓。一六八一年，三藩平定，聖祖乃決意用兵。命戶部尙書伊桑阿赴寧古塔造大船，並築齊齊哈爾，墨爾根兩城。置十驛以通饗道。一六八五年，都統彭春，以水軍五千，陸軍一萬，圍雅克薩城。俄將約降，逃往尼布楚。彭春毀其城而還。俄將途遇援兵，復相率偕還，築城據守。明年，黑龍江將軍薩布素，再以八千人圍之。城垂下，而聖祖停戰之命至。

是時俄皇大彼得初立，內難未平；又外與波蘭，土耳其競爭，無暇顧及東方。在東方的實力，亦很不充足，無從與中國構釁。適會是時，聖祖又因荷蘭使臣，詒書俄皇。俄皇乃復書，許約束邊人，遣使議畫疆界，而請先解雅克薩之圍。聖祖亦許之。於是俄使費耀多羅(3) 東來，而聖祖亦使內大臣索額圖等前往會議。一六八八年，相會於尼布楚。當費耀多羅東來時，俄皇命以黑龍江爲兩國之界；而索

額圖奉使時，亦請自尼布楚以東，黑龍江兩岸之地，俱歸中國，議既不諧，聖祖所遣從行的教士徐日昇、張誠（4）從中調停，亦不就。兵燹將啓。此時俄使者從兵，僅一千五百，而清使臣扈從的精兵萬餘；都統郎坦，又以兵一萬人，從愛琿水陸並進。兵燹若啓，俄人決非中國之敵。俄人乃讓步，如中國之意，以和定約六條：西以額爾古納河，東自格爾必齊河以東，以外興安嶺爲界。嶺南諸川入黑龍江的，都屬中國；其北屬俄。立碑於兩國界上，（5）再毀雅克薩城而還。

尼布楚條約既定，中俄的疆界問題，至此暫告結束，而通商問題，仍未解決。一六九三年，俄使伊德斯來（6）聖祖許俄商三年一至京師，人數以二百爲限；居留於京師的俄羅斯館，以八十日爲限；而免其稅。旋因俄人請派遣學生，學習中國語言文字，又爲之設立俄羅斯教習館。

當尼布楚定約前三年，蒙古喀爾喀三汗，爲準噶爾所攻，都潰走漠南，至一六九七年，乃還治漠北。（7）於是蒙、俄畫界通商的問題復起。土謝圖汗和俄國，是本有貿易的。此時仍許其每年一至。然因互市之處，無官員管理，頗滋紛擾。蒙人逃入俄境的，俄國又多不肯交還。於是因土謝圖汗之請，於一七二二年，絕其貿易。至一七二七年，才命郡王策凌等，和俄使定約於恰克圖。自額爾古納河以西，至齊克達奇蘭，以楚庫河爲界。自此以西，以博木沙奈嶺爲界。而以烏帶河地方，爲甌脫之地。在京賈

易與舊例同。俄、蒙邊界，以恰克圖和尼布楚爲互市之地。一七三七年，高宗命停北京互市，專在恰克圖。此時中俄交涉，有棘手時，中國輒以停止互市爲要挾。乾隆一朝，曾有好幾次。(8)

清初的中俄交涉，看似勝利，然得地而不能守，遂伏後來割棄之根。這是幾千年以來，不勤遠略，不飭守備，對於邊地，僅事羈縻的結果。至於無稅通商，在後來亦成爲惡例。然關稅和財政、經濟的關係，當時自無從夢見；而一經允許，後來遂無從挽回，亦是當時夢想不到的。所以中西初期交涉的失敗，可以說是幾千年以來，陳舊的外交手段，不適用於新時代的結果；怪不得那一個人；其失策，亦不一定在那一件事。要合前後而觀其會通，才能明瞭其真相。

至於海路通商，則因彼此的不了解，所生出的窒礙尤多。通商本是兩利之事，所以當臺灣平後，清朝沿海的疆吏，亦屢有請開海禁的。(9) 而其開始解禁，則事在一六八五年。當時在澳門、漳州、寧波、雲臺山，各設權關。(10) 一六八八年，又於舟山島設定海縣，將寧波海關移設其地。一七五五年，英人請泊船定海，而將貨物運至寧波，亦許之。乃隔了兩年，忽然有停閉浙海之議。原來中國歷代海路的對外通商，是最黑暗不過的。官吏的貪婪，商人的壟斷和剝削，真是筆難盡述。(11) 這是二千年以來，都是如此。到了近代，自然也逃不出此例的。當時在廣東方面，外人和人民，不能直接貿易，而必經

所謂官商者之手。(12) 後來因官商資力不足；又一人專利，爲衆情所不服；乃許多人爲官商，於是所謂公行者興。(13) 入行的所出的費用，至二三十萬之巨，所以其取於外商，不得不重。(14) 而因中國官吏，把稅收和管束外人的事，都交托給他，所以外人陳訴，不易見聽；卽或徇外商之請，暫廢公行，亦必旋卽恢復。於是外商漸舍粵而趨浙。一七五七年，閩督喀爾吉善，粵督楊應琚，請將浙關稅收，較粵關加重一倍。奉諭：「粵東地窄人稠，沿海居民，大半藉洋船爲生；而虎門、黃埔，在在設有官兵，較之寧波之可以揚帆直至者，形勢亦異；自以驅歸粵海爲宜。明年應專令在粵。」英商通事洪任輝憤怒，自赴天津，訐告粵海關積弊。中朝怒其擅至天津，命由岸道押赴廣東，把他圈禁在澳門。雖亦將廣東貪污官吏懲治一二，(15) 而管束外人的苛例，反因此迭興。(16) 一七九二年，英人派馬甘尼東來，(17) 要求改良通商之事，其時正值清高宗八旬萬壽，高宗大開筵宴，賞許多禮物，而頒給英王敕諭兩道，將其所陳請之事，一概駁斥不准。(18) 未幾，東南沿海艇盜橫行，(19) 而拿破崙在歐洲，亦發布大陸條例，以困英國。葡萄牙人不聽，爲法所破。英人慮其侵及東洋，要派兵代葡萄牙保守澳門，以保護中、英、葡三國貿易，助中國剿辦海寇，爲由，向中國陳請。經清廷聲明中國主權，英艦始退去。一八〇八年，英人以兵船闖入澳門，遣三百人登岸。時粵督爲吳熊光，巡撫爲孫玉庭，遣洋行挾大班往諭，

(20) 不聽熊光命禁其貿易，斷其接濟。英人遂闖入虎門，聲言索還茶價和商欠。於是仁宗諭熊光：「嚴飭英人退兵，抗延卽行剿辦。」而熊光等因海寇初平，兵力疲敝，主張謹慎，許其兵退卽行貿易。乃退兵貿易而去。仁宗怒其畏葸，把熊光、玉庭都革職，代以百齡和韓葑。於是管理外人愈嚴。(21) 一八一〇年，英人再遣阿姆哈司來聘。(22) 又因國書及衣裝落後，未得覲見。(23) 於是中、英間的隔閡，愈積愈深，遂成爲鴉片戰爭的遠因了。

(1) 係什勒喀河外土酋。因俄人侵掠來降。怨清人待遇薄，復奔俄。罕帖木兒後徙居墨斯科入希臘。索額圖知其不可復得，所以尼布楚之會，未曾提出索取。(2) 中國此時，於俄國情形，亦全然隔膜。當時稱俄人爲羅刹。聖祖致書俄皇，則用蒙古

語，稱他爲鄂羅斯察罕。

(3) Teodon Alexanuhch, Golovin。

(4) 徐日昇見第三章。張誠 Gerbillon。

(5) 此次

所立界碑，一在格爾必齊河東岸，見清一統志、盛京通志。一在額爾古納河南岸，見清通典。楊寶湖邊紀略，謂東北威伊克、阿林大

山，尚有一碑。

(6) Taos。

(7) 見第六章。

(8) 一七六五、六八、七九、八五年，均曾停市。而八五年一次，停閉最久。至九二年

乃復開。

(9) 當臺灣鄭氏未亡時，清朝并漳，泉等處沿海之地，亦禁人居住，數百里間，變爲荒地。其後廣東海禁雖弛，福建人仍

禁出海。一七二七年，閩督高其倬奏：「福建地狹人稠，宜廣開其謀生之路。如能許其入海，則富者爲船主，商人，貧者爲舵工，水手，

一船所裝，幾及百人。今廣東船許出外國，何獨於國而斬之？廷議許之，而福建出海之禁乃解。（10）設於澳門的稱粵海關，漳

州稱閩海關，寧波稱浙海關，寧古山稱江海關。（11）此事散見於史乘的頗多，一時難於徧舉。唐宋元時代中西通商史本文五

的考證十至十七，可以參看。（12）其事在十八世紀之初。（13）始於一七二〇年。（14）當時外貨估價之權，全在公行之手。

公行的估價，係合稅項，規費，禮物……并計。估價既定，乃抽取若干，以為行用。其初銀每兩抽三分。後來軍需出其中，其項出其中，

各商攤還洋債，亦出其中，有十倍二十倍於其初的，而官吏額外的需索，還不在內。公行的壟斷，亦出意外。如當時輸出，以茶為大

宗。茶商賣茶於外國的，必須先和公行接洽。其茶都聚於江西的河口，溯贛江過大廣嶺，非一兩個月，不能到廣東。嘉慶時，英商自

用海船，從福州運茶到廣東，不過十三天。而公行言於當道，加以禁止。英商遂無如之何。（15）當時雖將洪任輝押解回粵，朝廷

亦命福州將軍赴粵查辦。得粵海關監督李永標家人苛勒之狀，革其職。一七六四年，又以閩浙總督歲收廈門洋船陋規銀一萬

兩，巡撫八千兩。革總督楊廷璠職。然此等懲治，不足以戢貪污之風，是可以意想而知的。（16）當時粵督李侍堯，奏定防範外夷

五事：（一）禁夷商在省住冬。（二）夷人到粵，令住洋行，以便管束。（三）禁借外夷資本，及夷人僱備漢人役使。（四）禁外

夷僱人傳遞消息。（五）夷船收泊黃埔，撥營員彈壓。此後迭出的苛例甚多。如居住洋行的外人，不許泛舟江中；並不許隨意出

入；不許娶眷；不許乘輿；外有所陳請，必由公行轉遞；公行壟斷，亦祇許具稟由城門守兵代遞，不許擅行入城等，均極無謂。

（17）近譯亦作馬爾尼，Earl of Macartney。（18）可參看蕭一山清代通史卷中七六六至七七〇頁。（19）見第七章。

(20) 東印度公司的代理人，中國謂之大班。(21) 是時整飭澳門防務，定各國護貨兵船，均不准駛入內港，禁人民爲夷人服役；洋行搭蓋夷式房屋，舖戶用夷字爲店號。清查商欠，勒令分年停利歸本，而遷殷實的人爲洋商。——當時稱外商爲夷商，中國對外交易的商人爲洋商。——一八一〇年，英商以行用過重，訴於薩，薩與督臣及司道會議，都說夷商無利，或可阻其遠來，卒不許減。(22) Amhurst (23) 是時仁宗命戶部尙書和世泰，工部尙書蘇楞額赴天津，迎迓英使。命在通州演禮。英使既不肯跪拜，和世泰又挾之一晝夜，從通州馳至圓明園，國書衣裝都落後。明日，仁宗御殿召見，英使遂以疾辭。仁宗疑其傲慢，大怒，絕其賞，命押赴廣東。旋知咎在和世泰，乃加以譴責，命粵督恩諭英使，勸其寬量，仍屬英王較諭，賞以禮物，然英人的要求，則一概無從說起了。

## 第六章 清代的武功

中國歷代，對北方的用兵，大概最注重於蒙古。新疆地方，是不煩兵力而自服的。至於青海，西藏，則除唐代吐蕃盛強之時外，無甚大問題。而蒙，新，青，藏相互之間，其關係亦甚薄弱。自喇嘛教新派——黃教盛行以後，青海，蒙古，都成了該教的區域；而天山南路，因回教盛行，團結力亦較前爲強；而

此諸地方，近代的形勢，遂較前代又有不同。

黃教始祖宗喀巴，以一四一七年，生於西寧。因舊派末流，頗多流弊，乃入雪山修苦行，自立一派，而黃其衣冠以示別。人因稱舊派爲紅教，(1) 新派爲黃教。黃教的僧徒，是禁止娶妻的。所以宗喀巴遺命，其兩大弟子達賴喇嘛，班禪額爾德尼，世世以呼畢勒罕，(2) 主持宗教事務。因西藏人信教之篤，而達賴和班禪的威權，遂超出乎政治勢力之上。馴致成爲西藏政教之主。一五五九年，蒙古酋長俺答，(3) 遣其二子賓兔，內兔，襲據青海。兩人亦都信了喇嘛教。一五七九年，俺答遂自迎達賴三世到漠南布教，是爲喇嘛教化及蒙古之始。其後蒙人信教日篤，乃自奉宗喀巴第三大弟子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居庫倫。而達賴五世，曾通使於清太宗。清太宗亦有報使。至世祖入關，遂迎達賴入京，封爲西天大善自在佛。而清人借宗教以懷柔蒙，藏的政策，亦於是乎開始。

喇嘛教的感化，使漠南北游牧民族獷悍之氣潛消。向來侵略他人的，至此反受人侵略，而有待於中國人的保護，這亦是一個新局面。衛拉特，就是元時的幹亦剌，明時的瓦剌。當清初，其衆分爲四部：曰和碩特，居烏魯木齊。曰準噶爾，居伊犁。曰杜爾伯特，居額爾齊斯河。曰土爾扈特，居塔爾巴哈台。時紅教還行於後藏。後藏的藏巴汗，爲其護法。達賴五世的第巴，(4) 桑結，乃招和碩特同始汗入

藏擊殺藏巴汗，而奉班禪居札什倫布。是爲達賴，班禪，分主前後藏政教之始。於是和碩特部徙牧青海，遙制西藏政權。桑結又嫌惡他，再招準噶爾噶爾丹入藏，把固始汗的兒子達顏汗襲殺。其時噶爾丹業已逐去土爾扈特，又把杜爾伯特懾服了。至此，遂統一衛拉特四部，其勢大張。

一六八八年，噶爾丹攻喀爾喀。三汗部衆數十萬，同時潰走漠南。清聖祖乃命科爾沁部假以牧地，而親自出塞大閱，以耀兵威。一六九五年，噶爾丹以兵據克魯倫河上流。清聖祖親自出塞，把他打破。一六九七年，又自到寧夏，發兵邀擊。這時候，噶爾丹伊犁舊地，已爲其兄子策妄阿布坦所據。噶爾丹窮蹙自殺。阿爾泰山以東悉平。三汗遂各還舊治。

然而伊犁之地，還是未能動搖。清朝乃出兵，先平定西藏和青海。先是達賴五世死後，桑結祕不發喪，而噉使噶爾丹內犯。噶爾丹敗後，盡得其狀。聖祖下詔切責。會桑結爲固始汗曾孫拉藏汗所殺，奏立新六世達賴。聖祖乃封拉藏爲翼法恭順汗，以爲藏事可從此平定了。而青海蒙古，都說拉藏汗所立達賴是假的。別於裏塘迎立一達賴。詔使暫居西寧。正在相持之間，而策妄阿布坦又派兵入藏，把拉藏汗襲殺。於是藏事又告緊急。好在此西藏人都承認了青海所立的達賴。聖祖乃派皇子允禔和年羹堯，從西寧、四川兩道入藏，把準噶爾的兵擊退，而送青海所立的達賴入藏。一七二二年，聖祖死，

子世宗立，開始汗之孫羅卜藏丹津，煽動青海諸喇嘛叛變，亦給岳鍾琪襲破。於是青海、西藏都不梗命的，只有一個準噶爾了。

一七二七年，策妄阿布坦死，子噶爾丹策凌繼立。清朝想一舉而覆其根本。這沒有出兵，而噶爾丹策凌先已入犯。清兵出戰不利。策凌就進犯喀爾喀。爲額駙策凌所敗。(5) 清高宗乃定以阿爾泰山爲準，蒙游牧之界。這是一七三七年的事。到一七四五年，噶爾丹策凌死，準噶爾又生內亂。高宗乃因輝特部長阿睦爾撒納的降，(6) 用爲鄉導，發兵把準部蕩平。既平之後，阿睦爾撒納又叛。亦於一七五七年，給兆惠等打定。

喇嘛教雖然盛行於蒙古和海藏，而天山南路，則仍自成其爲回教的區域。天山南路，在元時本屬察合台汗國。後來回教教主之裔和卓木，入居喀什噶爾，因爲人民的尊信，南路政教之權，遂漸入其手。而和卓木之後，又分爲白山，黑山兩宗，軋轢殊甚。(7) 策妄阿布坦曾廢白山宗，代以黑山，而質白山酋長的二子於伊犁，是爲大小和卓木。(8) 清兵定伊犁後，二子歸而自立。一七五九年，亦給兆惠、富德等打平。於是從天山南北路以通西域的路全開。葱嶺以西之國，如浩罕、哈薩克、布魯特、乾竺、特、博羅爾、巴達克山、布哈爾、阿富汗等，都來通朝貢。清朝對西北的國威，這時候要算極盛了。

其對於西南，則因廓爾喀侵犯西藏，於一七九二年，遣福康安把他打破。廓爾喀人請和，定五年一貢之例。廓爾喀東邊的哲孟雄，本來服屬於西藏；更東的布丹，則當雍正年間，即已遣使來進貢；也當然成爲中國的屬國。清朝因爲防護西藏起見，乃提高駐藏大臣的職權，令其在體制上，和達賴、班禪平等。又頒發金奔巴兩個：一個藏在北京雍和宮，一個藏在西藏大招寺。達賴、班禪和大呼圖克圖出世有疑義時，就在這瓶中抽籤。所以管理西藏的，也漸漸嚴密了。

以上所述，是清朝對於西北兩方面的武功。至於南方，歷代對外的關係，比之西北，似乎不重要些。然至近代，隨著世運的進化，而其關係亦漸次重大。原來在南方，和中國緊相隣接的，便是後印度半島。自唐以前，安南本是中國的領土。其餘諸地方，開化的程度很淺。自宋以後，安南既已獨立，而半島的西北部，又日益開化。南方的國際關係，也就漸形複雜了。當明初，西南土司，以平緬、饒川爲最大。其南爲緬甸。又其南爲洞吾。又其南爲古刺。其在普洱之南的，則爲車里。車里之南爲老撾。老撾之南爲八百。這時候，中國的領土，實尙包括伊洛瓦底江流域，和薩爾溫、湄公、南江上游。平緬、饒川，在元代本爲南宣慰司。明太祖初命平緬酋長思氏兼轄饒川。後來又分裂其地，設立若干土司。思氏想恢復舊地，屢次造反。自一四四一後十年間，明朝嘗三次發兵征討，卒不能克，僅立隴川宣撫司而歸。思氏

在當時，本有統一後印度半島西部的資格。自爲明所破壞，亦終至滅亡。於是緬甸日強。一五八三年，因寇邊，爲明將劉綎所擊破，然明亦僅定隴川。自此中國對西南，實力所至，西不過騰衝，南不過普洱附近，就漸成爲今日的境界了。

緬甸酋長，本姓莽氏。一七五四年，爲錫箔江夷族所殺，木梳土司雍籍牙，入據其地。取阿瓦，平古刺。至其子孟駸，又併阿刺干，滅暹羅，國勢頗盛。一七六五年，遂寇雲南邊境。高宗兩次發兵，都不能克。僅因其請和，許之而還。暹羅是當明太祖時，受封於中國的。既爲緬甸所滅，其故相鄭昭——本是中國潮州人——起兵恢復。以一七七八年卽王位。旋爲前王餘黨所弑。養子摩（9）定亂自立。以一七八六年，受封於中國。緬人怕中國和暹羅夾攻他，才遣使朝貢請封。安南黎氏，自離中國獨立後，至一五二七年，而爲其臣莫氏所篡。至一六七四年，乃得完全恢復。（10）嘗復國之時，實賴其臣阮氏之力。而鄭氏以外戚執政。阮氏和他不協，南據順化，形同獨立。至清高宗時，又爲西貢的豪族阮氏所破。（11）并入東京，滅鄭氏，留將賁整守之。賁整想扶黎拒阮，又爲阮氏所破。時爲一七八六年。清高宗出兵以討新阮，初破其兵，復立黎氏末主。後復爲阮氏所襲敗，亦因其請和，封之而還。清朝對於安南，緬甸的用兵，實在都不得利。但是中國國力優厚，他們怕中國再舉，所以雖得勝利，仍然請和，在表面上，

總算維持著上國的位置。

至清朝對於川、滇、黔、桂諸省的用兵，雖然事在疆域之內，然和西南諸省的開拓，實在大有關係，亦值得一述。原來西南諸省，都係苗、徭、獯諸族所據。雖然，自秦漢以降，久列於版圖，而散居其地的種落，終未能完全同化。元時，其酋長來降的，都授以土司之職，承襲必得朝命。有犯順，虐民，或自相攻擊的，則廢其酋長，代以中國所派遣的官吏，是之謂改流。雖然逐漸改流的很多，畢竟不能不煩兵力。湖南省中，湘江流域，開闢最早。澧、沅、資三水流域，則是自漢以降，列朝逐漸開拓的。至清朝康熙時代，關永順和乾州，鳳凰，永綏，松桃等府廳，而大功告成。貴州一省，因其四面閉塞，開闢獨晚。直至一四一三年，<sup>(12)</sup>始列於布政司。而水西安氏，水東宋氏，分轄貴陽附近諸土司；和播州的楊氏，仍均極有勢力。<sup>(13)</sup>明神宗時，播州酋楊應龍叛。至熹宗時，調川，滇，湖南三省之兵，然後把他打平。其時水東宋氏已衰，而水西安氏獨盛。到毅宗初年，才告平定。於是貴州省內，惟東南仍有一大苗疆，以古州爲中心。<sup>(14)</sup>而雲南東北境，有烏蒙，烏撒，東川，鎮雄四土府。<sup>(15)</sup>西南部普洱諸夷，亦和江外土司，勾結爲患。清世宗以鄂爾泰總督雲貴，到底把雲南諸土司改流。鄂爾泰又委任張廣泗，把貴州的苗疆打定。此等用兵，雖一時不免勞費，然在西南諸省的統治和開發上，總可算有莫大利益。惟四川西北境的大

小金川，高宗用兵五年，糜餉七千萬，然後把他打下，(16) 那就未免勞費太甚。亦可見清高宗的舉措，都有些好大喜功，而實際則不免貽累於民了。

(1) 喇嘛教自印度來，其衣本尙紅色。

(2) 譯言再生。

(3) 參看第三編第四十一章。

(4) 西藏治政務之官。

(5)

本隸札薩克圖汗。清朝嘉其功，因使獨立爲一部，是爲三音諾顏汗。喀爾喀自此始有四部。

(6) 輝特爲土爾扈特屬部。

(7)

和卓木長子加利宴之後爲白山宗，次子伊撒克之後爲黑山宗。

(8) 大和卓木名布羅尼特，小和卓木名霍集占。

(9)

Puaya Chakri

譯名亦作丕耶即克里。其上中國的表文，自稱鄭華，係襲前王之姓。

(10) 莫氏篡黎氏時，明朝要出兵討伐。

莫氏懼，請爲內臣。乃削去國王的封號，立都統使司，以莫氏爲使。其時黎氏後裔，據西京。至一五九二年，入東京，并莫氏，明以其爲

內臣，又來討，且立莫氏於高平。其結果，黎氏亦照莫氏之例，受明都統使之職，明乃聽其並立。至一六七四年，黎氏乘三藩之亂，中

國無暇南顧，乃把莫氏滅掉。

(11) 是爲新阮。頓化的阮氏稱舊阮。

(12) 明成祖永樂十一年。

(13) 播州，現在貴州的遵義縣。

(14) 古州，現在貴州的榕江縣。

(15) 烏蒙，現在雲南的昭通縣。烏撒，現在貴州的威寧縣。東川，鎮雄，都是現在雲南的縣。

(16) 大金川爲今四川理番縣的梭靖屯，小金川爲四川懋功縣，其地勢甚險，而又多設碉堡，所以攻之甚難。

## 第七章 清中葉的內亂

清朝的中衰，是起於乾隆時代的，這個讀第四章所述，已可見其大概了。清朝是以異族入主中原的，漢人的民族性，雖然一時被抑壓下去，然而實未嘗不潛伏著；得著機會，自然就要起來反抗。如此，就釀成了嘉道咸，同四朝的內亂。

清中葉的內亂，是起於一七九五年的。這一年，正是高宗傳位於仁宗的一年。其初先借苗亂做一個引子。漢族的開拓西南，從大體上說，自然於文化的廣播有功；便苗族也是受其好處的。然而就一時一地而論，該地方原有的民族，總不免受些壓迫，前章所述湖南永順，乾州一帶，當初開闢的時候，土民畏吏如官，畏官如神。官吏處此情勢之下，自不免於貪求。而漢人移居其地的又日多，苗民的土地，多爲所占。這一年，遂以「逐客民，復舊業」爲名，羣起叛亂。調本省和四川，雲南，兩廣好幾省的兵力，才算勉強打平。然而事未大定，而教匪已起於湖北了。

白蓮教，向來大家都說他是邪教。從他的表面看來，自然是在所不免。但是這種宗教，是起於元

代的。當元末，教徒劉福通，曾經努力於光復事業（1）而當清代，此教的勢力，也特別盛，在清代，起兵圖恢復的，都自託於明裔（2）而嘉慶初年的所謂川楚教匪，其教中首領王發生，亦是詐稱明裔的。便可知其與民族主義，不無關係。不過人民的程度不一，而在異族監制之下，光復的運動也極難，不能不利用迷信的心理，以資結合，到後來，遂不免有忘其本來的宗旨的罷了。然而其初意，則蛛絲馬跡，似乎是不可盡誣的。

所謂白蓮教，是於一七七五年被發覺的。教首劉松，遣戍甘肅。然其徒仍秘密傳播。至一七九三年，而又被發覺。其首領劉之協逃去。於是河南、湖北、安徽三省大索，騷擾不堪，反給教徒以一個機會。至一七九六年，劉之協等遂在湖北起事。同時，冷天祿、徐天德、王三槐亦起於川東。自此忽分忽合，縱橫於川東北、漢中、襄陽之境。官軍四面圍剿，迄無寸效。你道爲什麼？原來高宗此時，雖然傳位，依舊掌握大權。如此，和珅自然也依舊重用。和珅是貪黷無厭的，帶兵的人，都不得不刻扣軍餉，去賄賂他。——當時得一個軍營差使，無論怎樣赤貧的人，回來之後，沒有不買田，買地，成爲富翁的。——所以軍紀極壞。而清朝當這時候，兵力本已不足用。官兵每戰，輒以鄉勇居前，勝則攘奪其功，敗亦撫卹不及。匪徒亦學了他，每戰，輒以被擄的難民居前，勝則樂得再進，敗亦不甚受傷。加以匪勢飄忽，官兵常

爲所敗。再加以匪和官兵都要殺掠，人民無家可歸的，都不得不從匪。如此自然剿辦連年毫無寸效了。直到一七九九年，高宗死了，和珅伏誅，仁宗乃下哀痛之詔，懲辦首禍官吏，優卹鄉勇，嚴核軍需，許匪徒投誠；又行堅壁清野之法；一面任能戰之將，往來追逐。至一八〇二年，大股總算肅清。明年，餘匪出沒山林的，也算平定。而遣散鄉勇，無家可歸的，又流而爲盜。又一年餘，然後平定。這一次亂事，前後九年，雖然勉強打平，然而清廷之政治力量，就很情見勢絀了。

然而同時東南還有所謂艇盜。艇盜亦是起於乾隆末年的。當新阮得國之後，因財政困難，乃招徠沿海亡命，給以器械，命其入海劫掠商船。廣東沿海，就頗受其害。後來土盜亦和他勾通。一發深入閩浙。土盜倚夷艇爲聲勢，夷艇借土盜爲耳目。夷艇既大多砲，土盜又消息靈通。政府以教匪爲急，又無暇顧及沿海。於是其患益深。一八〇二年，安南舊阮復國，<sup>(3)</sup>禁絕海盜。夷艇失勢，都并於閩盜。蔡牽後爲浙江水師提督李長庚打敗。又與粵盜朱濬相合。清朝用長庚總統閩浙水師，而前後督臣，都和他不合，遇事掣肘。一八〇七年，長庚戰死南澳洋面，朝廷繼任其部將邱良功、王得祿。至一八一〇年，才算把艇盜打平。

川楚教匪定後，不滿十年，北方又有天理教匪之亂。天理教，本名八卦教。——後來的義和團，

也是出於八卦教的。此時的天理教，是反清的，而後來的義和團，至於以扶清滅洋爲口實，民族意識的易於消亡，真可以使人警惕了。當時天理教的首領，是大興林清和滑縣李文成。他們吸收徒衆的力量極大。教徒遍滿於直隸、河南、山東、西。便是清朝的內監，也有願意做內應的。他們謀以一八一三年起事。乘清仁宗秋獵木蘭時，襲據京城。未及期而事洩。李文成被捕下獄。林清仍進行其豫定計畫。以內監爲鄉導，和內應，攻擊京城。攻入東西華門的有百餘人。文成亦被教徒劫出，攻占縣城，殺掉知縣。長垣、東明、曹縣、定陶、金鄉，都起而響應。雖然其事終於無成，亦足使清朝大吃一驚了。

天理教匪亂後八年，便是一八二〇年，仁宗死了，宣宗卽位。這一年，回疆又有張格爾之變。天山南路的回民，信教最篤。清廷雖征服回部，本來不能使他們心服的。但是清朝知道他們風氣強悍，事定之後，亦頗加意撫綏。回民喪亂之餘，驟獲休息，所以亦頗相安。日久意怠，漸用侍衛和在外駐防的滿員，去當辦事領隊等大臣。都黷貨無厭，還要廣漁回女。由是民心憤怨。這一年，大和卓木之孫張格爾，就借兵浩罕，入喀什噶爾，英吉沙爾，葉爾羌等城。清廷命楊遇春帶著陝甘的兵，前往勦辦，把張格爾打敗。張格爾走出邊。楊遇春又誘其入犯，把他禽殺。於是清廷命浩罕執獻張格爾家屬。這張格爾是回教教徒，認爲教主後裔的，這如何辦得到？於是清廷絕其貿易。浩罕就又把兵借給張格爾的。

哥哥玉普爾，使其入寇。交涉鞦韆，直到一八三一年，才定議。清朝仍許浩罕通商，而浩罕允代中國監視和卓木的家族，這交涉才算結了。清朝在這時候，對外的威嚴，就也有些維持不住了。

(1) 見第三編第四十章。(2) 一七二九年，清世宗曾因曾靜事降旨說：「從前康熙年間，各處奸徒竊發，動輒以朱三太子爲名，如一念和尚，朱一貴者，指不勝屈。近日尚有山東人張王，假稱朱姓，託於明之後裔……從來異姓先後繼統，前朝之宗姓，臣服於後代者甚多；否則隱匿姓名，伏處草野；從未有如本朝奸民，假稱朱姓，搖惑人心，若此之衆者」……可見在清代，抱民族主義的人很多；即跡涉迷信之徒，實係別有深心的，亦自不乏；不過既經失敗，其真相就無傳於後罷了。(3) 見第十四章。

## 第八章 鴉片戰爭

鴉片戰爭，是打破中國幾千年來閉關獨立的迷夢的第一件大事。其禍雖若天外飛來，其實醞釀已久，不過到此始行爆發罷了。

中英通商問題，種種鞦韆，已見第五章。英國在中國的貿易，自一七八一年以後，爲東印度公司

所專。至一八三四年，才廢。公司的代理人，中國謂之大班。公行言「散商不便制馭，請令其再派大班來粵。」粵督盧坤奏請許之。於是英人先派商務監督，後派領事前來，而中國官吏，仍只認爲大班，不肯和他平行交接。於是英領事義律（1）上書本國，說要得中國允許平等，必須用兵；而中英之間，戰機就潛伏著了。而其時適又有一鴉片問題，爲之導火線。

鴉片是從唐代就由阿剌伯人輸入的。但只是作藥用。到了明代，菸草從南洋輸入，中國人開始吸食，至於用罌粟子熬的，則稱爲鴉片煙，尙未通行全國。（2）當時鴉片由葡萄牙人輸入，每年不過二百箱。（3）而吸食鴉片煙，則當一七二九年之時，已有禁例。（4）自英國東印度公司壟斷在中國貿易後，在印度地方，廣加栽種，而輸入遂多。乾隆末年，粵督奏請禁止入口。嘉慶初年，又經申明禁令。鴉片自此遂成爲無稅的私運品，輸入轉見激增。（5）海關每年，漏銀至數千萬兩之巨。不但吸食成癮，有如劉韻珂所說，「黃巖一邑，白晝無人，竟成鬼市；」林則徐所說：「國日貧，民日弱，十餘年後，豈惟無可籌之餉，亦且無可用之兵；」未免不成樣子；而銀是中國的貨幣，銀價日貴，於財政，經濟，關係都是很大的。（6）所以至道光之世，而主張禁煙的空氣，驟見緊張。

當時內外的議論，都是偏向激烈的。只有太常寺卿許乃濟一奏，較爲緩和。宣宗令疆臣會議，覆

奏的亦多主張激烈。而一八三八年，鴻臚寺卿黃爵滋奏請嚴禁的一疏尤甚。(7)於是重定禁例，而派林則徐以欽差大臣，馳赴廣東，查辦海口事件。

則徐既至粵，強迫英商，交出鴉片二萬零二百八十三箱，悉數把他焚燬。又布告各國：商船入口，都要具「夾帶鴉片，船貨充公，人卽正法」的甘結。各國都願遵照。惟英領事義律不可。則徐遂命沿海斷絕英人接濟。時英國政府，尙未決定對中國用兵；而印度總督，遣軍艦兩艘至澳門。義律大喜。以索食爲名，炮擊九龍。時則徐在沿海亦已設防，英人不得逞。乃請葡萄牙人出而轉圜，請刪甘結中人卽正法一語，餘悉如命。則徐仍不許。時英議會中，亦分爲強硬緩和兩派。然畢竟以九票多數，通過「對中國前此的損害，要求賠償；對英人後此的安全，要求保證。」時爲一八四〇年四月。於是英人調印度，好望角的兵一萬五千人，命伯麥和佐治義律(8)統率前來，而中英的兵燹遂啓。

英兵既至，因廣東有備，轉攻廈門，亦不克。乃北陷定海。投英國巴里滿致中國首相的書。(9)浙江巡撫不受，乃轉赴天津。清宣宗是個色厲而內荏的人。遇事好貌爲嚴厲，而對於事情的本身，實在無真知灼見。又沒有知人之明。所以其主意很易搖動。當時承平久了，沿海各省都無備，疆臣怕多事，都不悅林則徐所爲，乃造蜚語以聞於上。(10)於是朝意中變。命江督伊里布赴浙江訪致寇之由。又

諭沿海督撫洋船投書許即收受馳奏。時林則徐已署理粵督，旋革其職，遣戍伊犁，而命琦善以欽差大臣赴粵查辦。

琦善既至，盡撤林則徐所設守備。時佐治義律有疾，甲必丹義律代當談判之任。琦善一開口，就許價煙價二百萬。義律見其易與，又要求割讓香港。琦善不敢許。義律就進兵，陷沙角，大角兩炮臺。副將許連陞戰死。琦善不得已，許開廣州，割香港。英兵乃退出炮臺。朝廷聞英人進兵，大怒，命奕山以靖逆將軍赴粵剿辦。英人遂進陷橫當，虎門兩炮臺。提督關天培又戰死，奕山既至，夜襲英軍，不克。城外諸炮臺盡陷。全城形勢，已落敵人手。不得已，乃令廣州知府余葆純縋城出見英人。許價軍費六百萬，儘五天之內交出。而將軍率兵退至離城六十里之處。英兵乃退出虎門。奕山乃冒奏：「進剿大挫凶鋒，義律窮蹙乞撫，惟求照舊通商，永遠不敢售賣鴉片。」而將六百萬之款，改稱商欠。朝廷以爲沒事了。而英人得義律和琦善所訂的草約，以爲價款太少，對於英人後此之安全，更無保證，乃撤回義律，代以璞鼎查。(註)續調海軍東來。於是廈門、定海、相繼陷落。王錫朋、鄭國鴻、葛雲飛三總兵，同日戰死。英兵登陸，陷鎮海。提督余步雲遁走。江督裕謙，時在浙視師，自殺。英軍遂陷寧波。清廷以奕經爲揚威將軍，進攻，不克。而英人又撤兵而北。入吳淞口，陷寶山，上海。又進入長江，陷鎮江，逼江寧。清廷戰守

之術俱窮，而和議以起。

先是伊里布因遣家人張喜，往來洋船，稜參奏，革職遣戍。<sup>(12)</sup>至是，乃用他和耆英爲全權大臣，和璞鼎查在江寧議和，訂立條約十三款。時爲一八四二年八月二十九日。<sup>(13)</sup>是爲中國和外國訂立條約之始。約文重要的：

(一) 中國割香港與英。

(二) 開廣州，廈門，福州，寧波，上海五口，許英人攜眷居住，英國派領事駐紮。

(三) 英商得任意和華人貿易，無庸拘定額設行商。

(四) 進出口稅則，秉公議定，由部頒發曉示。英商按例納稅後，其貨物得由中國商人，徧運天下，除照估價則例加收若干分外，所過稅關，不得加重稅則。

(五) 英國駐在中國的總管大員，與京內外大臣，文書往來稱照會；屬員稱申陳。大臣批覆稱劄行。兩國屬員往來，亦用照會。惟商賈上達官憲仍稱稟。

這一次條約，和英國巴里滿所要求的，可以說是無大出入。總而言之，是所以破前此(一)口岸任意開閉，(二)英人在陸上無根據地，(三)稅額繁苛，(四)不許英官和中國平行之局的。

五口通商的條約，可說是中國人受了一個向來未有的打擊。當時的不通外情，說起來真也可笑。當時英人進犯雞籠，因觸礁，有若干人爲中國所獲。總兵達洪阿和兵備道姚瑩奏聞。廷寄乃命其將「究竟該國地方，周圍幾許？所屬之國，共有若干？其最爲強大，不受該國統束者，共有若干？人英吉利至回疆各部，有無旱路可通？平素有無往來？俄羅斯是否接壤？有無貿易相通……」逐層密訊，譯取明確供詞，據實具奏。在今日看起來，真正可笑而又可憐了。(14) 而內政的腐敗，尤可痛心。當時廣東按察使王廷蘭，寫給人家的信，說：「各處調到的兵，紛擾喧嘩，毫無紀律。互鬥殺人，教場中死屍，不知凡幾。」甚而至於「夷兵搶奪十三洋行，官兵雜入其中，肩挑擔負，千百成羣，竟行遁去。點兵冊中，從不開清查一二。」又說：從林則徐查辦煙案以來，「兵怨之，夷怨之，私販怨之，莠民亦怨之，反恐逆夷不勝，則前轍不能復蹈。」而劉韻珂給人家的信，亦說「除尋常受雇，持刀放火各犯外，其爲逆主謀，以及荷戈相從者，何止萬人！」(15) 人必自侮而後人侮之，這真可使人悚然警懼了。然而僅此區區，何能就驚醒中國人的迷夢？

(1) Captain Elliot 此爲甲必丹義律。

(2) 罌粟之名，初見於宋朝的開寶本草。

開寶，宋太祖年號，自公元九六

九至九七五。——本草說一名米蕘，而唐雍陶西歸出斜谷詩，已有「萬里客愁今日散，馬前初見米蕘花」之語，可見唐時不但已經輸入，而且已有種植的。其物一名阿芙蓉，據近人說，就是阿拉伯語 Alion 的異譯，所以知其爲阿刺伯人所輸入。烟草來自呂宋，漳州莆田人種之，盛行於北邊，謂可避瘴。明末曾有禁令，然卒無效。其禁旋弛。明清間，王叔統的朝鮮意語，張魯的陶庵夢憶，都說少時不識烟草爲何物，則其盛行，實在明末弛禁之後。清王國台海使檇錄說：鴉片煙，用麻葛同鴉土切絲，於銅鑪內煎成鴉片拌煙，另用竹筒，實以櫻絲，羣聚吸之，素直數倍於常煙。雍正諭旨：「七年，福建巡撫劉世明，奏漳州知府李國治，拿得行戶陳遠，私販鴉片三十四斤，擬以軍罪，臣提案親訊，陳遠供稱：鴉片原係藥材，與害人之鴉片煙，並非同物，當得藥商認驗。食稱此係藥材，爲治病必須之品，並不能害人。惟加入烟草同熬，始成鴉片煙。李國治妄以鴉片爲鴉片煙，甚屬乖謬，應照故入罪例，具本題參。」這奏甚可笑，但足證吸食鴉片，還未通行，故有加入烟草同熬之說，以行其朦混。（3）每箱一百二十斤。（4）雍正七年，販者枷杖，再犯邊遠充軍。（5）其時鴉片藥船，都停泊外洋，而其行銷之暢如故。包買的謂之「窰口」，傳遞的謂之「快蟹」。聞汛都受其賄賂，爲之包庇。一八二六年，粵督李鴻賓專設水師巡緝。巡船所受規銀，且日逾萬。三三年，廈門督憲，把他裁撤。至三七年，郭廷楨又行恢復，則巡船受賄如故，而且更立新陋規，每煙一萬箱，須另送他們數百箱，不但置諸不問，并有代運進口的。所以後來禁煙如此之難；反對禁煙的人，如此其衆。我們觀於此，可知社會上事，無一非複雜萬端，改革真不易言，斷不容掉以輕心了。（6）黃爵滋的奏疏，說「各省州縣地丁錢糧，徵錢爲多。及辦奏館，以錢易銀。前此多有盈餘，今則無不賠墊。各省鹽商，

寶鹽俱係錢文，交課盡歸銀兩。昔之爭爲利蔽者，今則視爲畏途。若再三數年間，銀價愈貴，奏銷如何能辦？稅課如何能清？一這亦由於幣制不立，銀錢並用，而無主輔的關係，致有此弊。(7) 當時販煙一事，因其利太賤，恃以爲活的人太多，所以法令之力，

亦有時而窮。究竟能否用操切的手段，一時禁絕，實屬疑問。許乃濟之奏，主張仍用舊制，照舊材納稅，但紙準以貨易貨，不得用銀

購買，亦未始非漸禁的一策。總而言之，當時的問題，不在乎有法無法，法之嚴與不嚴，而實在乎其法之能行與否。當時主張激烈

的人，對這一點，似乎都少顧及。(8) 伯麥 Bromea 統海軍，佐治義律 George Elliot 統陸軍。(9) 書中要求六事：(一)

償債價。(二) 開廣州、廈門、福州、定海、上海通商。(三) 中英官交際用平行禮。(四) 償軍費。(五) 不以英船夾帶鴉片累及岸商。(六)

盡裁經手華商浮費。後來和約之意，大抵不外乎此。(10) 大致謂棧棧本許價買，而後來負約，以致激變。又有說當時廈門戰事，

奏報不實的。——當時閩督爲鄧廷楨，本係粵督，和則徐是取同一步調的。(11) Penang (12) 當時通知外情的人

太少。伊里布此事，實在亦怪不得他。伊里布起用後，張喜仍參與交涉之事。中西紀事記其開英人索賄款，拂衣而起，則亦並非屢

人。(13) 道光二十二年七月二十四日。(14) 當時英人犯臺灣，共有三次：第一次犯雞籠，第三次犯大安港，均均觸礁。中國俘

獲白夷、紅夷、黑夷、漢奸，共一百六十餘人。臺灣本屬福建，此時以其隔在海外，特許達洪阿、姚瑩得專摺奏事。兩人謂俘獲的人，解

省既不可，久購亦非計，奏請盡夷船大幫碎至，惟有先行正法，以除內患。報可。於是除英酋領林等九人，及漢奸黃某、張某，奉旨禁

錮外，餘悉殺之。及和議成，訂明被禁的英人，和因英事被禁的華人，一律釋放。於是顏林等都送廈門省釋。而英人各江、浙、閩、粵四

省大吏入奏，說臺灣所殺，都係遭風難夷。詔閩督 怡良渡海查辦。怡良乃迫達洪阿、姚瑩自認冒功，革職了事。此事的處置，亦出於不得已。當時輿論，很替達洪阿、姚瑩呼冤。說怡良因他二人得專摺奏事，本有忌他們的心，所以趁此加以陷害，這也未必得實。洪阿、姚瑩，濫殺俘虜，自今日觀之，自屬野蠻。但在當時，思想不同，亦不能以現在的見解，議論從前的人。姚瑩亦是當時名臣。他革職被逮後，寫給劉韻珂的信，說「鎮道天朝大臣，不能與夷對質辱國。諸文武即不以爲功，豈可更使獲咎，失忠義之心。惟有鎮道引咎而已。」這亦很有專制時代，所謂大臣的風概的。（15）均見中西紀事。

## 第九章 太平天國和捻黨之亂

滿族占據中國，倏忽二百年了。雖然他治理中國之法，還是取之於中國，然而在民族主義上，總欠光品。加以他政治腐敗，國威陵替；五口通商之役，以堂堂天朝，而割地賠款於海外夷人，這在當日，確是個非常之變。英雄豪傑，豈得不乘時思奮？於是霹靂一聲，而太平天國以起。

太平天國天王洪秀全，是廣東花縣人。他以一八一二年誕生，恰在民國紀元之前百年。他是有志於驅除異族，光復河山的人。要做光復事業，不得不和下層民衆結合，乃不得不借助於宗教。廣東

和外國交通早，西教輸入的年代亦多。所以洪秀全所創的上帝教，頗與基督教相近。以耶和華爲天父，基督爲天兄，而自稱爲基督之弟。和馮雲山等同到廣西傳佈，信他的人頗多。大多數，都是貧苦的客民。一八四七，四八年間，廣西年荒盜起，居民倡團練自衛，和教中人頗有衝突。秀全乘機，以五〇年六月，起事於桂平的金田村。

時廣西盜賊甚多，清朝派向榮等剿辦，不利。洪秀全以起事的明年據永安，始建太平天國之號，自稱天王。又明年，突圍而出，攻桂林，不克。乃北取全州，浮湘而下。爲江忠源鄉勇所扼，改由陸道出湘東。攻長沙，亦不克，而清援軍漸集，乃舍之，北出洞庭，克岳州，遂下武漢。沿江東下，直抵江寧，建爲天京。時爲一八五三年。

當洪秀全在永安時，有人勸他，由湘西出漢中，以圖關中。秀全不能用。及克武漢，又有主張北上的，以琦善統大兵扼河南，不果。天京既建，清向榮以兵踵至，營於城東，孝陵衛，而琦善之兵，移駐揚州，是爲江南，江北兩大營。太平軍殊不在意。當時派兵兩支：一自安徽出河南北伐，一沿江西上。後來北伐的兵，因形勢太孤，雖經河南，山西，打入直隸，畢竟爲清兵所殲滅。這個從太平軍一方面論起來，實在是件可惜的事。(一)其西上之兵，則甚爲得勢。再破安慶，九江，占據武漢，并南下岳州，湘陰。

此時清朝的兵，不論綠營、八旗，都不足用，乃不得不專靠鄉勇。當時辦團練的地方很多，而湘鄉、會國藩，以在籍侍郎，主持辦團之事。國藩仿戚繼光之法，倡立營制，專用忠勇的書生，訓練誠樸的鄉農。又創立水師，以期和太平軍相角逐。遂成爲太平軍的勁敵。湘軍以一八五四年，出境作戰。初出不利。旋復戰勝，克復岳州。又會湖北兵復武漢。然進攻九江不能克；而石達開坐鎮安慶，遣兵盡取江西州縣；國藩孤居南昌，一籌莫展，形勢甚危。長江中流，太平軍仍占優勢。而天國於是時，頗起了內訌，遂授清軍以可乘之隙。

洪秀全的爲人，似長於布教，而短於治政和用兵。既據天京之後，就深居簡出，把軍國大事，一切交給楊秀清。旋又相猜忌，乃召韋昌輝，使殺秀清。石達開聞變回京，昌輝又殺其家屬。達開絕城而遁。自此別爲一軍，不復受天京節制。秀全又使秀清餘黨，殺掉昌輝。於是太平軍初起諸人略盡。(2)遂呈散漫之象。清軍乘之，以一八五七年冬克武漢。明年春，又復九江。胡林翼居武昌，籌餉練兵，屹爲重鎮。太平軍僅據安慶和天京，相犄角，形勢就很危險了。

然而太平軍中，還有後起之秀，足以支持危局的，那就是李秀成。其時清軍上流一方面，分遣陸軍攻皖北，水軍攻安慶。下流一方面，向繁的江南大營，前此被太平軍攻破，清朝用其部將張國樑，主

持軍事<sup>(3)</sup>於九江失陷之際，再逼天京而軍。此時捻黨已盛於江北。李秀成和其首領張洛行相聯絡，把皖北的軍事，交託悍將陳玉成，而自己入京輔政。玉成殲湘軍精銳於三河集，安慶之圍亦解。李秀成知道江南大營的饑源，出於浙江。其時江北大營，已不置師，歸江南大營兼統，汛地更廣。乃出兵陷杭州，以搖動其軍心。又分軍擾亂各處，以分其兵力。而突合各路的兵猛攻之，大營遂潰。國樑走死。蘇松，常太，相繼皆下，太平軍的形勢又一振。

然而大厦非一木所能支，單靠一個忠勇善謀戰的李秀成，到底不能挽回太平天國的末運。清朝此時，胡林翼已死，乃用曾國藩爲兩江總督。發縱指示之責，集於國藩一身。國藩使弟國荃攻圍安慶。陳玉成不能將將，諸將都不聽命，遂不能救。一九六一年，秋間，安慶陷落。玉成戰敗走合肥，爲苗沛霖所執，送於清軍，被殺。曾國藩乃薦沈葆楨撫贛，左宗棠撫浙，以敵太平軍方面李世賢，汪海洋的兵。使鮑超，多隆阿等分攻皖南，北。都與阿鎮守揚州。而使曾國荃沿江東下；楊岳斌，彭玉麟以水師爲之聲援，以逼天京。又使李鴻章募兵淮，徐，以圖蘇松。李秀成力勸洪秀全出兵親征，不聽。請與太子俱出，又不聽。秀成曾一度出兵江北，因張洛行已被禽，亦無成功。只得守了蘇州，和天京作爲聲援。

借外力以平內亂，是件可恥的事，亦是件可危的事。當道咸之世，清朝的昏憤反覆，很爲外人所

厭惡。太平軍在此時，很有和外人聯絡的機會，而太平軍未肯出此——或亦是未知出此——清朝則似非所恤。一八五八、六〇年兩役，外人在條約上所得的權利，實在多了，乃有助清人以攻太平軍之議，清廷初亦未敢接受。然至蘇松失陷後，江蘇巡撫薛煥和布政使吳煦，避居上海，到底藉外人所訓練統率的華兵，卽所謂常勝軍者，以禦太平軍。此時中國兵弱，洋將多不聽命。蘇人避居上海的，乃自雇汽船七艘，以迎李鴻章的淮軍。太平軍既未能邀擊，蘇州諸生王畹，獻策於李秀成，請先設計封鎖或擾亂上海，俾外人避居，然後出而招撫，收爲己用。秀成又未能用。李鴻章至，淘汰前所募兵，代以淮勇，都強悍能戰；常勝軍亦隸麾下，輔以精利的器械；而上海此時，饑源又甚豐富；太平軍東路的形勢，遂亦陷於危急。(4)

李秀成此時，以一身負天京和蘇州兩方面守禦的重任，兼負調度諸軍之責。當一八六二年時，曾國荃已攻破沿江要隘，直逼天京。是年秋間，其軍大疫。秀成合李世賢攻浙的兵，猛攻其營。凡四十六日，卒不能破。天京之圍，自此遂不能解。至一八六三年初冬，而蘇州又失陷，秀成乃入天京死守。明年六月，天京亦陷。天王先已仰藥殉國。秀成奉太子福瑱出走。於路相失，爲清軍所獲，不屈，死之。太子李世賢，汪海洋之師入贛，亦爲清軍所執，殉國於南昌。海洋、世賢的兵，沒於閩粵。(5) 石達開先別

爲一軍，歷贛、閩、湘、桂而入川，欲圖割據，亦爲清兵合土司所禽。陳玉成敗後，在皖北的陳得才，北入河南，聞天京緊急，率兵還救，不及，自殺。太平天國自立凡十五年，兵鋒所至，達十六省；(6)卒仍爲滿族所征服。

然而其餘衆合於捻黨，猶足使清廷旰食者數年。所謂捻黨，是很早就有的。(7) 太平軍起而捻勢亦盛，蔓延於蘇、皖、魯、豫四省之間。(8) 雒河集的張洛行，李兆受，爲其首領。壽州練總苗沛霖，亦陰和太平軍和捻黨相通。清命袁甲三等剿之，無效。一八六〇年，英、法兵陷京城。捻衆亦乘機北略，至濟寧。英、法兵既退，乃命僧格林沁剿辦。僧格林沁攻破雒河集，張洛行、姜台凌皆死。苗沛霖亦被陳玉成餘衆所殺，捻勢稍衰。太平天國既亡，餘衆多合於捻，其勢復盛。僧格林沁勇而無謀。捻衆多馬隊，其勢飄忽，僧格林沁常爲所敗。遂以一八六五年，敗死於曹州。清廷命曾國藩往剿。國藩首創圍制之法。練黃河水師，以濟寧、徐州、臨淮關、周家口爲四鎮，各派重兵駐紮。於運河東岸，賈魯河西岸築長牆，想把捻衆蹙之一隅。

然而止不住捻衆的衝突，一八六六年，捻衆突圍而出，張總愚入陝，任柱、賴文光入山京，於是罷國藩，代以李鴻章。鴻章仍守國藩遺策，倒守運河，把東捻逼到海隅。於一八六七年打定。其西捻則由

左宗棠剿擊宗棠敗之渭北。捻衆乃北犯延綏，渡河入山西，再出河南，以入直隸。宗棠率兵追擊李鴻章亦渡河相助。命直隸之民，多築寨堡以自衛，而沿黃，運二河築長牆以守。至一八六八年，才把他逼到黃，運，徒，類之間打平。

捻匪不過是擾亂，說不上甚麼主義的。太平天國，則當其兵出湖南時，即已發布討胡之令。可謂堂堂之陣，正正之旗。其定都金陵後，定田制，改曆法，禁蓄妾及買賣奴婢，并禁倡伎，戒纏足，頒天條以爲法律，開科舉以取士，亦略有開創的規模；且頗富於新理想。有人說：「中國當日，惡西教正甚，而太平天國，帶西教的色彩很重，這是其所以失人心的原因。」然而天王的創教，本不過是結合的一種手段；兵勢既盛之後，亦未曾盡力推行。太平天國的滅亡，其中央無真長於政治和軍事的人才，實在其最大的原因。而其據天京之後，晏安酖毒，始起諸人，不能和衷共濟，反而互相殘殺；又其後來，所謂老兄弟者日少，新兄弟日多，（9）軍紀大壞；亦是其致亡的原因。太平天國，提倡民族主義；曾國藩等，則揭欽忠君主義，以與之對抗。在當日，自然是忠君主義，易得多數人的扶助；然而民族主義的源泉，終不絕滅，遂潛伏著，以待將來的革命。

(1) 當時北伐的兵，由林鳳祥、吉文元統帶。文元戰死於懷慶。鳳祥走山門，旋入直隸。至深州，爲僧格林沁所敗，退據靜海。楊秀清遣兵北陷臨清，以爲之援。鳳祥欲南出與之合，然卒不克。乃據連鎮，別將李開方據高唐。至一八五五年春，而爲清兵所滅。當太平天國初起時，清朝北方，看似兵力雄厚，然都無戰鬥能力。使洪秀全得武漢之後，卽長驅北上，大事殊未可知。及既定金陵，要遣兵北伐，秦大綱力言非全軍進據汴梁，則宜先定南省；遣孤軍北伐非宜，而楊秀清不聽。南人畏寒，北土之兵，士氣不免沮喪，戰鬥力因之減少。然而林鳳祥等，猶能支持幾及兩年。這可見鳳翔之不弱，而清軍的無用，於此也可見一斑了。(2) 洪秀全建國後，以楊秀清爲東王，蕭朝貴爲西王，馮雲山爲南王，韋昌輝爲北王，石達開爲翼王。林鳳祥爲丞相，雲山出全州後中噎死。蕭朝貴死於長沙時。(3) 江南大營第一次被破，事在一八五六年。向榮走死丹陽，清廷代以和春，而命榮舊部張國樞幫辦軍務。戰鬥之事，實在都是國樞所主持。江北大營，琦善死後，代以托明阿。後又代以德興阿。因揚州爲陳玉成所破，和春劾罷德興阿，遂不復置帥，由和春兼轄。及再度被破，國樞亦走丹陽自殺。和春則死於常州。時兩江總督，亦駐常州，倚江南大營爲屏蔽。軍事上毫無預備，所以大營一潰，而蘇、松、常、太，勢如破竹，相繼俱下。(4) 清朝的借用外力，以攻太平軍，其動機實甚早。當太平軍出湖南時，就有劍守江之議的，說上海、寧波，外人防海盜的水軍，可以借用。其議未見聽。江寧既陷，向榮因長江水師不備，檄蘇、松、太、道、吳、鎮、彰和外人商議，領事答以兩不相助，乃已。後七首黨劉麗川陷上海，當其起事之前，曾託領事溫那治先容於太平軍。其書爲清軍所獲。書中有「三月間在南京，蒙相待優厚；」及「我兄弟同在教中，決不幫助官兵」等語，可見當日外人和太平軍，亦有接洽。

惜乎太平軍不能利用，劉麗川雖據上海，所作所爲，殊屬不成氣候。至一八五五年春間，爲英法軍助清兵所攻滅。然外人在此時，實不可謂有助清政府之意。至一八六〇年，北京條約既定，法使乃言：「願售賣或遣匠役助造船塢。」並請在海口助剿。俄使亦言：「願派水兵數百，和清陸軍夾攻。」又言：「明年南漕，儘挂俄美旗，便可無虞。」這可見外人的助清，確和不平等條約有關了。清廷命江浙督撫和清督議奏。清督袁甲三，和蘇撫薛煥，都以爲不可。曾國藩則請溫詔答之，而緩其出師之期。總署亦以爲然。清廷是時，對於外人，猜忌之念正深，所以尙未敢借以爲用。及蘇州既陷，巡撫薛煥和布政使吳煦，都避居上海，始募印度人防守，以美人華爾 Ward 爲將，白齊文 Baring 副之。又想募呂宋人，而蘇州人 王韜獻策，說募洋兵費巨，不如募華兵而統以洋人教練火器，從之。是爲常勝軍所自始。時吳煦所募兵甚弱，洋將都不爲用，及李鴻章的淮軍至，而情形乃一變。常勝軍嘗會同上海的英法兵，攻破嘉定，青浦，防守松江。又隨淮軍入浙，攻陷慈谿。華爾受傷而死，代以白齊文。白齊文和李秀成交通，李鴻章言於美領事，撤其職，代以英人戈登 Gordon。又隨李鴻章破蘇州。及常州既下，乃將其兵裁撤。——當時其軍額爲三千人。上海地處海隅，以舊時用兵形勢言之，本是所謂絕地。當這時候，則因海洋交通，而其後路不斷；前多漢港，敵軍不易進犯；轉成爲形勝之地。而且稅入很多，而戶部並未注意搜括到，所以饒源亦很優裕。客將訓練之精，兵器之利，上海饒源之裕，實係淮軍成功的很大原因。當時華爾，白齊文，都奉旨賞給四品銜。華爾後加至三品。死後，於松江，寧波，建立專祠。戈登則加至提督。常勝軍裁撤時，洋弁受賚星的，共六十四人。而上海的外國水陸軍隊，和經理稅務的商人，亦時時傳旨嘉獎。清朝的利用外力，亦不可謂之薄了。其在太平

軍方面，則自齊文撤職後，投降李秀成。勸其棄去江浙，北據秦晉，其地爲清水師及外人之力所不及，乃可以逞。此時太平軍的士氣，已非初起時比，所以秀成不能用。其時避難上海的人很多，蘇州諸生王曉，勸李秀成以水軍出通泰，掠高郵，使物品不入上海，則外人必懼而求和，否則以精卒數千，冒充避難的人，入租界中，夜起放火劫掠，外人必逃到海船上，我乃起而鎮定，招之使歸，外人必和我連絡了。秀成亦未能聽。這是中國內亂，最初和外力有關的一段歷史。梁啟超做李鴻章傳，說使太平軍當日，亦如湘軍，各引外國以爲助，中國的大局，早就不堪設想了。我們現在讀起來，能無感慨。(5) 李世賢是李秀成入天京城守時，派他到江西去的。汪海洋則在浙江，爲左宗棠所敗，而入江西的。後來兩軍會合入福建，又入廣東。世賢爲海洋所殺，海洋戰死。(6) 內地十八省中，惟陝甘兩省未到。(7) 捻匪的起原很早，有人說：「鄉人逐疫，燃紙然脂，共爲龍戲，謂之爲捻，後遂相聚爲盜，故得此稱。」亦有人說：「皖北之民，稱一聚爲一捻，所以稱股匪爲捻匪。」未知孰是。康熙時已有其名。嘉道時，漸肆劫掠。咸豐初年乃盛。(8) 當時江蘇的淮徐，安徽的穎墜，山東的兗濟，河南的光固，爲捻衆最盛的區域。(9) 廣西初起事的，謂之老兄弟；後來附從的，謂之新兄弟。

## 第十章 英法聯軍之役

鴉片戰爭在中國歷史上，爲從古未有的奇變，然其實不過外人強迫通商的成功而已。在實際上，關係還不算很大。其種種喪權辱國的條約，實在又是五口通商以後，陸續所造成的，至一八五八年的天津條約，一八六〇年的北京條約，而作一總匯。

江寧條約成後，伊里布以欽差大臣赴廣東辦理通商事宜。死後，耆英代之，與英另訂五口通商章程十五條。而法、美、瑞典，亦相繼和中國訂立條約。惟俄國仍不准在海口通商。(1)

交涉的纏繞，起於廣東英人入城問題。先是一七九三年，高宗曾有「西洋各國商人，不得擅入省城」之諭。此時另訂條約，國交一新，此項上諭，自然無效，而粵民仍執之以拒各國領事入城。粵中大吏，既不能將此情形，上以告於清廷，下以曉諭人民，又不敢明拒外人，而依違其間，於是粵民遂自辦團練，欲以拒絕外人。以爲官吏軟弱，淩至官民亦生齟齬。耆英知道交涉是棘手的，乃陰謀內召。先是江寧條約，訂明舟山、鼓浪嶼的英兵，須俟賠款交清後，方行撤退。一八四六年，賠款清了，耆英要求英人撤兵。又另訂條約五條，申明許英人入城，而中國不得以舟山羣島，割讓他國。(2)明年，耆英內用，英人請實行入城之約。耆英知道廣東民氣難犯，請展期兩年。英人也答應了。

於是徐廣縉爲總督，葉名琛爲巡撫。兩人都是有些虛怯之氣，好名而不通外情的。一八四九年，

英人以入城之期已屆，又請實行。廣縉登舟止之。英人謀劫廣縉，以求入城，廣東練勇數萬人，同時聚集兩岸，呼聲震天。英人懼，乃罷入城之議。事聞於朝，封廣縉一等子，名琛一等男，都世襲。餘官均照軍功例，從優議敘。並傳旨大獎粵民。<sup>(3)</sup>於是廣東人民，更爲得意。遂散布流言，要破壞通商之局。英人聞之，寫信給廣縉，請另定廣東通商專約。廣縉要求其將不入城列入專約之中，英人也答應了。此時廣縉，名琛，都很負時望。

一八五〇年，宣宗死了，文宗繼立。明年而徐廣縉移督湖廣，葉名琛代爲總督。此時太平天國正盛，清廷怕多生枝節，亦諭令交涉謹慎；而名琛以爲外國人不過虛聲恫喝，遇事多置諸不理。既不能措置妥帖，而又不設防備。這時候，沿海的中國船，頗有特外國旗號爲護符的。<sup>(4)</sup>一八五六年，有在英國登記，而業經滿期的亞羅船，<sup>(5)</sup>停泊粵河，爲水師千總捕去十三人。英領事巴夏禮，<sup>(6)</sup>要求省釋。葉名琛也把所捕的人送還了。而英人又要趁此要求入城，拒絕弗受；而提出四十八小時內無確實答覆，作爲談判破裂的警告。名琛置諸不答，英兵遂陷廣州。然既不得本國政府的允許，而兵又少，旋又退出。而粵人又盡焚英法，美諸國商館。巴夏禮遂馳書本國政府請戰。

時英國議會，亦不主開釁。英相巴馬斯頓，<sup>(7)</sup>把他解散，另行召集。通過一要求中國改訂條約，

并賠償損失否則開戰」的議案。英國又要約俄，法，美三國。俄，美僅派使臣偕行，而法國因廣西地方，教士被殺，派兵和英國同行。(8)

一八五七年，四國使臣到廣州。英使先致書名琛，要求會議改約，和賠償損失，法美願任調停。名琛均置不答。英，法兵遂陷廣州，名琛被虜。(9) 四國要求派遣全權大臣至上海議善後。由江督何桂清奏聞。朝命革名琛職，代以黃宗漢。命英，法，美三使回廣東，聽候查辦。對俄國，則申明海口不許通商之旨，令回黑龍江，和將軍會議。四使不聽，徑行北上。明年三月，至天津。四月，陷大沽砲臺。清廷乃派大學士桂良，吏部尚書花沙納赴津，和四使會議。各訂條約。其稅則，命其赴滬會同何桂清。(10) 和各國會議。又成通商章程十條。英，法，美三國相同。是爲一八五八年的天津條約。

其明年，英，法二使來換約。時僧格林沁在大沽設防，請其改走北塘。弗聽。強航白河。爲砲臺守兵所擊，狼狽走上海。一八六〇年，英，法再派兵來。先照會何桂清，說：「若守天津原約，仍可罷兵。」而清廷上諭，又說他「輒帶兵船，毀我海口防具。首先背約，損兵折將，實由自取，所有八年議和條款，概作罷論。若彼自知悔悟，必於前議條款內，擇道光年間曾有之事，無礙大體者，通融辦理。仍在上海定議，不得率行北來。」於是兵端之啓，遂無可避免，此時清廷亦怕啓釁，所以美使後至，遵命改走北塘，即

許其在天津換約。(11)雖封鎖大沽，然仍留北塘爲款使議和之地。而僧格林沁又惑於「縱洋人登陸，以馬隊蹙而殲之」之說，遂棄北塘不守。其所埋地雷，爲漢奸告知英人掘去。於是英法兵從北塘登陸，攻陷大沽砲臺。僧格林沁退駐張家灣。清廷不得已，再派怡親王載垣和英法議和。有人告載垣說「巴夏禮裏甲將襲我。」載垣懼，以告僧格林沁。僧格林沁執巴夏禮。英法兵進攻，僧格林沁敗績。助守的禁軍和旗兵亦都敗。文宗乃逃往熱河，而留恭親王奕訢守京城。旋以爲全權大臣。英法兵脅開京城，又焚圓明園。奕訢懼不敢出。因俄使伊格那提業幅的保證，(12)乃出而與英法議和，重行訂定條約，是爲北京條約。

這兩約，實在是把五口通商以後，英法兩國所訂的條約，合并整理而成的。(13)而又有新喪失的權利。論口岸，則增開牛莊，登州，臺灣，淡水，潮州，瓊州，及沿江各口。因此內河航行之權，亦和外人相共。(14)領事裁判和關稅協定，都自此確定。內地遊歷通商和傳教的條文，亦起於此兩約。前此清朝中央政府，恆不願與外人直接交涉，至此則接待駐使，亦成爲條約上的義務了。(15)而又把九龍割給英國。賠英法軍費及商虧，各八百萬兩。(16)美約還是一八五八年所定的，和英法兩約，又有不同。(17)然各國的條約，都有最惠國條款，則此等異同，也不足計較了。至對於俄國的條約，則損失尤大。

## 別見下章。

(1) 法、美條約，均定於一八四四年。瑞典條約，定於一八四七年。都係在廣東所訂。俄事參看下章。(2) 第三款申明中國不得以舟山羣島割讓他國。第四款說他國如犯舟山，英必出而保護，毋須中國給與兵費。後來法越之役，法兵謀占舟山，寧紹台道薛福成，在四報申明此約；英政府亦出而申明；舟山遂得不陷。然亦很可羞恥了。(3) 上諭有「難得十萬有勇知方之衆，動不奪而利不移，朕念其翼戴之忱，能無忤然有動於中」等語。(4) 桂良等在上海議商約時，曾照會英、法、美三使，說「上海近有中國船戶，由各國領事，發給旗號。此等船戶，向係不安本分，今恃外國旗號爲護符，地方官欲加之罪，躊躇不決，遂至無所不爲，犯案纍纍。上海如此，各口諒均不免。擬請貴大臣卽飭各口領事，嗣後永不准以貴國旗號，發給中國船戶；從前已給者，一概繳銷。」可知此時確有依靠外國旗號，爲非作歹之事。(5) Arrow。(6) H. S. Parker。(7) Palmerston。(8) 一八五八年，法國補遺條約第一款，規定四林縣知縣張鳴鳳，因法神父被害，處以革職。第二款規定革職後照會法使，並將其事由載明京報，是爲因教案處分官吏之始。(9) 一八五九年卒於印度的加爾各答。(10) 是時廣州人民，在佛山設立團練局。侍郎羅儒衍等主持其事。曾襲擊廣州，不克。和議既定，英人一定要撤去黃宗漢，並懲辦主持團練的紳士。時粵人有偽造廷寄，說「英夷心存叵測，已密飭羅儒衍相機剿辦」的。乃發上諭，嚴擊偽造廷寄的人，而奪黃宗漢欽差大臣的關防，以給何桂清。

(11) 上諭云：「換約本應回至上海，念其航海遠來，特將和約用寶發交恆福，即在北塘海口與該國使臣互換。」…… (12) Treaty。 (13) 一八四三年，英國所定的五口通商章程，和一八四四年法美兩約，已均有領事裁判和最惠國條款。其進出口稅，吾英在廣東時，亦有和英人協定的表，大致都是直百抽五。 (14) 天津英約，沿海開牛莊，登州，寧海，潮州，瓊州；沿江自漢口而下，開放三口。——後開漢口，九江，鎮江。——法約多淡水，江寧，而無牛莊，北京英約又增開天津。 (15) 天津美約第五款，規定美使遇有要事，准到北京暫住，與內閣大學士或派出平行大憲商議；但每年不得逾一次。到京後應迅速定議，不得就延。若係小事，不得因有此條，輒請到京。」北京英約第二款，則說「英使在何處居住，總候本國諭旨遵行」，其權全操之外人了。又天津英約五款，規定「特簡內閣大學士尙書中一員，與英國欽差大臣，文移會晤，商辦各事。」這是後來總理各國通商事務衙門的所以設立。 (16) 天津英約，償英商虧一百萬，軍費二百萬。法約，賠款軍費共百萬。北京英約，改爲商欠二百萬，軍費六百萬。法約亦訂爲軍費七百萬，賠償法人在粵損失一百萬。 (17) 美人所擬條約，一八五八年，由直隸總督譚廷襄奏聞時奉諭：「貿易口岸，准於閩粵兩省，酌添小口各一處。至於大臣駐紮京師，文移直達內閣，禮部，賠償焚劫船貨等條，不能准行。」桂良，花沙納至津後，美遂照此刪改，所以美約無賠款；而於五口外僅增開臺，臺灣，潮州兩口；而關於駐使的規定，亦如注十六所述。但既有最惠國條文，則他國以干戈得之者，美國人并不費筆舌，而坐享其成了。

## 第十一章 愛璦條約和北京條約

侵略國的思想，是愛好平和之國，所夢想不到的。假如中國而有了西伯利亞的廣土，(1)亦不過視爲窮北苦寒之地，置諸羈縻之列。——所以黑龍江兩岸，遠較西伯利亞爲膏腴，尙且不能實力經營。若說如俄國，立國本在歐洲，卻越此萬里荒涼之地，以求海口於太平洋，這是萬想不到的事。然而近世的帝國主義，則竟有如此的。所以近世中國受列強的侵削，歷史上國情的不同，實在是其最重要的根原。

凡事不進則退。尼布楚條約，中國看似勝利，然而自此以後，對於東北方，並沒有加意經營；而俄人卻步步進取；經過一世紀半之後，強弱自然要易位了。一八四七年，俄皇尼古拉一世，以木喇福岳福爲東部西伯利亞總督。(2) 木喇福岳派員探測，始知庫頁之爲島。(3) 一八五〇年，俄遂建尼哥拉伊夫斯克爲軍港。一八五二年，進占德喀斯勒灣和庫頁。東北的風雲，就日形緊急了。

這一年，俄，土開戰，英，法要援助土耳其。木喇福岳歸見俄皇，極陳當占據黑龍江，於是決議和

中國重行議界。而俄國的外務部，不以爲然。致書中國，請協定格爾必齊河上流界標。於是吉黑庫倫，同時派員會勘。此時若能迅速定議，自是中國之利。而派出的人員，或以冰凍難行，或以期會相左，輾轉經年，終無成議。而俄國已和英、法開戰；尼古拉一世，已畀木喇福岳福以極東的全權，得逕和中國交涉了。

木喇福岳福致書中國政府，說爲防守太平洋起見，要從黑龍江運兵，請派員會議疆界。使者至恰克圖，中國不許其進京。木喇福岳福遂逕航黑龍江，赴尼科來伊佛斯克布防。愛輝副都統見其兵多，不敢抗拒。一八五五年，木喇福岳福和黑龍江委員臺恆會晤。藉口爲防英、法起見，黑龍江口和內地，必須聯絡，請畫江爲界。臺恆示以俄國外務部來文，說該文明認黑龍江左岸爲中國之地，何得翻議？木喇福岳福語塞，乃要求航行黑龍江，而境界置諸緩議。這時候，朝命吉黑兩將軍和庫倫辦事大臣照會俄國，說此次畫界，只以未設界碑的地方爲限。會尼古拉一世卒，亞歷山大二世立。俄外部仍不以木喇福岳福的舉動爲然。木喇福岳福乃再西歸，覲見俄皇，自請爲中俄畫界大使。且請合堪察加半島，鄂霍次克海岸，和黑龍江口之地，置東海濱省。其時江以北之地，實際上幾盡爲俄國所占，清朝不過命吉黑兩將軍，據理折辯，而且命理藩院行文俄國，請其查辦而已。

然而一八五七年，普提雅廷到天津（4）以畫界爲請，上諭仍說交界只有烏特河一處未定，飭其回黑龍江會議。及一八五八年，英法兵陷大沽，木喇福岳福帶著兵到黑龍江口，派人約黑龍江將軍奕山，說自己要到愛琿去，可以就便開議。於是中國派奕山爲全權大臣，和木喇福岳福定約三條：把黑龍江以北之地，都割給俄國，而以烏蘇里江以東，爲兩國共管之地。黑龍江，松花江，烏蘇里江，只准中俄兩國行船。（5）是爲愛琿條約。此約成後，侍講殷兆鏞，劾奕山「以黑龍江外之地，拱手讓人，寸磔不足蔽辜。」然奕山在當日，亦曾竭力爭執。而俄人以開戰相脅，這時候的情形，恰和結尼布楚條約時相反；儻使開戰，中國是萬無幸勝之理的；徒然弄得牽涉更廣。所以邊疆的不保，是壞在平時邊備的廢弛，並不能專怪那一個人。

這時候，普提雅廷在天津，仍以添設通商海口；由陸路派員赴黑龍江，再清疆界爲請。清朝對於俄國，前此迄未許其在海路通商。（6）這時候，仍限於每國通商，只許五口。先是一八五〇年，俄人請在伊犁，塔爾巴哈台和喀什噶爾三處通商，清廷議許伊犁和塔爾巴哈台，而拒絕喀什噶爾。以奕山爲伊犁將軍，和俄國訂立通商章程。所以這時候，清朝說俄國通商，已有三口。（7）若再援五口之例，則共有八處，他國要求，無以折服，乃命於五口之中，選擇兩口，至多三口。後來因要借美之力，以牽

制英法，乃先和俄，美兩國訂約，把前此所爭執，概與通融。是爲一八五七年俄國的天津條約。約中訂明：（一）以後行文，由俄外務部直達軍機處，或特派的大學士。俄使遇有要事，得由恰克圖故道，或就近海口進京。（二）開上海、寧波、福州、廈門、廣州、臺灣、瓊州七處通商。（三）陸路通商，人數不加限制。（四）許在海口和內地傳教。（五）京城、恰克圖公文，得由臺站行走。（六）而仍有派員查勘邊界一條。

於是俄國以伊格那替業幅爲駐華公使。一八六〇年之役，奕訢本懼不敢出，因俄使力保，和議才得成就。於是俄使自以爲功，再和中國訂立北京條約。就把（一）烏蘇里江以東之地，亦割屬俄國。（二）交界各處，准兩國的人，隨便貿易，並不納稅。（三）恰克圖照舊到京。所經過的庫倫、張家口、零星貨物，亦准行銷。（四）在庫倫設立領事。（五）西疆再開喀什噶爾。（六）而其未定之界，則此約第二條預行訂定大概，以俟派員測勘。這兩約，不但東北割地之廣，駭人聽聞，而蒙古、新疆方面，亦幾於藩籬盡撤，就伏下將來無窮的禍根了。約既定，俄國遂將黑龍江以北之地，設立阿穆爾省，而將烏蘇里江以東，并入東海濱省，並建海參崴爲軍港。

(1) 中國當漢、唐盛時，四伯利亞諸國亦都曾朝貢服屬。在唐時，并曾置罽羅府州。(2) Muraviev，舊譯亦作木哩。斐岳福。中國行文舊習慣，外國人地名長的，多截取其末數字，所以舊時記載，又有但稱爲岳福的。(3) 俄人初以庫頁爲半島，則入黑龍江口，必須航行鄂霍次克海，鄂霍次克海冰期甚長，今知庫頁爲島，則可航韃靼海峽，韃靼海峽是不凍的，而且可容吃水十五英尺的汽船。(4) Putiatine，亦作布恬廷。(5) 此約華文云：「黑龍江，松花江左岸，由額爾古納河至松花江海口，作爲俄羅斯國所屬之地。」此松花江三字，不知何指。中國人因說是指松花江口以下的黑龍江，并下文：「黑龍江，松花江，烏蘇里河，此後只准中國、俄國行船」的松花江，亦要以此說解釋；謂俄人航行松花江，實與條約相背。然據錢恂中俄界約附注，則說滿，蒙文、俄文及英、法文本，上句都沒有松花江字樣，而下句則都有之。(6) 俄國商船初到廣東，請互市，事在一八一六，即清仁宗嘉慶二十一年。總督那彥成不許。而粵關監督延豐，不候札覆，逕准一船進口。因此議降七品筆帖式。後任阿克唐阿，仍准後船進口；總督吳熊光，巡撫孫玉庭，未經奏明，率准三船回國，均交部議處。並諭：「嗣後該國商船來粵，仍當嚴行駁回。」五日通商之後，俄船於一八四八年到上海，亦未許其貿易。(7) 恰克圖及伊犁，塔爾巴哈台。(8) 他國再增口岸，俄亦一律照辦。(9) 信函亦得附帶。其運送應用物件，則三個月一次。臺站費用，由中俄各任其半。北京條約，又定恰克圖至北京書信，每月一次；物件兩月一次。商人願自雇人送書信物件的，報明該處長官允行後照辦。

## 第十二章 西北事變和中俄交涉

西北本是興王之地，在漢、唐之世，都以此爲天下根本。當時關中的武力和文化，都爲全國之冠。涼州的風氣，尤其強悍。所以經營西域的力量，也非常之強。自宋以後，武力不競。北方迭受異族的蹂躪，國都非偏在東南，則僻在東北。西北方的實力，遂漸漸落後。而自元以後，回教盛行於西北，漢、回之間，尤其多生問題。

中國人是不甚迷信宗教的，所以爭教的事情很少。但是信仰回教的人民，因其習俗不同，不易和普通人民同化，而漢、回之間，遂不免留著一個界限。在平時的爭執，原不過民間的薄物細故。但是回人團結，而漢人散漫。所以論風氣，是回強而漢弱。在官吏，就不免袒漢而抑回。到回民激而生變，則又不免敷衍了事。釀成了「漢、回相猜，民怨其上」的局面。咸同大亂之時，又發生所謂回亂。

回亂是起於西南，而蔓延於西北的。一八五五年因臨安漢回的衝突，漸至蔓延。永昌的回民杜文秀，就起兵占據大理。回酋馬德新，則居省城，挾巡撫徐之銘爲傀儡。之銘亦挾回以自重。清朝所派

的督撫，不能到任的很多。後來布政使岑毓英，結回將馬如龍爲援。先定省城。次平迤東，誅叛酋馬連陞。清朝卽用爲巡撫。直到一八七二年，才把大理克復，雲南全省打定。總計其始末，也有十八年了。但還是限於一隅的。至西北則事變更形擴大。

西北的回亂，是起於一八六二年的。先是陝西募回勇設防。及是年，太平天國的陳德才，合捻黨以入武關。回勇潰散。有和漢人衝突的。彼此聚衆相仇。而雲南叛回任五，此時匿居渭南，遂誘之爲亂。清朝派勝保剿辦，無功。賜自盡，改派多隆阿。回衆被驅入甘肅。於是固原，平涼和寧夏一帶，回亂大熾。回酋馬化龍，居金積堡；白彥虎居董志原，爲其首領。陝西北部的游勇，土匪，亦都由叛回接濟，到處糜爛。叛回又派遣徒黨，四出招誘。於是回酋安得璘，以一八六四年，據烏魯木齊。旋陷吐魯番。據南路八城。至一八六六年，遂陷伊犁和塔爾巴哈台。其時漢人亦有起兵自衛的，以徐學功爲最強。而浩罕又把兵借給張格爾的兒子布蘇格，令其入據喀什噶爾。一八六七年，布蘇格爲浩罕之將阿古柏帕夏所廢。自稱喀什噶爾汗。和徐學功連和。合攻烏魯木齊，安得璘走死。地皆入於阿古柏。於是阿古柏想聯合回教徒，在中，英，俄三國之間，建立一國。因徐學功的內附，介之。以求封冊；而通使於英，俄和土耳其。先是伊犁危急時，將軍明緒，榮全，都想借助於俄。俄人卒未之應。(1) 及阿古柏陷北路後，俄人因

與回衆衝突，於一八七一年，占據伊犁。然仍與阿古柏訂立商約。英人則更想扶助之以拒俄。英國的公使，亦替他向中國代表封冊。

時中國以左宗棠督辦陝甘軍務。因追剿捻匪，無暇顧及回亂，所以陝甘兩省，更形糜爛。到一八六八年，捻匪平了。宗棠乃回到西安。先出兵肅清陝西。進取甘肅。甘回分擾陝西，宗棠又回兵定之。至一八一二年，而甘肅自黃河以東皆定。馬化龍被殺，宗棠又進兵河西。一八七三年，河西亦定。自彥虎走歸阿古柏。

其時英人仍爲阿古柏祈請；而中國亦有因軍費浩大，主張以南路封之的，左宗棠力持不可。一八七五年，乃以宗棠督辦新疆軍務。宗棠任劉錦棠，先進兵北路。一八七六年，復烏魯木齊。明年，遂克闐展，進取吐魯番。其時浩罕已爲俄國所滅；而南路纏回，亦和阿古柏不洽。阿古柏窮蹙，乃飲藥自殺。其子伯克胡里，仍據喀什噶爾，而白彥虎則據開都河，以拒華軍。一八七八年，劉錦棠又進兵定之。兩人都逃入俄國。於是天山南北路皆平。而伊犁仍爲俄人所據。而中俄的交涉遂起。

從一七五九年，天山南北路平定以來，中國西北數千里，都和俄國接界；而地界則自一七二八年以後，迄未重定。所以中俄邊界，西方仍只規定至沙賓達巴哈爲止。一八六〇年的北京條約，訂明

「西疆未定之界，應順山嶺大河，中國常駐卡倫，自沙賓達巴哈往西至齋桑淖爾，自此西南順天山之特穆圖淖爾，南至浩罕邊界爲界。」此約之誤，在常駐卡倫四字。其後一八六四年，明誼和俄人定立界約，就把烏里雅蘇台以西之地，喪失一大段了。<sup>(3)</sup>明誼之約既定，科布多，烏里雅蘇台，塔爾巴哈台所屬，均由中國派員，於一八六九，七〇兩年間，與俄會立界牌鄂博，而伊犁屬境，始終未及勘定。<sup>(4)</sup>

所以中國此時，所重要的，實仍在畫界問題。畫界既定，則伊犁不索而自回；若但索一個伊犁城，就是走的下著了。而中國當日，派出一個全不懂事的崇厚，到俄國去會議。不但在地界上損失甚巨，別一方面的損失，更其不可思議。議既定，中外交章論劾。<sup>(5)</sup>主戰之論大盛。郭嵩燾上書力爭，論乃稍戢。<sup>(6)</sup>於是改派曾紀澤使俄。於一八八〇年，與俄重定條約，總算把崇厚的原約，爭回了些。然而其所損失，業已很大了。

要明白中俄的伊犁條約，先得知道前此的中俄陸路通商章程。原來俄國人對於東北，固然要想侵略；而其對於蒙古，亦是念念不忘的。於是北京條約立後，俄人又要求到京城通商。<sup>(7)</sup>又要在蒙古地方，隨意通商。又要在張家口設立行棧，領事。且藉口陸路運費貴，定稅不肯照海口一律。於是

於一八六二年，訂立陸路通商章程。六五、六九兩年，又兩次修改。准（一）俄人於兩國邊界百里之內，均無稅通商。（8）（二）中國設官的蒙古地方，和該官所屬的盟旗，亦許俄人隨意通商，不納稅。其未設官的地方，則須有俄邊界官執照，方許前往。（9）（三）由陸路赴天津的，限由張家口、東壩、通州行走。（四）張家口不設行棧，而准酌留貨物銷售。（10）（五）稅則許其三分減一。中國這時候，於商務的盈虧和稅收，都不甚措意。所最忌的，是外人的徧歷內地。所以所兢兢注重的，全在乎此。

崇厚原約，收回伊犁之地，僅廣二百里，長六百里。曾紀澤改訂之約，則把南境要隘，多索回了些；（11）而原約償款五百萬盧布，改至九百萬。肅州、吐魯番兩處，均許設領事。原約尚有科布多、烏里雅蘇臺、哈密、烏魯木齊、古城五處。改約訂明俟商務興旺再議。而將蒙古的貿易，擴充至不論設官未設官之處，均准前往。凡設領事之處，和張家口，都准造舖房行棧。（12）而天山南北路通商，亦許暫不納稅。此約雖較原約爲優，然所爭回的地界，亦屬有限；而後來定立界牌，於約文之外，又有損失。（13）西北的境界遂大蹙，而蒙、新兩方面，自此已後，亦就門戶洞開了。

當曾紀澤使俄時，俄人持原議甚堅。其艦隊又游弋遼海以示威。中國亦召回左宗棠，命劉錦棠代主軍務。李鴻章在天津設防。後來總算彼此讓步，把事情了結了。中國知道西北情勢的危急，乃於

# 一八八二年，改新疆爲行省。

(1) 見清國史館明繕榮全條。(2) 見第二章。(3) 邊撤卡倫，向分三等：設有定地，歷年不移的，謂之常設卡倫；有時在此處，有時移向彼處，有春秋，或春冬兩季，或春夏秋三季遞移的，謂之移設卡倫；有一定時節，過時則撤的，謂之添撤卡倫。卡倫之設，本祇禁遊牧人私行出入，和界址無關。所以常設卡倫，有距城不過數十里。北京條約，指明以常駐卡倫爲界，後來明諷勸界時，再三辯論，要以最外的卡倫爲界。而邊撤卡倫，被中習見督聞，竟不克挽回，而烏里雅蘇台以西之界遂懸。案此約立後，烏里雅蘇台，科布多，伊犁，塔爾巴哈古所屬卡倫和民莊，有向內遷徙的，見第四，第十條。(4) 科布多屬境，由奎昌與俄會立，定有約誌三條。烏里雅蘇台屬，由榮全與俄會立，定有約誌兩條。均在一八六九年。塔爾巴哈古屬，亦由奎昌與俄會立，定有約誌三條。事在一八七〇年。(5) 當時下崇厚於獄，擬斬監候。後來曾紀澤奉使時，請貸其死，以緩和俄人的感情。(6) 諾蘇時爲使英大臣，臥病於家，疏意略謂：「國家用兵廿年，財殫民窮，又非道咸時比。俄環中國萬里，水陸均須設防，力實有所不及。釁端一開，後患將至無窮。」……(7) 北京條約第五條，說俄國商人，「除在恰克圖貿易外，其由恰克圖照舊到京經過之庫倫，張家口地方，如有零星貨物，亦准行銷。」約文之意，本係指明路線之詞，而俄人執照舊到京四字，遂堅求在京城通商。(8) 這是援照一八六〇年的北京條約的中俄邊界，不論吉黑，蒙古，都是我國境內繁盛，而俄境荒涼，所以此項辦法，在稅收上，我國亦很吃虧的。

(9) 此條一八六二年的通商章程，本有「小木營生」四字，至一八六九年之約刪除。(10) 一八六二年的章程，准留貨物十分之二。一八六九年的章程，改爲「酌留若干」，而添「不得設立領事」一語。(11) 照原約，收回伊犁之地，廣二百餘里，長六百里。此約添索南境要隘，廣二百里，長四百里。其界自別珍島山順霍爾果斯河，至該河入伊犁河處，南至烏宗烏、庫里札特村之東，自此往南，依同治三年即一八六四年舊界，見第七條。同治三年塔城界約所定齊彙、綏遠之界，派員重定其界，係自奎勒山過黑伊爾特什河至塞烏嶺，畫一直線，見第八條。其費爾干與喀什噶爾之界，則照現管之界釐定，安設界牌，見第九條。後來第七條所言之界，一八八二年，由長順與俄會勘，定有界約三條。據原約，庫里札特村以南，應順同治三年舊界，而此約將該約改變，以致一七六〇，即乾隆二十五年奏定爲伊犁鎮山的格登山，及出於此山的溫都布拉克水，都劃屬俄國。自格登山以西南，舊以達喇圖河爲界，此次亦改以蘇木拜河爲界。別珍島山口以北，約文雖未明定，而未別定新界，則應循舊界可知。乃舊以阿勒坦特布什山爲界，此次亦改以喀爾達坂爲界，而塔爾巴哈台所屬巴爾魯克山外平地，遂不能盡爲我有。第八條所定之界，一八八三年，由升泰、額福與俄會勘，定有界約五條。一八六四年勘分界約西北自大阿勒古山至齊彙、涼爾之北，又轉東南，沿涼爾、循喀喇額爾齊斯河，此約自大阿勒泰（即前約之大阿勒古）即折西南，齊彙泊途全入於俄。第九條所言之界，自伊犁、西南、那林、哈勒山口起，至伊犁、車喀爾、板止，爲一八八二年長順所勘。其北段，自那林、哈勒、噶、至、別、牒、里、山、豁，爲沙克都林札布所勘，立有喀什噶爾、西邊界約四條。此約北段中，未種爾特、至、柏、斯、塔、格、之、間，未能以分水脊爲界，致阿克蘇、河、上、源，割入俄境。自別、牒、山、豁以南，至

烏自別里山豁一段，亦沙克都林札布所勘。一八八四年，立有喀什噶爾續勘西邊界約六條。烏自別里，在瑪里他巴山之南二百餘里，當阿古柏據新疆時，曾許俄人以瑪里他巴山爲界，曾紀澤使俄時，俄人提出此議，紀澤力拒之，乃止。此約所定，較阿古柏所許，反其更形縮入了。（以上都據錢恂中俄界約駁注）（12）張家口無領事，而准造鋪房行棧，他處不得援以爲例，於約中訂明。（13）即注十一中所舉。

## 第十二章 晚清的政局

中國地域廣大，組織未密，要澈底改變，是很不容易的。所以一朝中衰之後，很難於重振。何況清朝，從道光以來，所遭遇的，是千古未有的變局？然而這時候，清朝還能削平內難，號稱中興，這是什麼理由呢？這都是漢人幫他的忙。

清朝人滿，漢之見，是很深的。從道光以前，總督用漢人的很少，專征更不必論了。到咸豐初年，而局面一變。清仁宗中歲以後，是信任曹振鏞的。振鏞的爲人，瑣屑不知大體。（1）宣宗則初任曹振鏞，後相穆彰阿。穆彰阿是個柔佞之徒。鴉片戰爭之役，他竭力主持和議。舊時人的議論，有詆爲權奸的。

其實他那裏說得上權奸？不過坐視宣宗的輕躁，(2)而不能匡正罷了。宣宗死於一八五〇年，子文宗繼立。文宗頗有志於圖治。這時候，正值海疆多事，太平軍又已起兵之際，時事很爲艱難。文宗乃罷斥穆彰阿、耆英；昭雪 林則徐、達洪阿、姚瑩等。又下詔求直言。曾國藩、倭仁等，都應詔有所論列。海內翕然，頗有望治之意。此時因內外滿員，多屬昏憤庸懦，不足任用。軍機大臣文慶，力言於帝，說要重用漢人。文宗頗能採納。這是咸同時代，所以能削平內亂的根本。

專制政體，把全國的事情，都交給一個人做主。於是這一個人的智愚仁暴，就能使全國的人民，大受其影響。而君位繼承之法，又和家族中的承繼，并爲一談。於是家庭間的爭奪，亦往往影響於國事。這是歷代都是如此的，到晚清仍是其適例。清文宗因時事艱難，圖治無效，意思就倦怠了。其宗室中，載垣、端華、肅順，因此導之以遊戲，而暗盜政權。軍機拱手而已。一八六〇年，文宗因英法聯軍進逼，逃到熱河。英法兵退了，羣臣都懇請回鑾，載垣等以在熱河便於專權，暗中阻止。明年，文宗就死在熱河。文宗皇后鈕祜祿氏，無子。貴妃葉赫那拉氏，生子載淳，是爲穆宗。年方六歲。載垣等宣布遺詔，自稱贊襄政務大臣。(3) 葉赫那拉氏和奕訢等密謀回鑾。到京，便把載垣、端華、肅順執殺。(4) 於是尊鈕祜祿氏爲母后，皇太后，葉赫那拉氏爲聖母，皇太后，同時垂簾聽政。而實權都在那拉氏。(5)

載垣等三人之中，肅順頗有才具。重用漢人之議，肅順亦是極力主張的。那拉后，奕訢，雖和肅順是政敵，卻於此點能遵循而不變。當時沈桂芬，李棠階等，盡忠於內；湘淮諸將，戮力於外；所以能把內難削平。內難既定之後，那拉后漸漸的驕侈起來。穆宗雖是那拉后所生，卻和鈕祜祿后親暱。一八六九年，那拉后所寵的太監安得海，自稱奉旨出都，路過山東，山東巡撫丁寶楨，把他捉起來，奏聞。清朝的祖制，太監不准外出，出宮門便要處死的。那拉后無可如何，只得許其照辦。有人說：此事實是穆宗授意的。從此母子之間，更生隔閡。一八七二年，穆宗將立皇后。鈕祜祿氏屬意於尙書崇綺之女阿魯時氏。那拉后欲立鳳秀之女富察氏，相持不能決。乃命穆宗自擇。穆宗如鈕祜祿后之意。那拉后大怒。大昏之後，禁止穆宗不得和皇后同居。穆宗鬱鬱，遂爲微行，因以致疾，於一八七四年病死。宮中諱言是出天花死的。

清朝當高宗時，曾定立嗣不能逾越世次之例。穆宗死後無子，照清朝的家法，自應在其姪輩中選出。但如此，那拉氏便要做太皇太后，未免位高而無權。加以醇親王奕譞的福晉，是那拉氏的妹妹。所生的兒子載湉，就是那拉氏的外甥。於是決意迎立了他，是爲德宗。(6)年方四歲，兩宮再垂簾。鈕祜祿氏雖然無用，畢竟是嫡后，那拉氏終有些礙著他。一八八一年，鈕祜祿后忽然而死。那拉氏從此

更無忌憚。寵太監李蓮英。罷奕訢，而命軍機大臣遇事和奕譞商辦。賣官鬻爵。把海軍衙門經費，移修頤和園。一八九一年，德宗大婚親政。然實權仍都在那拉后之手。因此母子之間，嫌隙更深。遂成爲戊戌政變的張本。

中國當道咸之世，很不願意和外人交接。被迫通商，實在是出於無奈。同治初年，還是這等見解。所以當時歐美各國來求通商，還是深閉固拒。但是到後來，迫於無可如何，也就只得一一和他們訂約了。(7)至一八六七年，總署乃奏派志剛，孫家毅及美人潘安臣等(8)出聘有約各國。在美國定約八條。在歐洲各國，則申明彼此交涉。當以和平公正爲主，不可挾持兵力，約外要求。(9)這實在是中國外交更新的第一聲。惜乎後來未能繼續進行。至於改革，前此是說不到的。同治以後，湘淮軍中人物，主持政事。他們都是親身經歷，知道西洋各國，確有其長處，我們欲圖自強，是萬不能不做效的。於是同文館，廣方言館，製造局，船廠，水師和船政學堂，次第設立。輪船，電報，鐵路，郵政，新法采礦等，亦次第興辦起來。(10)但所學的，都不過軍械和技藝的末節，這斷不足以挽回國勢，而自進於世界強國之林。而且當時，還有頑固守舊之士，聽說要造鐵路，就說京津大路，從此無險可守的。聞同文館將招正途出身的人學習，就以爲於人心士氣，大有關係的。(11)又有一種不諳國際情勢，而專唱高調，

自居於清流之列的。在民間，則因生產方法之不同。而在經濟上，漸漸受外國的侵削。而大多數平民，依舊是耕鑿相安，不知道今日是何世界；即讀書人亦是如此。這都是幾千年以來的積習，猝難改革，而外力卻愈逼愈深，就演成晚清以後種種的事變。

(1) 陳康祺 燕下鄉歷錄說：宣宗初即位，苦章奏之多，以問曹振鏞。振鏞說：「皇上幾暇，但抽閱數本，摘其字跡有誤者，用朱筆乙讖發出。臣下見皇上於細節尚且留心，自不敢欺罔矣。」此說未知確否。總之不知大體，不能推誠布公，而好任小數，拘末節，則是實在的。

(2) 宣宗是性質輕躁，好貌爲嚴厲，而實無真知灼見的人。但看其鴉片戰爭時的舉動可知。當時下情的不能上達，於此亦很有關係。

(3) 載垣，端華，肅順外，御前大臣吳焜，軍機大臣 穆蔭，匡源，杜翰，熊祐瀛，共八人。(4) 當時肅順護送梓

宮，兩宮及載垣，端華，自問道先歸。至京，猝發載垣，端華之罪，殺之。肅順則被執於途，亦被殺。

(5) 鈕祜祿氏徽號爲慈安，諡孝貞。當時稱東宮皇太后。葉赫那拉氏號慈禧，諡孝欽。當時稱西宮皇太后。

(6) 德宗立後，穆宗皇后欲藥死。時懿旨說以德宗嗣文

宗，生于卽承大行皇帝。侍讀學士廣安上疏，援宋太宗故事，請頒鐵券，奉旨申飭。及穆宗后既葬，吏部主事吳可讀自縊，遺疏請長官代奏，請再下明文，將來大統，必歸繼承大行皇帝之子。懿旨說：「皇帝將來誕生皇子，自能慎選賢良，繼承統緒，繼大統者卽爲

穆宗殺皇帝嗣子，皇帝必能善體是意也。」因清朝家法，不許建儲，所以不能說德宗那一個兒子繼承穆宗，而只能說繼承統緒的，即爲穆宗嗣子。（7）各國立約，除英、法、俄、美外，惟瑞典在一八四七年，在天津、北京兩約之前，餘則皆在其後。當一八五八、六

○年間，清廷雖脅於兵力，和英、法、俄、美訂約，對於其餘諸國，還是深閉固拒的。所以桂良、花沙納在上海議商約時，四、葡兩國來求通商，桂良據以奏聞，上諭還是不許。後來又有許多國請薛煥奏聞，上諭仍令嚴拒，并令曉諭英、法、美三國，誓同阻止。有一如各小國不遵理論，徑赴天津，惟薛煥是問」之語。然一八六一年，普魯士赴上海求通商，爲薛煥所拒，迺赴天津入京，由法使爲之代請，清廷卒無可如何，與之立約。於是荷蘭、丹麥，於一八六三年，西班牙於一八六四年，比利時於一八六五年，意大利於一八六六年，奧斯馬加於一八六九年，相繼與中國訂約。當其請求立約時，大率由英法兩國介紹。而所訂條約，即以介紹國之條約爲其藍本，所以受虧益深。這都是同治一朝中之事。其中惟祕魯，因有苛待華工，葡萄牙因有澳門交涉，在同治朝商訂條約，久無成議。祕約直至一八七四年，即同治十三年才商定。明年，即光緒元年才互換。葡約則到一八八七年才訂定，事見下章。清代所訂條約，以南京條約爲始，至天津北京兩條約而集其大成。同治一朝所訂條約，差不多全是鈔襲成文的。至一八七四年的祕魯條約以後，則所訂條約，較前已略有進步了。但大體上，因爲前此的條約所束縛，所以總不能免於不平等之譏。至後此所訂條約，其吃虧又出於天津北京兩約之外的，則以一八九五年和日本所立的馬關條約爲始，參看第十五章。（8）Iron Audou Burlingame

（9）在美所定續約八條，最要的第一條申明「通商口岸及水路洋面貿易行走之處，並未將管轄地方水面之權給與。美與

他國失利，不得在此爭戰，奪貨，劫人。凡中國已經及續有預准美國或別國人居住貿易之地，除約文內指明歸某國官管轄外，皆仍歸中國地方官管轄。」第二條：「嗣後與美另開貿易行船利益之路，皆由中國作主，自定章程。」——惟不得與原約之意相背。」都與國權很有關係。第三條：中國可在美國設領。第四、五、六、七條，都是關於華人入美及入美後待遇問題，因為當時華人在美的，已經很多了。第八條關於襄理中國製造，「美國願指派熟練工程師前往，並勸別國一體相助。惟中國內治，美國並無干預儲問之意。於何時，照何法辦理，總由中國自主酌度。」并含有利用外國技術，開發中國之意。在美定約後，志剛等又歷英、法、普、俄、瑞典、丹馬、荷蘭等國。一八七〇年，蒲安臣死於俄部。志剛等又歷比、意、西三國而歸。（10）一八六二年，李鴻章撫蘇，奏設廣方言館於上海。——後移併製造局，譯出西書頗多。——六四年，又在上海設製造局。六六年，以左宗棠請，於福建設船廠。由沈葆楨司其事。是年，又於北京設同文館。七一年，曾國藩、李鴻章始奏派學生赴美留學。七二年，設輪船招商局。籌辦鐵甲兵船。七六年，設船政學堂於福州。八〇年，設水師學堂於天津。又設南北洋電報。八一年，設開平礦務局。同時創辦唐新鐵路。（11）同文館設立時，御史張蔭漢請毋庸招集正途。奉批：「天文算學，為儒者所當知，不得目為機巧。」倭仁時為大學士，因此上疏諫諍，其疏，很可以代表當時守舊者的意見。今節錄如下。疏說：「天文算學，為益甚微，西人教習正途，所損甚大。立國之道，尚禮義不尚權謀；根本之圖，在人心不在技藝，今求之一藝之末，而又奉夷人為師。無論夷人譎說，未必傳其精巧；即使教者誠教，學者誠學，所成就者，亦不過術數之士；占往今來，未有恃術數而能起衰弱者也。議和以來，耶穌之教盛行，無識愚民，半為扇惑，所恃讀書之士，講明義理，咸

可維持人心。今復舉瞿明簡秀，國家所培養而儲以有用者，變而從夷，正氣爲之不伸，邪氣因而彌熾；數年以後，不盡驅中國之衆，咸歸於夷不止。伏讀皇祖文集，論大學士九廟科道云：「西洋各國，千百年後，中國必受其累，仰見聖慮深遠，雖用其法，實惡其人。今天下已受其害矣，復揚其波而張其醜邪……」

## 第十四章 中法戰爭和西南藩屬的喪失

藩就是藩籬的意思。中國歷代，所謂藩屬，是外國仰慕中國的文明，自願來通朝貢；或者專制時代，君主好大喜功，喜歡招徠外國人來朝貢，以爲名高，朝聘往來，向守厚往薄來主義。從不干涉人家的內政，或者榨取什麼經濟上的利益。在國計民生上，是無甚實益的。所以歷代的政論家，多以弊中國，事四夷爲戒。然當帝國主義侵略的時代，有一藩屬，介居其間，則本國的領土，不和侵略者直接形勢要緩和許多。所以當此時代，保護藩屬，實在是國防和外交上的要義。然而中國卻不能然，藩屬遂漸淪亡，本國的邊境，也就危險了。

西南的屬國，後印度半島三國最大。當十八世紀的前半，尙在五口通商之前，安南和緬甸，卽已

和英，法有接觸。舊阮爲新阮所滅後其遺族遁入暹羅，後來借暹羅和法國的助力，於一八〇二年滅新阮，仍受封於中國，爲越南國王。當越南人借助於法時，曾和法國人立有草約。許事定後割化南島，租借康道耳島，并許法人自由來往居住。後因法國發生革命，此約未曾簽字。越南復國後，但許法人來往居住，而未會割地；其歷代君主又多仇視外人。因此，當中國訂立天津條約之年，法國和西班牙就聯兵入廣南。明年，陷下交趾。越南無力抗拒。於中國訂立北京條約之後二年，和法國立約割邊和嘉定，定祥三州，及康道耳羣島。一八六三年，法越又因事啓釁。法人取永隆，安仁，河仙三州。下交趾遂盡爲法有。這時候，馬如龍因平回亂，使法商秋畢伊購買軍械。(1) 秋畢伊發見溯航紅河，可通中國，遂於一八七二年，強行通航。因此又和越南啓釁。法人占據河內，北寧一帶。先是太平天國亡後，其將吳琨，占據越南邊境。其後分爲黃旗兵和黑旗兵，而黑旗兵較強。越南人乃結其首領劉義以拒法。

(2) 把法國的兵打敗！法人乃和越南結約：聲明越爲自主之國。割下交趾屬法。從紅河至中國雲南的蒙自，許法人自由航行。而撤河內一帶的駐兵時爲一八七四年。法人以此約照會中國。中國不承認越南自主，提出抗議。法人置諸不理，仍和越南訂結通商條約。

其緬甸和英國的衝突，則起於一八二四年。先兩年，阿薩密內亂，緬人據其地。阿薩密求救於英。

英印度總督，遂於是年出兵，據仰光。緬人連戰不勝。乃於一八二六年，和英人議和。割阿薩密、阿剌干地那悉林與英。許英人訂約通商。到一八五一年，又因商人受虐起釁。緬甸再割白古以和。自此緬人沒有南出的海口，伊洛瓦誦江流域，貿易大減。國用日蹙。緬人屢圖恢復，終無成功。

廓爾喀、不丹、哲孟雄，都是西藏南方的屏蔽，而哲孟雄尤爲自印入藏要途。當林則徐燒煙之年，英人已向哲孟雄租得大吉嶺之地。到英法聯軍入北京的一年，又取得哲孟雄境內鐵路敷設之權。於是西藏藩籬漸撤。緬甸和西藏，都是和雲南接界的，英人遂固求派員從印度入雲南探測，總署不能拒，於一八七三年，允許了他。明年，英國的印度總督，遂派員前往，英使威妥瑪（3）又遣參贊從上海溯江往迎。又明年，至騰越廳屬的蠻允，被殺。印度所派武員續至，亦被人持械擊阻，退入緬甸境。中國派員入滇查辦。說英國參贊是野匪所殺；擊阻印度所派探測隊，是南甸都司李珍國主謀。而英人定說系大員主使。威妥瑪因此出居芝罘，交涉幾至決裂。乃由李鴻章追蹤往議。於一八七六年定約：中國許滇緬通商。開宜昌、蕪湖、溫州、北海四口。重慶許英派員駐紮，查看川省英商事宜；俟輪船能駛抵重慶時，再議英國商民在彼居住，及開設行棧之事。大通、安慶、湖口、武穴、陸溪口、沙市，均准英商停輪，上下客商貨物。而另訂專條，許英派員由北京，或歷甘肅、青海，或自四川入藏抵印，探訪路程；或另

由藏，印交界，派員前往。這一次條約，英人因一參贊之死，所得亦不可謂之薄了。

芝罘條約定後六年，即一八八二年，法人復和越南啓釁，陷河內。越南始來求援。中國遂由雲南方面派兵入越南。這一年冬天，法國公使到天津，李鴻章和他商議：彼此撤兵，畫河內爲界，北歸中國，南歸法國保護。紅河許各國通航，而中國在勞開設稅關。法使無異議。鴻章命駐法公使曾紀澤和法外交部定約。因法國求償軍費，不決。明年，法兵攻順化。越南立約，許受法國保護。時中國方面，李鴻章主和，而彭玉麟等主戰。清廷初以鴻章節制兩廣，雲貴軍務。旋移鴻章督直隸，代以玉麟，而命漢、粵出兵。越南亦因政變，否認保護之約。戰端遂啓。旋雲南、廣西兵入越南的，戰皆不利。乃復由李鴻章在天津和法使議定和約：中國許撤兵，承認法越前後條約。惟不得礙及中朝體制，而法允不索兵費。旋因撤兵期誤會，中法兵衝突於北黎。法人復要求賠償兵費一千萬鎊。中國已批准草約，而此議仍不能決。法人乃欲占據一地，以利談判。命其海軍攻基隆，而致最後通牒於中國，將償金減爲三百二十萬鎊，限四十八小時答覆。中國亦停止商議。而正式的戰事以起。

時北洋方面，主持外交軍事的是李鴻章。鴻章是顧慮國力，始終不願啓釁的，所以電令在福建方面的張佩綸等（4）勿得先行開釁。我福州的海軍，遂爲法所襲擊。兵艦十一艘沈其九。船政局和

馬尾砲臺都被毀。明年，法艦又入黃海，封鎖寧波口，破鎮海砲臺。又南陷澎湖。其陸軍亦破諒山，陷鎮南關。然劉銘傳棄基隆，而守淡水，法軍進攻，卒不能克。其海軍大將孤拔，又因傷而死。而廣西提督馮子材，亦大破法兵於鎮南關，長驅復諒山。雲南岑毓英的兵，亦擊破法兵，進逼興化。乃由英國調停。由李鴻章在天津，再與法國立約：（一）法越條約，中國悉行承認。惟中越往來，不得有礙中國威望。體面，然亦不致有違此次之約。（二）畫押後六個月，派員查勘邊界。（三）中國邊界，指定兩處通商。後來界約和商約，於一八八七年成立。廣西開龍州，雲南開蒙自和蠻耗。中國貨入越南的，照海關稅則，減十分之四。越南貨入中國的，則減十分之三。

緬甸自十八世紀以來，時有內亂。當一八八二年時，法人曾與結密約，允代監禁緬甸要爭位的王族，而緬甸人許割眉公河以東屬法。明年，此約宣露，英人大驚。乃於一八八五年，乘中法多事之秋，發兵陷蒲甘。遂陷舊都阿瓦，和新都蠻得。俘其王，致諸印度。緬甸遂亡。中國和英交涉，英人說緬甸史籍，但稱餽贈中國禮物，並無入貢明文，不肯承認緬甸為中國藩屬。後來又說緬甸曾和法國立約，儼使仍立緬王，法約即不能廢，欲由緬甸總督，派員來華。這時候，英人將實行芝罘條約，派員由印入藏。中國欲杜絕此事。乃於一八八六年，和英人訂立會議緬甸條款：（一）中國認英在緬政權。（二）每

屆十年，由緬甸總督選緬人入貢。(三)彼此會勘邊界，另議通商專章。(四)而將派員入藏之事停止。(6)

當英人初并緬甸時，因慮緬人不服，而中國從中援助，所以願允中國展拓邊界，并允將大金沙江，(7)作爲兩國公共河流。中國要求八莫，英人未允；而允另勘一地，由中國設官收稅。曾紀澤在英和英國外部互書節略存案。後來中國遷延未辦。到一八九二年，薛福成再向英國提起，英國人就說節略在一八八六年條約之前，不肯承認。一八九四年，福成和英國訂立續議滇緬界務商務條款：(一)所謂展拓邊界者，遂僅允以北丹尼，(8)科干之地歸我。兩屬的孟連，江洪，上邦之權，仍歸中國。惟未經與英議定，不得讓給他國。(9)(二)中國運貨和運礦產的船，得在大金沙江行走。稅鈔和一切事例，與英船同。(三)其出入貨品，照海口減稅十分之三，或十分之四，則和法越之約一律。中國的邊界，向來是全不清楚的。當初和英國議界時，曾要求騰越所屬漢龍，天馬，虎踞，鐵壁四關。漢龍，天馬，本無問題。虎踞，鐵壁，照雲南省的地圖，亦均在中國界內。英人以爲必不致誤，遂許照原界分畫，後來實行查勘，才知道二關久爲緬占，(10)英人遂不肯歸還。而漢龍，天馬，雖許歸還，漢龍又不知所存，於此約中訂明「由勘界官查勘，若勘得在英國界的，可否歸還中國，再行審量」，豈非笑柄，而此約所

定之界，於北緯二十五度三十五分以北，又未能分畫，訂明俟將來再定，遂爲後來英人占據片馬的  
根本。

英約所以訂明孟連、江洪，不得割讓他國，所防的是法國。法國既并越南之後，就想侵略暹羅。暹羅在後印度半島三國中，是最能輸入西方文化的，所以未致滅亡。然靠他獨拒英、法，自然力亦不足。一八九三年，法人以眉公河東，曾屬越南爲口實，向暹羅要求割讓，暹羅不能拒。而中國車里轄境，亦大半在眉公河以東，法人以畫界爲請，遂於一八九五年，訂立續議商務界務專條。商務專條：（一）改蠻耗爲河口，添開思茅。（二）雲南、兩廣開礦，先向法人商辦。（三）越南已成或擬設鐵路，可接至中國境內。界務專條，法人亦多所佔。占。而其中猛烏、烏得，實在江洪界內，亦割歸法國，英人乃於其明年，與法國訂立協約，放棄江洪，定以湄公河爲兩國勢力範圍界線，湄南河流域爲中立之地。然後向中國提出遠約割棄江洪交涉。於是一八九七年，中國再和英國訂立中緬條約附款。照一八九四年之約，地界又有變動。而（一）申明現存孟連、江洪之地，不得割讓。（二）駐蠻允領事，改駐騰越或順寧，並得在思茅設領。（三）雲南如修鐵路，即允與緬甸鐵路相接。（四）添開梧州、三水、江根墟。（五）許英人航行香港、廣州至三水、梧州。（六）江門、甘竹灘、肇慶、德慶，均准上下客商貨物。（七）北丹尼、科干，均割屬

英國（八）而將查勘漢龍關一節取消。

雖然如此，西藏問題，仍未得平安無事。當一八八六年條約訂定時，英國所派入藏隊伍，仍未即折回。藏人乃於邊外隆吐山，修築礮臺以禦英。英人以地屬哲孟雄和中國交涉。總署行文駐藏大臣開導。藏人不聽。至一八八八年，遂被英兵逐回。一八九〇年，乃由駐藏大臣升泰，在印度和英人訂立藏印條約：（一）承認哲孟雄歸英保護。（二）藏哲通商等事，於批准後六個月會商。至一八九三年，乃接議印藏條約。訂開亞東關。而西藏人拒不肯行，遂爲一九〇四年英兵侵略張本。

於此還有一事，也是因英法侵略西南而引起的。葡萄牙人借居澳門，本來按年納租。到一八四九年，才藉口其頭目啞嗎喇被殺，抗不交納。一八六二年，葡人請法國介紹，和中國訂立條約。因爲澳門問題，未能互換。（10）法越事起，葡人自稱係無約之國，可以不守局外中立之例。中國人怕他引法國兵船從澳門侵入，頗敷衍他。後來事情也就過去了。而鴉片從五口通商以來，就不再提禁止之事。一八五五、五六年間，東南各省，且紛紛抽釐助餉。一八五八年，桂良、花沙納在上海所議通商章程，訂明每百斤抽稅三十兩。並訂明運入內地，專屬華商。如何抽稅，聽憑中國辦理。芝罘條約，又訂定釐稅在海關并徵。而所徵之數，仍未能定。後來彼此爭執。直到一八八三年，才於芝罘條約續增專條，定爲

每百斤徵收釐金八十兩。而緝私問題又起。英人藉口澳門若不緝私，香港亦難會辦。中國不得已，和葡人先定草約四款，許其永居管理澳門。然後於一八七七年正式訂立條約，遂成割澳門以易其緝私之局了。而澳門割讓以後，界址又未能畫定；不但陸地多所侵占；一九一〇年議界時，葡人并要求附近大小橫琴諸島嶼。我國堅持不許。迄今尙爲懸案。

(1) Dupuis (2) 越南亡後，義內附，改名永福。 (3) Sir Thomas Francis Wade (4) 時閩浙總督爲何如

璋，以船政大臣督辦沿海軍務。張佩綸以侍讀學士會辦海防。但實際由佩綸主持。 (5) Gardé (6) 至「邊界通商，由中

國體察情形，設法勸道。如果可行，再行妥議章程。饒多靈礙，英國亦不催問。」 (7) 卽伊洛瓦諦江。滇緬條約華文作厄勒瓦諦

江。 (8) 卽木邦。 (9) 英初并緬時，其外部的聲明，願將潞江以東，自雲南南界，南抵暹羅，西濱潞江，東抵瀾滄江下游；其北有

南掌，南有攔人，或留爲屬國，或收爲屬地，悉聽中國之便。至此時，則南掌盡歸暹羅；攔人各種，以廣東土司爲最大，英人不肯讓出。

(10) 據蘇福成原奏，其時英所守界，越虎踞而東，已數十里；越鐵壁亦六七十里。 (11) 一八六八年，總署曾將六十二年所定

草約刪改，議由中國償葡道路房屋之費一百萬兩，而將澳門收回，未能有成。

## 第十五章 中日戰爭

使中國歷史，大變局面的，前爲鴉片戰爭，後爲中日戰爭。

歡迎西學，而畏惡西教；西人挾兵力以求通商，則深閉固拒，以致危辱；到外力的壓迫深了，才幡然改圖，以求和新世界適應；這是歐人東略以後，東洋諸國所同抱的態度；而日本因緣湊合，變法維新，成功得最快，遂轉成爲東方的侵掠者。

中國在明代，受倭寇之患，是很深的。所以清開海禁以後，仍只准中國人去，而不准日本人來。而且對於日本，戒備之情很深。(1) 在一八六八年以前，實無國交之可言。這一年，日本明治天皇立，和各國訂立條約。乃於其明年，遣使到中國來請立約。這時候，中國對於外國，還有深閉固拒之心。所以總署對於日本之請，是議駁的。一八七一年，日人復遣使臣前來。總署令其另派大臣再議。其時疆臣仍有以倭寇爲言，奏請拒絕的。朝命曾國藩、李鴻章籌議。二人都說不可。(2) 拒絕之議乃罷。由李鴻章與立修好規條和通商章程：(一) 領事裁判權，彼此都有。(二) 進口貨照海關稅則完納，稅則未載

明的，則值百抽五；亦彼此所同。(三)內地通商，明定禁止。都和泰西各國不同。明年，日本就派人來，要想議改。鴻章說約未換而先議改，未免失信詒笑，把他拒絕。

琉球是兩屬於中日之間的。一八七一年，琉球人遭風飄至臺灣，爲生番所殺。七三年，日本小田縣民漂至，又被殺。這一年，日本副島種臣來換約，命其副使柳原前光詰問總署。總署說：「琉球亦我屬土。屬土之民相殺，與日本何預？小田人遇害，則沒有聽見。」又說：「生番是化外之民。」日本人說：「既如此，我們將自往問罪。」又爭琉球是日本屬國。彼此議不能決而罷。明年，日本派兵攻臺灣。又派柳原前光到中國來，說係問罪於中國化外之地。中國聲教所及，秋毫不犯。中國派沈葆楨巡視臺灣，調兵渡海。日人氣餒。其兵又遇疫。乃由英使調停，在津立專約三款：中國卹日本難民家屬銀十萬兩，償還日本修築道路房屋之費銀四十萬兩了事。一八七九年，日本竟滅琉球，以爲冲繩縣。中國和他交涉，迄無結果。(3)

朝鮮離中國，本較日本爲近；其文化程度，實亦較日本爲高。不幸歐人東略之時，適直其國黨爭積弱之際，遂致一蹶不振。當清朝同光之際，正直朝鮮國王李熙初立之時。其父景應攝政。(4)景應的爲人，頗有才氣，而智識錮蔽，持閉關主義甚堅。歐、美諸國去求通商，輒遭拒絕。各國來告中國。中國

輒以向不干預朝鮮內政答之。在中國的習慣，固然如此。然和國際法屬國無外交之例，卻是相背的。日人乘此機會，一八七六年，用兵力強迫朝鮮立約通商，約文中竟訂明朝鮮爲獨立自主之國。這時候，李鴻章主持中國外交，主張引進各國勢力，互相牽制。乃勸朝鮮和美、英、法、德，次第立約。約文中都申明朝鮮爲中國屬邦。然和屬國無外交之例，仍屬相背。這時候，李熙已親政。其妃閔氏之族專權。是應失職快快。一八八二年，朝鮮因聘日武官教練新兵，被裁的兵作亂，焚日使館，復擁晁應攝政。駐日公使黎庶昌，急電直隸總督張樹聲。樹聲立遣提督丁汝昌督兵船前往。總署又派吳長慶率兵繼往。代定其亂，執晁應以歸。(5)這一次，日本亦派兵前往，而較中國兵遲到，所以於事無及。事定之後，吳長慶遂留駐朝鮮。這時候，朝鮮分爲事大、獨立兩黨。在朝的事大黨，以王妃閔氏之族爲中心。一八八四年，獨立黨作亂。爲吳長慶所鎮定。日公使自焚其使館，說是我兵砲擊他的。明年，日本派伊藤博文來，和李鴻章在天津立約：(一)兩國均撤兵。(二)勿派員教練朝鮮兵士。(三)朝鮮有變亂事件，兩國派兵，均先行文知照；事定仍即撤回，中國和日本，對朝鮮遂立於同等地位了。(6)其明年，出使英、法、德、俄大臣劉瑞芬建議，和英、美、俄諸國立約保護朝鮮。李鴻章頗贊成之，而總署持不可，其議遂罷。

一八九四年，朝鮮東學黨作亂，全羅道，求救於我。李鴻章派葉志超率兵前往。未至而亂已平。日兵亦水陸大至。屯據京城。鴻章責其如約撤兵，日本不聽。而要求中國共同改革朝鮮內政。中國亦拒絕。日使大島圭介，遂挾衆入朝鮮王宮。誅逐閔氏之黨。復起是應攝政。派兵屯據朝鮮要害。李鴻章知道中國兵力，是靠不住的，不欲輕於言戰。徧告英、俄、德、法、美諸國，希望他們出來調停，而事終不就。中國租英船運兵，爲日本所擊沉。中國主戰派，紛紛責備鴻章。中國乃正式宣戰。

時中國續派左寶貴等赴朝鮮，而前所派的葉志超等，已爲日本所襲敗，退至平壤。日兵來攻，諸軍收績。左寶貴死之。海軍亦敗績於大東溝，自此蟄伏威海不能出。日人遂縱橫海上。宋慶總諸軍守遼東。日兵渡鴨綠江，連陷九連，安東。慶退守摩天嶺。日兵遂陷鳳凰城，寬甸，岫巖。其第二軍又從魏子窩登陸，陷金州。進陷大連灣，攻旅順。宋慶把摩天嶺的防守，交給聶士成，(7)自統大軍往救，亦不克。旅順又陷落，於是中國僅以重兵塞山海關至錦州。(8)而日兵又分擾山東。自成山登陸，陷榮城。攻威海。海軍提督丁汝昌以兵艦降敵，而自仰藥死。山東巡撫李秉衡，自芝罘退守萊州。日兵復陷文登，寧海。明年，二月，日兵併力攻遼東。陷營口，蓋平，海城。遼陽瀋陽，聲援俱絕。其艦隊又南陷澎湖，逼臺灣。於是中國勢窮力竭，而和議以起。

當旅順危急時，中國即派德璉琳（9）赴日議和。後又改派張蔭桓、邵友濂，均給日本拒絕。（10）

乃改由李鴻章自往。日本要求駐兵大沽口、天津、山海關，方行停戰。鴻章不許。而日人持之甚堅。鴻章乃請緩停戰，先議和。議未定，鴻章爲刺客所傷，日人慚懼，乃定停戰之約。旋議定和約十款。其中重要的：（一）中國認朝鮮自主。（二）割讓奉天南部和臺灣澎湖。（三）賠款二萬萬兩，分八次交清。（四）換約後訂立通商行船條約，陸路通商章程，均以中國與泰西各國現行約章爲準。（五）添開沙市、重慶、蘇州、杭州。（六）日軍暫占威海，俟一二次賠款繳清；通商行船約章批准互換；並將通商口岸關稅，作爲餘款及利息的抵押；方行撤退。此約割他之多，賠款之巨，不待更論。通商行船一照泰西各國條約，是日本求之多年而不得的。而（七）約中又訂明「日本臣民，得在中國通商口岸城邑，從事各項工藝製造；又得將各項機器，任便裝運進口。」則又是泰西各國所求之而不得的。（11）從此以後，中國新興幼稚的工業，就更受帝國資本主義的壓迫，求自振更難了。

約既定，臺灣人推巡撫唐景崧爲總統，總兵劉永福主軍政，謀自立。旋因撫標兵變，景崧出走，臺北失陷。永福據臺南苦戰，亦以不敵內渡，臺灣遂亡。

其奉天南部之地，則因俄、德、法的干涉而還我。三國當時，由駐使照會日本外部，以妨礙東洋平

和爲辭，勸日本將遼東歸還中國。日人得照會，急開御前會議，籌商或許，或拒，或交列國會議。多數主張第三策。而其外相大爲反對，說：「列國會議，各顧其私，勢必不能以遼東問題爲限，全部條約，都要生變動了。」於是日人運用外交手腕，請美國勸俄國不必干涉。又求英國援助，願意給與報酬。英、美都不肯援助。日本再和俄國交涉，願意歸還遼東，但求割一金州。俄人亦不許。日人不得已，乃照三國的要求，逕行承諾。而要求我出償款一萬萬兩。後由三國公議，定爲三千萬兩。由李鴻章和日人另訂交還遼東條約，把擬訂陸路章程之事取消。

(1) 康熙時，風聞日人將爲邊患，曾遣織造馬林遠麥爾森改扮商人往探。雍正六年，卽一八二七年，蘇州洋商余姓言日本將軍，聘請中國人教演戰陣，製兵器戰船。浙督李衛，因此請嚴邊備，密飭沿海文武，各口稅關嚴查出洋包箱、水手、舵工、商人、搭客，均令具結限期回籍，於進口時點驗人數，缺少者察究。朝命衛兼轄江南沿海。衛請密飭閩、廣、山東、天津、錦州訪察。後訪得別無狡謀，且與天主教世仇，備乃稍弛。

(2) 國藩原奏，謂「前此與西人立約，皆因戰守無功，隱忍息事。……日本與我無嫌，援例而來，其理甚順，若拒之太甚，彼或轉求西國介紹，勢難終却。且使外國前後參觀，疑我中國交際之道，逆而脅之則易，順而求之則難。既令其特派大員，豈可復加拒絕？惟約中不可載明比照泰西各國通例辦理；尤不可載恩施利益，一體均沾等語。」鴻章奏意略

同。(3)琉球亡後，中國與日交涉，日本堅執前言，謂琉球係彼屬國。一八七九年，美前總統格爾德來游，復往日本。恭親王、李鴻

章都託其從中調停。日本乃議分琉球宮古、八重山兩島歸我，而請於條約添入內地通商，和最惠國條款。鴻章不許。八二年，日本

駐津領事竹添進一謁鴻章，中前論。鴻章議還中山、舊都，仍以中山王之族尙氏主其祀。日本亦不允。(4)朝鮮國王本生之父，

稱爲大院君。(5)把他拘留在保定，到一八八五年才釋歸。(6)此約論者多歸咎鴻章。然據鴻章原奏：則(一)因隔海遠役，

將士苦累異常，本非久計。(二)則朝鮮通商以後，各國官商畢集王城，又與倭軍逼處，帶兵官剛柔操縱，恐難一一合宜，最易生事。

(三)則日兵駐紮漢城，用心殊爲叵測，正可趁此令其撤兵。因此鴻章謂「該使臣要求，惟撤兵一層，尙可酌量允許。惟若彼此永

不派兵，無事時固可相安，萬一倭人煽朝鮮叛華，或朝人內亂，或俄隣侵奪，中國卽不復能過問，此又不可不審處。」旋奉電旨：「撤

兵可允，永不派兵不可允，萬不得已，當添敘兩國遇有朝鮮重大事變，各可派兵，互相知照等語。」鴻章乃又與博文瑛議定約，則

當時亦自有其不得已的苦衷；而彼此派兵，互相知照一層，并不出於鴻章的意思。鴻章又說：「卽西國侵奪朝鮮土地，我亦可會

商派兵。」這一層，在後來固然成爲虛語。然在當時，視耽欲逐者，並不止一日本。後來的事情，此時豈能豫料？鴻章當時的用心，亦

不能一筆抹殺的。(7)後來土成入衛護輔，摩天嶺之防，改由東邊道張錫鑾接任。(8)此時吳大澂、魏光燾，亦率湘軍出關，

與宋慶兵合。(9) G. Deiring 津海關稅務司，德國人。(10) 德羅琳之往，日人謂其未奉敕書；且係西員，不應當交涉之任。

張蔭桓，邵友濂之往，則日人謂敕書未載便宜行事，不足爲全權，被拒。(11) 普魯士與中國議約時，嘗議及將土貨改造別貨，總

署李鴻章拒絕。

## 第十六章 中俄密約和沿海港灣的租借

從鴉片戰爭到中日戰爭，爲時恰好半世紀。這半世紀之中，中國藩屬的喪失，和本國權利的被剝削，其情形也可謂很危急了，然而中日戰爭以後，還有更緊張的局勢。

當中日戰爭時，李鴻章知道兵力的不足恃，本想借別國之力，牽制日本的。這時候，別國中對遠東有野心的，自然以俄國爲最。所以後來三國的干涉還遼，亦以俄國爲主動。前門拒虎，後門進狼，當帝國主義橫行之日，那裏有仗義執言之舉？果然，遼東甫行歸還，而俄國的要索繼起，一八九六年，俄皇尼古拉二世舉行加冕禮。俄人示意總署，要派李鴻章爲賀使。鴻章到俄，俄人遂以援助中國等甘言相誘，訂立所謂中俄密約。(1) 其條件是：

(一) 日本如侵佔俄國亞洲，中國、朝鮮的土地，兩國應將所能調遣的水陸各軍，盡行派出，互相援助。軍火糧食，亦盡力互相接濟。

(二) 當開戰時，如遇緊要之事，中國各口岸，均准俄兵船駛入。

(三) 許俄國西伯利亞鐵路，經黑吉以達海參崴。由中國國家，交華俄銀行承辦。俄國於照前款禦敵時，可由此運兵，運糧，運械；平時亦得運過境的兵糧。

此項條約，係屬攻守同盟性質，以我國兵力之弱，俄人果何所利，而與我聯合呢？則其意之所在，不言可知了。李鴻章當時，亦深慮俄人借此以行侵略。所以對於鐵路，由俄國國家承辦，竭力反對。然而後來中國和俄國訂結的華俄道勝銀行契約，仍給該銀行以收稅，鑄幣，建築鐵路，架設電線之權。契約立後，復與該銀行訂立東省鐵路公司契約，又給以開鑛和設警之權。其非單純承造鐵路的公司，又不言可知了。

勢力範圍這個名詞，本起於歐人分割非洲之際。儻使要實行分割，這豫定的勢力範圍，便是分割時的界線。這真是個不祥的名詞，如何竟會使用到中國領土上來呢？列國在中國所謂勢力範圍，以要求某地方不割讓為保證；而以各於其中攘奪築路，開礦的權利，為第一步的侵略。其事起於一八九五年的中法續議商務界務專條，已見第十四章。此次界務專條中，把前此許英人不割讓的江洪，割讓了一部分，於是又有一八九七年的中緬附約條款。其事亦已見十四章。而法人遂於是

年，要求我國宣言海南島不得割讓他國。至此，則干涉遼遼的俄法兩國，都已得有報酬，惟德國尚抱向隅。

這一年冬天，山東鉅野縣，殺掉兩個德國教士。德國遂以兵艦闖入膠州灣。明年，強迫中國，立租借膠州灣條約：（一）以九十九年爲期。（二）膠濟、膠沂鐵路，由德承造。其由濟往山東邊界，與中國自辦幹路相接，則俟造至濟南後再商。（三）鐵路附近三十里內煤礦，許德開采。（四）山東各項事務，如用外國人，外國資本，物料，均先和德商辦。山東全省，儼然成爲德國的勢力範圍了。

於是俄人起而租借旅順、大連灣，其租期爲二十五年。並准東省鐵路，展築支線。英人亦起而租借威海衛，其租期和旅大一樣。又立展拓香港界址專條，租借香港後面九龍地方，亦以九十九年爲期。并要求長江流域各省，不得割讓他國。法人亦要求兩廣、雲南不割讓。日人亦要求福建省不割讓。這都是一八九八年的事。其明年，廣東遂溪縣，殺害法國的武官和教士，法人又以兵艦闖入廣州灣，迫我立租借之約，亦以九十九年爲期。

中國當甲午以前，築路的阻力，是很大的。甲午以後，卻漸漸的變了。於是有築蘆漢、津鎮兩幹線之議。而蘆漢一線，遂成爲各國爭奪的起點。此時爭中國路權的，英、美、德爲一派，俄、法爲一派，蘆漢

鐵路的終點，在英國勢力範圍之內。儻使由俄、法承修，一定要為英人所反對，所以由比國出面，於一八九八年成立契約。然而其內容是俄國，誰不知道？於是英人又要求（一）津鎮，（二）河南到山西，（三）九廣，（四）浦信，（五）蘇杭甬五路。同時俄人要求山海關以北的鐵路，全由俄國承造。英人又捷足先得，和中國訂定了從牛莊到北京的鐵路承造契約。英、俄兩國，鑒於形勢的嚴重，乃於一八九九年，在聖彼得堡換文。英國承認長城以北鐵路歸俄，俄國承認長江流域鐵路歸英。（2）同時，英德由銀行團出面，在倫敦訂立條文。英國承認山東和黃河流域，為德國勢力範圍。但除外山西鐵路可與正定以南的京漢路相接；並再展築一線，以入於長江流域。德國承認山西省，長江流域及江以南各省為英國勢力範圍。而津浦鐵路，遂由英、德兩國，分段承造。

如此，中國竟要成爲俎上之肉，任人宰割了。在中國，自然更無抵抗之力。然而列強的分贓，也很難得均勻。儻使因分贓不均，而引起衝突，中國固然很糟，列國亦有何利？況且其中還有在中國並無所謂勢力範圍的，豈非獨抱向隅？於是美國的國務卿海約翰（3）於一八九九年，向英、俄、德、法、意、日六國通牒，要求在中國有勢力範圍之國，都承認三個條件：

（一）各國對於中國所獲利益範圍，或租借地域，或他項既得權利，彼此不相干涉。

(二) 各國範圍內各港，對他國入港商品，都遵中國現行海關稅率課稅，由中國徵收。

(三) 各國範圍內各港，對他國船舶所課入口稅，不得較其本國船舶為高；鐵道運費亦然。這就是所謂門戶開放主義。門戶開放，無非各國維持其對中國條約上已得的權利。儘使中國的領土而有改變，條約上的權利，不能維持，自然無待於言，所以又必聯帶而及於保全領土。這就是所謂均勢。勢力範圍，固然是瓜分的代名詞，固然很危險，借均勢而偷安，亦豈是長久之道？在這種情勢之下，無怪中國人要奮起而求自己解決自己的問題了。

(1) 此約報章所傳，凡有兩本：一為上海字林西報所譯登。廣學會所纂中東戰紀本末，又從而譯載之。約中所載，中國斷違於俄國的權利，可謂廣大已極，然由後來之事觀之，此本殆不足信。又一本，則後來上海中外日報探得李鴻章和總署往來的密電六通，其中第五電，載有俄人所擬約稿，所謂密約，即係照此簽字的。當中日戰爭時，和牛鴻章接洽的，為駐華俄使喀希尼。(Karaini)而此次主持訂約的，實為俄財政大臣微德。(Count Sergin Witte)出面的則為微德和外交大臣羅拔。(Prince Romanor-Rostovski)外人稱此約為喀希尼條約，實在是誤謬的。(2) 後來中俄所訂交還東三省條約，第四條，規定交還

山海關，營口各鐵路。又訂「修完並養各該鐵路各節，必確照俄國與英國一八九九年所定和約辦理」，即係強迫中國，承認此項

## 第十七章 維新運動和戊戌政變

中國的該變法，並不是和外國人接觸了，才有這問題的。一個社會和一個人一樣，總靠新陳代謝的作用旺盛，才得健康。但是總不能無老廢物的堆積。中國自秦漢統一之後，治法可以說是無大變更。到清末，已經二千多年了，各方面的積弊，都很深了。便是沒有外人來侵略，我們種種治化，也是應當改革的。(1)但是物理學的定例，物體靜止的，不加以力，則不能動，社會亦是如此。所以我們近代的改革，必待外力的刺激，做一個誘因。

中國受外力刺激而起反應的第一步，便是盲目的排斥，這可謂自宋以來，尊王攘夷思想的餘波。排斥的目的，已經非是，其手段就更可笑了。海通以後，最守舊的人，屬於這一派。(2)其第二步，則是中興時代湘淮軍中一派人物。大臣如曾國藩，李鴻章，出於其幕府中的，則如薛福成，黎庶昌之類。此派知道閉關絕市，是辦不到的。既已入於列國並立之世，則交際之道，不可不講；內政亦不得不為

相當的改革。但是他們所想做效他人的，基本上不離乎兵事。因為要練兵，所以要學他們的技藝；為要學他們的技藝，所以要學他們的學術；因此而要學他們的語文。如此，所辦的新政雖多，總不出乎兵事和製造兩類。當這世界更新，一切治法，宜從根本上變革的時候，這種辦法，自然是無濟於事的。再進一步，便要改革及於政治了。

但是從根本上改革，這句話談何容易？在高位的人，何能望其有此思想？在下位的人而有此思想，談何容易能為人所認識？而中日之戰，以偌大的中國，而敗於向所輕視的日本，這實在是一個大打擊。經這一個打擊，中國人的迷夢，該要醒了，於是維新運動以起。

當時的維新運動，可以分做兩方面：一是在朝，一是在野。在朝一方面，清德宗雖然無權，但其為人頗聰明，頗有志於變法自強；特為太后所制，不能有為。(3) 在野一方面，則有南海康有為。他是個深通舊學，而又講求時務，很主張變法的。清朝是禁止講學的。但到了末年，其氣燄也漸漸的衰了；其禁令，在事實上，也就漸漸的鬆弛了。有為很早的就在各處講學。所以其門下，才智之士頗多。一八八九年，有為即以廩生上書請變法。格未得達。中日和議將成時，又聯合各省入都會試的士子，上書請遷都續戰，陳變法之計。書未上而和約已換，事又作罷。有為乃想從士大夫一方面提倡。立強學會於

京師爲御史楊崇伊所參，被封。而其弟子梁啓超，設時務報於上海，極力鼓吹變法，海內聳動。一時維新的空氣，瀰漫於好新的士大夫間了。——雖然反對的還是多數。

公車上書之後，康有爲又兩次上書請變法。其中有一次得達，德宗深以爲然。德國占據膠州灣時，有爲又走京師，上書陳救急之計，亦未得達。其明年，恭親王奕訢死了。朝廷之上，少了一個阻力。德宗乃和其師傅翁同龢商議，決意變法，遂下詔定國是，召用康有爲，梁啓超等。

此時所想摹仿的，是日本的睦仁，俄國的大彼得；想借專制君主的力量，把庶政改革得煥然一新。於是廢八股，設學校，獎勵著新書，製新器，裁冗兵，練新操，辦保甲，籌設銀行，造鐵路，開礦山，設農工局，立商會。大開言路，廣求人才。從戊戌四月至八月間，變法之詔，連翩而下。雖然不能盡行，然而海內的精神，確已爲之一振了。

專制君主的權力，在法律上是無限制的，在事實上則不盡然。歷代有志改革的君主，爲舊勢力所包圍，以致遭廢獄幽禁之禍的，正自不乏。這其間，由於意見的不同者半，由於保存權位之私者亦半。康有爲是深知舊勢力之不可侮的。所以他於德宗召見之時，力言請皇上勿去舊衙門，但增設新差使；擢用的小臣，賞以虛銜，許其專摺奏事；就轂了。<sup>(4)</sup>有爲此等見解，原以爲如此，則舊人不失祿

位，可以減少其反對之力，然而權既去，祿位亦終於難保；即可保，亦屬無味；這仍不足以滿守舊阻撓者之所欲。況且亦有出於真心反對，並不爲祿位起見的。而那拉后和德宗的不和，尤其是維新的一大阻力。

那拉后是很不願意放棄權勢的，他當時見德宗變法，很不謂然。於是以貴黨榮祿爲直隸總督，總統近畿諸軍，以鞏固其勢力。而使裕祿在軍機上行走，以偵察德宗的舉動。自然有不滿意於德宗的大臣，用半虛半實的話，譖訴於那拉后。而德宗也有「不容我變法，毋寧廢死」的決心。於是帝后之間，嫌隙愈深。就有舊黨將乘德宗到天津去閱兵，實行廢立的風說；又有新黨將利用袁世凱的新兵，圍頤和園之說；而政變以起。

這一年八月，那拉氏由頤和園還宮，說德宗因病不能視事，復行垂簾聽政，而幽帝於南海的瀛臺。康有爲之弟廣仁，和新黨譚嗣同，劉光第，林旭，楊銳，楊深秀，同時被殺。時人謂之六君子。(5) 康有爲因奉德宗密詔，先期出京走香港。梁啟超則於事變後走日本。新政一切廢罷。和新政有關連的人，一切罷斥，朝右的新黨一空。

然政治雖云復舊，人心則不能復變。於是康有爲在海外立保皇黨，圖推翻那拉后，扶助德宗親

政，一九〇〇年其黨唐才常謀在武漢舉事，事洩被殺。(6)有爲等游說當時的大臣，亦沒有敢聽他的話，實行清君側的。然而輿論的勢力，則日日增長。梁啟超走日本後，發行清議報，痛詆那拉后。便國內諸報，如上海的蘇報等，亦有明目張膽，反對舊黨的。其餘各報，雖不敢如此顯著，亦大都偏向維新。那拉后要禁絕他，以其地在租界，未能辦到。要想照會外國，拘捕康，梁，外人又認爲國事犯，加以保護。於是守舊之念，漸變而爲仇外之念。而帝后間的嫌隙，積而愈深，那拉后想行廢立，其黨以意諷示各公使，各公使都表示反對。乃先立端郡王載漪之子溥儀爲大阿哥，以覘輿情。而海外的華僑，又時時電請聖安，以示擁戴德宗。經元善在上海亦合紳民等電爭廢立。太后要拘捕他，又被逃到澳門。於是后黨仇外的觀念愈甚，遂成爲庚子拳亂的一因。

(1)譬如君主專制，是從前視爲天經地義的，然而明末，黃宗羲著明夷待訪錄，對於君臣之義，即已根本懷疑，但是其一例。可參看第三編第四十六章。(2)拳匪亂時，守舊大臣的意見，仍屬此派，可參看下章。(3)德宗的有志於變法，是很早的，當

一八九四年，即中日開戰的一年，即攛編修文廷式爲侍讀學士。那拉后因廷式爲德宗所寵，璽二妃之師，杖二妃，妃兄志銳，亦圖爲里雅蘇，廷式託病去。後亦革其職。至一八九五，即和日本定和約的一年，慈禧和翁同龢謀變法，那拉后知之，又撤去同龢

的毓慶宮行走，戊戌政變後，又奪其前大學士之職，交地方官嚴加管束。（4）有爲此等見解，爲其素定的宗旨，可參看其所著

官制議宋官制最善篇。（5）楊銳，林旭，劉光第，譚嗣同當時都爲軍機章京。變法論旨大抵出此四人之手。章奏亦都交此四人

閱看，當時舊黨側目，謂之四貴。（6）參看第二十章。

## 第十八章 八國聯軍和辛丑條約

天下事無其力則已，有其力，是總要發洩掉，才得太平的。義和團之事，亦是其一例。

中國從海通以來，所吃外國人的虧，不爲不多了。自然，朝野上下，都不免有忿忿之心。然而忿之而不得其道。這時候，大眾的心理，以爲：（一）外國人所強的，惟是鎗砲。（二）外國人是可以拒絕，使他不來的。（三）而民間的心理，尤以爲交涉的失敗，由於官的懼怕洋人。僅使人民都能齊心，一闕而起，少數的客籍，到底敵不過多數的土著。（四）而平話，戲劇，怪誕不經的思想，又深入民間。（五）在舊時易於號召的，自然是忠君愛國之說。所以有扶清滅洋的口號；所以有練了神拳，能避鎗砲之說；所以他們所崇奉的孫悟空，托塔李天王之類，無奇不有。這是義和團在民間心理上的起原。而自天津條

約締結，教禁解除以來，基督教的傳佈，深入民間，不肖的人民，就有藉教爲護符，以魚肉良懦，橫行鄉里的，尤使人民受切膚之痛。所以從教禁解除以來，教案即聯綿不絕，而拳匪的排外，鬧教，亦是其中重要的一因。(1)

這是說民間心理。至於堂堂大臣，如何也會相信這種愚繆之說呢？這真百思而不得其解了。須知居於高位的人，並不一定是聰明才智的；而位高之後，習於驕奢怠惰，尤足使其才智減退。所以怪誕不經之事，歷代的王公大人，迷信起來，和平民初無以異，況且當時的中朝大臣，還有幾種複雜的心理。(一)端郡王載漪，是想他的兒子，早正大位的。(二)其餘親貴，也有人想居翊戴之功。(三)有一派極頑固的人，還是鴉片戰爭時代的舊思想，想把外國人一概排斥。如此，自然要以義和團爲可信；或雖明知其不可信，而亦要想利用他了。

拳匪是起於山東的，本亦無甚大勢力。而當時巡撫毓賢，加以獎勵，其勢遂漸盛。地方上教案時起。山東是德國人的勢力範圍，自然德人不能坐視，於是向總署交涉。政府無可如何，把他開缺，代以袁世凱。袁世凱知道拳匪是靠不住的，痛加剿辦，其衆遂流入直隸。直隸總督裕祿，是那拉后的心腹，其人是不懂事的。只知道仰承意旨。當時中央既有此頑固複雜的心理，自然要利用拳匪，裕祿自然

也要加以獎勵了。於是拳匪大盛於京津之間。自地方紳民，以至朝貴，也有懼於勢，不得不然；也有別有用心，到處都迎奉他們，設壇練拳。於是戕教民，殺教士；焚教堂；拆鐵路；毀電線；見洋貨則毀；身御洋貨的人，目爲二毛子，則殺。京津之間，交通爲之斷絕。其事在一九〇〇年夏間。

外國公使紛紛責問。極端守舊頑固之人，固然不知所謂。略明事理，而有權的人，也開不得口。別有用心的人，又說外國人要如何，借此恐喝那拉后。遂至對各國同時宣戰。(3) 其實這時候，英、美、德、奧、意、法、俄、日八國聯軍，已到，大沽已失陷四日了。(4)

其時駐守津沽之間的爲聶士成。因拳匪淫掠，痛加剿擊。拳匪很恨他。聯軍攻其前，拳匪亦攻其後。士成戰死。天津失陷。裕祿兵潰，自殺。巡閱長江大臣李秉衡率兵北上勤王。兵潰，亦自殺。京城之中，其初命董福祥率甘軍，合著拳匪去攻使館。因有陰令緩攻的，所以使館沒有打破。而德國公使克林德 (5) 日本使館書記杉山彬，都爲亂民所戕。天津失陷。聯軍進逼通州，遂逼京城。德宗及太后出居庸關，走宣，大以達太原，旋聞聯軍有西進之說，再走西安。聯軍的兵鋒，東至山海關，西南至保定而止。這時候，兩江總督劉坤一，湖廣總督張之洞，兩廣總督李鴻章等，相約不奉僞命。派人和上海各國領事，訂結保護東南，不與戰事之約。戰禍的範圍，幸得縮小。而黑龍江將軍壽山，舉兵攻入俄境。於

是俄人從阿穆爾和旅順，兩路出兵。阿穆爾的兵，分陷一墨爾根，齊齊哈爾；二哈爾濱，三姓；三琿春，寧古塔；合陷呼蘭，吉林。旅順的兵，一西陷錦州；二東陷牛莊，遼瀋；新民，安東；挾奉天將軍增祺，以號令所屬東三省不啻全入俄人的掌握。

事勢至此，無可如何。乃復派慶親王奕劻和李鴻章爲全權大臣，和各國議和。鴻章未能竣事而卒。代以王文韶。明年秋，和議成。與議的凡十一國。(6) 其條件是：

(一) 派親王大臣，赴德，日表示惋惜之意。

(二) 懲辦首禍諸臣，開復被害諸臣原官。(7)

(三) 諸國人民遇害被虐城鎮，停止考試五年。

(四) 軍火暨製造軍火之物，禁止進口二年。(8)

(五) 賠款總數，海關銀四百五十兆兩，照市價易爲金款，年息四釐，分三十九年償還。(9)

(六) 畫定使館境界，界內由使館管理，亦可自行防守。(10)

(七) 大沽及有礙京師至海口通路的各砲台，一律削平。

(八) 許諸國駐兵黃村，廊坊，楊村，天津，軍糧城，塘沽，蘆臺，唐山，灤州，昌黎，秦皇島，山海關，以保

京師至海口的交通。

(九) 許改訂通商行船各條約。

後來通商條約改訂的，有英、美、日、葡四國。(一) 因賠款重了，許我加海關進口稅至直百抽一二·五，出口稅至七·五，而以裁釐爲交換條件。(11) (二) 中國許修改礦務章程，招致外洋資財。(12) 及修改內河行輪章程。(13) (三) 中國釐定國幣，外人應在中國境內遵用。(14) (四) 律例，審斷及一切相關事宜，均臻妥善，則外人允棄其治外法權。(15) (五) 英允除藥用外，禁烟進口。(16) 亦皆在此約中。又開商港多處。(17)

其俄國，當奕劻、李鴻章與各國議和時，藉口東三省事件，與中國有特別關係，當另議。於是駐俄公使楊儒爲全權大臣，和俄國外交部商議。俄人要求甚烈，日、英、美、德、奧、意等，均警告中國，不得和俄人訂立密約，交涉遂停頓。各國和約大致議定後，乃由李鴻章和俄人磋商。一九〇二年，奕劻、王文韶和俄使訂立交收東三省條約。俄人許分三期撤兵。(18) 第一期如約撤退，第二期則不但不撤，反要求別訂新約，且續調海陸軍。一九〇三年六月，俄人合阿穆爾，關東設極東大都督府，以亞歷塞夫爲總督。(19) 九月，俄兵復占奉天。而日、俄二國，作戰於我國境內的活劇，就不可免了。

(1) 參看第二十四章。(2) 當時欲行廢立，既懼外人反對；國內輿情，又不允洽；計惟有於亂中取事。當秩序全失之時，

宗已廢，薄偽已立；事定之後，本國人雖反對，亦無可如何；至對於外人，則無論怎樣割地，賠款，喪失國權，都非所恤。這是當時裁滿

等人所願出的擁立薄偽的代價。其立心之不可問如此。說他迷信拳匪，還是淺測他的。見樞齋崇陵傳信錄。(3) 詔云：「朕

今涕淚以告宗廟，慷慨以誓師徒。與其苟且圖存，貽羞萬古，孰若大張鏖伐，一決雌雄？彼尙詐謀，我恃天理。彼憑悍力，我恃人心。無

論我國忠信甲冑，禮義干櫓，人人致死；卽土地廣有二十餘省，人民多至四百餘兆，何難弱彼而強，張國之威。」……(4) 宣戰

上諭，在庚子五月二十五日，大沽失陷在二十一日。(5) Kentons。(6) 德，奧，比，西，美，法，英，意，日，尙，俄。(7) 首禍諸臣：端郡王

載漪，輔國公載瀾，發往新疆，永遠監禁。莊親王載勛，都察院左都御史英年，刑部尙書趙舒，勳賜自盡。山西巡撫毓斌，禮部尙書啓

秀，刑部左侍郎徐承煜，正法。協辦大學士禮部尙書剛毅，大學士徐桐，前四川總督李秉衡，均已身故。追奪原官。被害諸臣：兵部

尙書徐用儀，戶部尙書立山，吏部左侍郎許景澄，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銜聯元，太常寺卿袁昶，均與各國宣戰時，爲載漪等所殺。

(8) 諸國如謂應續禁，亦可展限。(9) 一九〇二至一九四〇。以(一)新關；(二)通商口岸常關，均歸新關管理；(三)鹽政各

進項爲擔保。(10) 中國人概不准在界內居住。諸國得常留兵隊，分保使館。(11) 英約第八款，美約第七款，葡約第十三款。

(12) 英約第九款，美約第七款，葡約第十三款。(13) 英約第十款，美約第十二款，葡約第五款。修改章程，作爲中英商約附件，由

約同。(14)英約第二款，美約第十二款，葡約第十一款，日約七款，言中國改定度量衡之事。(15)英約第十款，美約第十五款，日約第十一款，葡約第十六款。(16)惟須有約各國，應允照行，方可照辦。中國亦禁本國鋪戶製煉。見英約第十一款，美約第十六款，葡約第十二款。(17)英約開長沙，萬縣，安慶，蕪湖，江門，徐江門外，裁釐加稅不施行，不得棄開。其白土口，羅定，都城，許停輪上下客貨，容奇，馬寧，九江，古勞，永安，後瀝，祿步，悅城，陸都，封川十處，許停輪上下搭客。美約開奉天，安東。日約開北京，長沙，奉天，安東。葡約許自澳門往來「一八九七年英葡約專款，一九〇二年中英商約十款西江上下客貨及搭客之處。」(18)以六個月爲一期。第一期，自庚子年九月十五起，撤盛京西南段至遼河之兵。第二期撤盛京其餘各段及吉林之兵。第三期撤黑龍江之兵。將軍會同俄官訂定俄兵未退前三省駐兵之數，及其駐紮之地，不得增添。撤退後如有增減，隨時知照俄人。俄人交還山海關，營口，新民屯各路，中國不許他人占據，并不得借他國兵護路。(19) Alexiev。

## 第十九章 遠東國際形勢

遠東非復中國的遠東了，亦不是中國和一兩國關係簡單的遠東，而成爲世界六七強國，龍爭虎鬥之場。

在十六世紀以前，亞洲東北方，還是個寂寞荒涼之境。乃自俄人東略以來，而亞洲的北部，忽而成爲歐洲斯拉夫族的殖民地。俄人因在黑海、地中海，爲英法等國所扼，轉而欲求出海之口於太平洋。於是中國、黑龍江以北之地割，而尼科來伊、佛斯克，而海參崴，相繼建立。再爲進一步的侵略，則西伯利亞大鐵道，橫貫黑吉二省；而又分支南下，旅順、大連灣，亦成爲俄國遠東的軍商港。

此等情勢，自然和日本的北進政策，是不相容的。日本是個島國，在從前舊式的世界，本可做個世外桃源。乃自帝國主義橫行以來，而此世外桃源，亦不復能守其閉關獨立之舊。不進則退，當明治維新以前，日本也是被人侵略的，這時候，就要轉而侵略他人了。日本的政策，原分南進，北進兩派。論氣候和物產，自然南進較爲相宜。但是南洋羣島，面積究竟有限；而且也早給帝國主義者所分據了。要想侵略他人，自然要伸足於大陸。如此，朝鮮半島和中國的東三省，遂成爲日、俄兩國勢力相遇之地。

在中日戰前，競爭朝鮮的主角是中日。中日戰後，中國的勢力，完全打倒了。但是日本是戰勝國，而俄合德法干涉還遼，是戰勝國的戰勝國。其勢燄已使人可驚。況且當時，日本在朝鮮的勢力，很爲瀰漫。朝鮮人處於日本鈐制之下，自然要想反抗。想反抗，自不得不借助於外力。於是俄國的勢力，便

乘機侵入了。當中日戰時，日本即強迫朝鮮，訂結攻守同盟。及中日戰後，馬關條約，認朝鮮爲自主之國。於是朝鮮改國號爲韓，號稱獨立。然實權都在日人手中。日人所扶翼的是大院君。閔妃一派，自然要想反抗；自然要倚賴俄國。其結果，遂釀成一八九五年閔妃遇弒之變。這一次，大院君的入宮，挾著日本兵自隨。而日本公使三浦梧樓，又以日使館衛隊繼其後，各國輿論囂然，都不直日本。日本不得已，把三浦梧樓召回，禁錮在廣島，而實未嘗窮究其事，這就是所謂廣島疑獄。此等舉動，適足以形日人手段的拙劣。其結果，反益促成韓國的親俄。日人無可如何，只得吞聲忍氣，和俄國商量。一八九六年，兩國因韓事訂立協商。在韓的權利，殆處於平等的地位。到九八年，又訂立第二次協商。俄人亦僅承認日人在韓國工商業上，有特殊的利益而已。對於東三省的利益，則絲毫許日人分潤。於是亞洲的東北角，潛伏著一個日俄衝突的危機。

不但如此，便中、西亞之間，也是危機潛伏。當十八世紀中葉，中國蕩平天山南北路之時，正直英人加緊侵略印度之際。而俄國的侵略中亞，亦已於此時開始進行。(1) 三國的勢力，恰成一三角式。不進則退，中國對於屬部，始終以羈縻視之，而英、俄兩國，卻步步進取。於是巴達克山，夷爲英之保護國。乾隆特名爲兩屬，實際上我也無權過問了。(2) 而俄國亦服哈薩克，懾布魯特，滅布哈爾，并基華，

並取浩罕。(3) 三國間的隙地，博羅爾，竟由英俄兩國，擅行派員，畫定界線。(1) 我國最西的屬部阿富汗，則由兩國的爭奪，而卒入於英人的勢力範圍。(5) 而兩國的爭點，遂集於西藏。蒙古支族布里雅特人 (6) 是多數住居在俄國的伊爾庫次克和外貝加爾兩省的，亦信喇嘛教。俄人乃利用其人入藏，以交結喇嘛。一八九九和一九〇〇兩年，達賴和俄政府之間，竟爾互通使聘。中國還熟視無睹，英人看着，卻眼中出火了。

在中國本部的利益，自然是列國所不肯放鬆的，而東北一片處女地，尤其是要想投資的人眼光之所集注。當辛丑條約業經訂結，而東三省尙未交還時，俄人侵略的形勢，最爲可怕，日人於此，固然視爲生死關頭，便英人也不肯落後，法國在東洋，關係較淺，而其在歐洲，頗想拉攏俄國，所以較易附和俄人的主張。德國便不然了。他從占據膠州灣已後，對於東方，野心勃勃，斷不容俄國人獨強的，至於美國，在東方本沒有甚麼深固的根柢，其利於維持均勢，自更無待於言了。

所以當此時，頗有英、德、日、美諸國，聯合以對付一個俄國之概。當庚子拳亂，俄人占據東三省時，英國方有事南非，自覺獨力不足以制俄，乃和德國在倫敦訂立協約，申明開放門戶，保全領土之旨。此約經通知各國，求其同意。日、美、法、奧、意都覆牒承認。獨俄國主張限於英德的勢力範圍，不適用於

東三省。德國因關係較淺，就承認了俄國的主張，惟英、日兩國反對最力。於是英人鑒於德國之不足恃，知道防禦俄國，非在遠東方面，有個關係較深切之國不可。而且印度和英國，關係太深了，亦非有一國助英防護，不足以壯聲勢。乃不惜破棄其名譽的孤立，而和日本訂立同盟。此事在一九〇二年。而俄國亦聯合法國發表宣言，說「因第三國侵略，或中國騷擾，致兩國利益受侵犯時，兩國得協力防衛。」這明是把俄法同盟的效力，推廣及於遠東，以對抗英日同盟。日俄兩國的決裂，其形勢已在目前了。但是以這時候的日本而和俄國開戰，究竟還是件險事。所以在日人方面，還斤斤於滿韓交換之論。至一九〇四年，日本公使和俄國交涉，卒無效果，而戰機就迫在眉睫了。

(1) 中國的蕩平準部，事在一七五五年。英人占據加爾各答，事在一七五七年。俄人侵略中亞，則自一七三四年，在哈薩克地方，建築噶台為始。(2) 巴達克山，以一八七七年，淪為英之保護國。乾竺特當光緒初年，薩福成和英國外交部商定選立願目之際，由中英兩國，會同派員，還是兩屬之地。後來英人藉口其本是克什米爾的屬部，時時干涉其內政；又造了一條鐵路，直貫其境；中國也就無從過問了。(3) 哈薩克是一八四〇年，全部為俄國所征服的。布魯特亦相繼降俄，布哈爾及基華，一八七三年，均淪為俄之保護國。浩罕則於一八七六年，為俄所滅。(4) 事在一八九五年。(5) 阿富汗於一八七九年訂約，承認嗣後

宣戰講和，須得英人允許。至一九〇七年，英俄訂結協約，而俄人承認阿富汗在俄國勢力範圍之外，其對俄政治界務等交涉，由英國代辦。(9) *Buryat*。

## 第二十章 日俄戰爭和東三省

當一九〇三年之時，日俄戰爭，業已迫於眉睫了。此時亦有主張我國應加入日本方面的。然(一)中國兵力，能幫助日本的地方很少。(二)而海陸萬里，處處可以攻擊，儘使加入，無論如何，是不會全勝的。那麼，日本即獲勝利，亦變為半勝了。而議和之際，反受牽制，所以日本是決不願意中國加入的。而且中國加入，則戰禍益形擴大，於列強經濟利益有礙。所以亦都不願我們加入。中國的外交，自動的地方很少，而這時候，確亦很難自動。於是日俄戰事，於一九〇四年之初爆發。而中國亦於其時，宣告中立，費遼河以東為戰區。(1)

日本海軍，先襲敗俄艦於旅順和韓國的仁川，把旅順港封鎖了。海參崴的軍艦，亦屢為日兵所襲敗。俄國太平洋艦隊，失其效力。日軍遂得縱橫海上。其陸軍第一軍自義州渡鴨綠江，連陷九連城，

鳳凰城，直迫摩天嶺。後又別組第三軍，以攻旅順。旅順天險，所以相持久之不下。這一年，秋間，日本一二兩軍，合攻遼陽。再加以從大孤山登陸的第四軍，遼陽遂陷。俄國的運兵，比日本爲遲。遼陽陷後，而其西方的精銳始漸集。乃反攻遼陽，不克。這時候，天氣已漸寒冷了。兩軍乃夾渾河相持。而日人於其間，竭全力攻陷旅順。到明年，俄國西方之兵益集，日亦續調大軍。日兵三十四萬，俄兵四十三萬，開始大戰。經過兩旬，俄軍敗退。日軍遂陷奉天，北取開原。俄國波羅的海艦隊，因英日同盟，不敢航行蘇彝士運河，繞好望角東來。又爲日人邀擊於對馬海峽，大敗。於是俄國戰鬪之力窮，而朴資茅斯的和議起。

朴資茅斯和約，共十五條。其重要的：（一）俄承認日本對韓，有政治上，軍事上和經濟上的絕對利益。（二）租借地外，日俄在滿洲的軍隊，盡數撤退，以其地交還中國。俄人在滿洲，不得有侵害中國主權，妨礙機會均等主義的領土上利益，暨優先及專屬的讓與權利。（三）中國因發達滿洲的工商業，爲各國共同的設置時，日俄兩國，都不阻礙。（四）俄國以中國政府的承認，將旅，大租借地，和長春，旅順間的鐵路，讓與日本。（五）庫頁島自北緯五十度以南，讓與日本。（六）日人在日本海，鄂霍次克海，白令海的俄領沿岸，有漁業權。

此時日本可調的兵，差不多都已調盡。其財政亦異常竭蹶。其急於要議和的情形，反較俄國爲切。所以賠款分文未得。而且一切條件，差不多都是照俄人的意思決定的。日本戰爭雖勝利，和議是屈辱的。所以其全國人民，大起騷擾。費了許多氣力，才鎮壓定。然而日本雖未能大有所得於俄，而仍可以取償於我。當戰役將終時，我國輿論，有主張乘機廢棄俄約，并向英交涉，收回威海，而自動的和日本訂立新約的。列國的眼光，則不過要把東三省作爲共同投資之地，不欲其爲一國所把持。而又希望其地的和平秩序，可以維持；所以有主張以東三省爲一永世中立之地的。我國這時候，希望立憲之心正盛。<sup>(3)</sup>而滿族皇室，終竟遲遲不肯放棄其權利，亦有就此議論，加以修正，主張以滿洲爲一王國，放奧匈、瑞那之例，由中國皇帝兼其王位，而於其地試行憲政的。這許多議論，都成爲畫餅。僅於日俄議和之時，由我國政府，照會二國，說和約條件，有涉及中國的，非得中國承認，不生效力而已。日俄和議既定，日本乃派小村壽太郎到中國來，和中國訂立會議東三省事宜協約。中國政府承認日俄和約第五第六兩條。而日本政府，承認遵行中俄租借地和築路諸約。別結附約：(一)開鳳凰城、遼陽、新民、鐵嶺、通江子、法庫門、長春、吉林、哈爾濱、寧古塔、三姓、齊齊哈爾、海拉爾、愛琿、滿洲里爲商埠。(二)安奉軍用鐵路，許日本政府接續經營，改爲商運鐵路。除運兵歸國十二個月外，以兩年爲

改良竣工之期。自竣工之日起，以十五年爲限。屆期請他國人評價，售與中國。(三)許設中日合辦材木公司，采伐鴨綠江左岸森林。(四)滿韓交界陸路通商，彼此以最惠國待遇。同年五月，日人設立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七月，又設關東都督府。於是東北一隅，成爲日俄兩國畫定範圍，各肆攘奪的局面，不但介居兩大之間而已。

會議東三省善後事宜協約，立於一九〇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照約，安奉鐵路的興工，應在一九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後，而其完工，則應在一九〇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之前。乃日人至一九〇九年，才要求派員會勘綫路。郵傳部命東三省交涉使和他會勘。會勘既竣，日人要收買土地。東三省總督錫良，忽然說綫路不能改動。日人就自由行動，逕行興工。中國人無可如何，只得同他補結協約，承認了他。而所謂滿洲五懸案，亦於此時解決。

(一)撫順煤礦。日人主張是東省鐵路的附屬事業。中國人說在鐵路綫三十里之外。日人則說照該鐵路條例，許俄人開礦，本沒限定三十里。此時并烟臺煤礦，都許日人開采。

(二)間島問題。圖們江北的延吉廳，多韓民越界。日人強名其地爲間島。於其地設立理事官。這時候，仍認爲中國之地。日所派理事官撤退。惟仍准韓民居住耕種，而中國又開龍井村，局子

街，頭道溝，百草溝爲商埠。

(三) 新法鐵路。

中國擬借英款興造。日人指爲南滿鐵路的平行綫。這時候，許興造時先和

日本商議。

(四) 東省鐵路營口支路。

是中俄東省鐵路公司契約，許俄人興造的，這是爲運料起見，所

以原約規定八年之內，應行拆去，而日人抗不履行。至此，准其於南滿鐵路限滿之日，一律交還。

(五) 吉會鐵路。

滿鐵會社要求敷設新奉，吉長兩路，業於一九〇七年，訂立契約。該會社又

要求將吉長路展至延吉，和朝鮮會寧府鐵路相接。至此，許由中國斟酌情形，至應開辦時，和日本商議。

自日俄戰後，各國已認朝鮮爲日本囊中之物了。所以日俄議和的一年，英日續訂盟約，即刪去保全朝鮮領土一條。然而對於中國門戶開放，領土保全的條文，依然如故。一九〇七年的日法協約，日俄協約，○八年的日美照會，都是如此，然而日本的行動，則大有惟我獨尊，旁若無人的氣概，列國自然不肯放手。而中國也總希望引進別國的勢力，以抵制日俄兩國的。當新法鐵路照日本的意思解決時，中國要求築造錦齊鐵路時，日不反對。日人亦要求昌洮路歸其承造。彼此記入會議錄中。懸

案解決後，中國要借英美兩國之款，將錦齊鐵路延長到愛琿，改稱錦愛。日人嗾使俄人出而抗議。於是美國人提議，各國共同出資，借給中國，由中國將滿洲鐵路贖回。此項借款未還清以前，由出資各國共同管理，禁止政治上、軍事上的使用。——此即所謂滿洲鐵路中立。——其通牒，向中英德法俄日六國提出。明年，日俄二國，共提抗議。這一年，日俄兩國，就訂立新協約。約中明言維持滿洲現狀；現狀被迫時，兩國得互相商議。如此，英美的經營，反促成日俄的聯合了。而這新約，或云別有密約，俄國承認日本并吞韓國，而日本則承認俄國在蒙新方面的舉動，所以這協約於七月四日成立，而朝鮮即於八月三十日滅亡；而到明年，俄人對於蒙新，就提出強硬的要求了。

(1) 後來俄人反攻遼陽失敗後，曾出奇兵，自遼西地方侵日。我國不能阻止，乃改以從海幫子到新民屯的鐵路線，為中立地和交戰地的界限。

(2) 庫頁即明代的苦夷，本中國屬地。自黑龍江以北割棄後，日俄兩國的人，都有僑寓其間的，而俄人是

時，又有進至千島的。一八七五年，兩國乃定議，以庫頁歸俄，千島歸日。

(3) 參看第二十一章。

## 第二十一章 清末的憲政運動

戊戌變法，庚子拳亂，清朝的失敗，一步步的使人民失望；而其時人民的程度亦漸高；於是從改革政治失望之餘，就要擬議及於政體了。

中國的民主思想，在歷史上，本是醞釀得很深厚的。不過國土大，人民多，沒有具體的辦法罷了。一旦和外國交通，看見其政體有種種的不同，而且覺得他們都比我們富強；從國勢的盛衰，推想而及於政權的運用，自然要擬議及於政體了。於是革命，立憲，遂成爲當日思潮的兩流。

戊戌政變以後，康有爲在海外，設立保皇黨。梁啓超則在日本橫濱，發行清議報，痛詆那拉后，主張擁戴德宗，以行新政。這時候，還是維新運動的思想。但是空口說白話，要想那拉后把政權奉還之於德宗，是無此情理的，所以雖保皇黨要想奪取政權，亦不得不訴之於武力。人民那裏來武力呢？其第一步可以利用的，自然是會黨。原來中國各種會黨，溯其原始，都是人民受異族的壓迫，爲此祕密組織，以爲光復之豫備的。(1)日久事忘，固然不免漸忘其原來的宗旨，然而他們，究竟是有組織的民衆，只要有有心人，能把宗旨灌輸給他們，用以舉事，自較毫無組織的人民爲易。所以在當時，不論保皇黨，革命黨，都想利用他們。就是八國聯軍入京的這一年，康有爲之黨唐才常，在上海設立國會總會。漢口設立分會。才常居漢口；後來的革命黨人黃興居湖南，吳祿貞居安徽的大通；聯絡哥老會

黨，廣發富有會票，謀以這一年七月間，在武漢同時舉事，而湖南、安徽，爲之策應。未及期而事洩。才常被殺。鄂、湘、蘇、皖四省，搜捕黨衆，殺戮頗多。當時鄂督張之洞，有一封信，寫給上海國會總會中人，勸他們不要造反。國會中人，也有一封信覆他，署名爲是中國民。暢發國家爲人民所公有，而非君主所私有之義，爲其時之人所傳誦。保皇運動，寢寢接近於革命了。

但是到十九世紀的初年，而保皇黨宗旨漸變。清議報發刊，滿一百期而止。梁啓超改刊新民叢報。其初期，頗主張革命。後來康有爲鑒於法國大革命殺戮之慘，及中南美諸國政權的爭奪，力主君主立憲，詒書諍之。梁啓超漸漸改從其說。於是新民叢報，成爲鼓吹立憲的刊物，和當時革命黨所出的民報對峙。(2) 以立憲之說，可以在國內昌言之故，新民叢報，在國內風行頗廣，立憲的議論，漸漸得勢。到日俄戰爭以後，輿論都說日以立憲而勝，俄以專制而敗，立憲派的議論，一時更爲得勢。

庚子一役，相信一班亂民，做這無意識開倒車的運動，以致喪權辱國，賠款之巨，尤其詒累於人；清朝自己，也覺得有些難以爲情了。於是復貌行新政，以敷衍人民。然而所行的都是有名無實，人民對於朝廷的改革，遂覺灰心絕望。除一部分從事於革命外，其較平和的，也都想自己參與政權，以圖改革。這是十九世紀初年立憲論所以興盛的原因。而其首將立憲之舉，建議於清朝的，則爲駐法

公使孫寶琦。其後兩江、兩湖、兩廣諸總督相繼奏請，(3)到一九〇五年，直督袁世凱又奏請簡派親貴，分赴各國考察政治。於是有派五大臣出洋考察之舉。(4)明年回國，一致主張立憲。於是下上諭：「先將官制改革，次及其餘諸政治，使紳民明悉國政，以備立憲基礎。數年之後，查看情形，視進步之遲速，以定期限之遠近。」是爲清末的所謂豫備立憲。於是改訂內外官制，設資政院，諮議局，以爲國會及省議會的基礎，頒布城鎮鄉自治章程，立審計院，頒布法院編制法及新刑律。設省城及商埠的檢察、審判廳，又設立憲政編查館，以爲舉行憲政的總匯。看似風起雲湧，實則所辦之事，都是不倫不類的；而且或格不能行，或行之而名不副實，人民依舊覺得失望。於是即行立憲和豫備立憲，遂成爲當日朝廷和人民的爭點。

朝廷上說：「人民的程度不足，是不能即行立憲的。」輿論則說：「程度的足不足，那有一定標準？況且正因爲政治不良，所以要立憲。若使把件件政治都改好了，然後立憲，那倒無須乎立憲了。」當時政府和人民的爭點，大要如此。當時的政府，是個軟弱無力的。既沒有直捷痛快，拒絕人民的勇氣；又不肯直捷痛快，實行人民的主張。一九〇八年，各省主張立憲的政團和人民，(5)上書請速開國會。朝廷下詔，定以九年爲實行之期。這一年冬天，德宗死了。那拉后立醇親王載灃之子溥儀，年四

歲，以載灃爲攝政王。明日，那拉后也死了。其明年，各省諮議局成立，組織國會請願同志會。於一九一〇年，入都請願，亦不許。這一年，京師資政院開會，亦通過請願速開國會案上奏。清廷乃下詔，許縮短期限，於三年之後，開設國會。人民仍有不滿，請願即行開設的，遂都遭清廷驅逐。並命京內外，有唱言請願的，即行彈壓拿辦。其訑訑的聲音顏色，可謂與人以共見了。

當時的清廷，不但立憲並無誠意，即其政治亦很腐敗。政府中的首領，是慶親王奕劻。他是個老耄無能的人，載灃性甚昏庸。其弟載洵，載濤，亦皆欲干預政治，則又近於胡鬧。到革命這一年，責任內閣成立，仍以奕劻爲總理。閣員亦以滿族占多數。(6) 人民以皇族內閣，不合立憲公例，上書請願。諮議局亦聯合上書，不聽。到第二次上書，就遭政府的嚴斥。這時候的政治家，鑒於中國行政的無力，頗有主張中央集權之論的。政府也頗援爲口實。但政治既不清明，又不真懂得集權的意義，並不能勵精圖治，將各項政權集中，而轉指人民奔走國事的，爲有妨政府的大權，一味加以壓制。於是激而生變，醞釀多年的革命運動，就一發而不可遏了。

(1) 參看第七章。

(2) 見第五編第二章。

(3) 當時江督爲周馥，都督爲張之洞，粵督爲岑春煊。

(4) 當時所派的爲

載澤，戴鴻慈，徐世昌，端方，紹英，臨發時，革命黨人吳懋炸之正陽門車站。載澤，紹英，都受微傷。行期遂展緩。後來改派李盛鐸，尙其亨，以代徐世昌，紹英。(5)其時的政團，爲江蘇預備立憲公會，湖北憲政籌備會，湖南憲政公會，廣東自治會。人民參與的，有直隸，山東，山西，河南，安徽，浙江，四川，貴州，各省。(6)內閣總理奕劻，協理世續，徐世昌。外務部大臣鄒嘉來，民政部大臣桂春，陸軍部大臣蔭昌，海軍部大臣載洵，軍諮府大臣載瀾，度支部大臣載澤，學部大臣唐景崇，法部大臣廷杰，農工商部大臣溥倫，郵傳部大臣盛宣懷，理藩部大臣善善。除徐世昌，鄒嘉來，唐景崇，盛宣懷之外，都係滿人。

## 第二十二章 清代的制度

清代的制度，在大體上可以說是沿襲前朝的。至於摹仿東西洋，改革舊制，那已是末年的事了。清代的宰相，亦是所謂內閣。但是只管政治，至於軍事，則是交議政王大臣議奏的。世宗時，因西北用兵，設立軍機處，後遂相沿未撤。從此以後，機要的事務，都歸軍機；惟尋常本章，乃歸內閣。軍機處之權，就超出內閣之上。六部長官，都滿漢並置。(1)而吏，戶，兵，刑四部，尙侍之上，又有管部大臣，以至互相牽掣，事權不一。(2)還有理藩院，係管理蒙古的機關，雖以院名，而其設官的制度，亦和六部

相同。都察院，左都御史和左副都御史，亦滿漢並置<sup>(3)</sup>。其右都御史和右副都御史，則爲總督，巡撫的兼銜。外官督撫在清代，亦成爲常設的官。而屬於布按兩司的道，亦若自成一級。於是督撫，司道，府縣，幾乎成爲五級了。壓制重而展布難，所以民治易於荒廢，統轄廣而威權大，所以長官易於跋扈。和外國交通以後，首先設立的，爲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後來改爲外務部<sup>(3)</sup>。末年因辦新政，復增設督辦政務處等，其制度都和軍機處相像。到一九〇六年，籌備憲政，才把新設和舊有的機關，改併而成外務，吏，民，政，度，支，禮，學，陸，軍，農，工，商，郵，傳，理，藩，法，十一部<sup>(4)</sup>。革命的一年，設立責任內閣，并裁軍機處和吏、禮兩部，而增設海軍部和軍諮府。省的區域，本自元明兩代，相沿而來，殊嫌其過於龐大。末年議改官制時，很有主張廢之，而但存道或府的，但未能實行。當時改訂外官制，仍以督撫爲一省的長官。但改按察司爲提法，學政爲提學，而增設交涉司；裁分巡，而增設勸業，巡警兩道。東三省和蒙、新、藏、的官制，在清代是和內地不同的。奉天爲陪京，設立戶，禮，兵，刑，工，五部，而以將軍管旗人，府尹治民事。且有奉天，錦州兩府。吉黑則只有將軍，副都統等官。後來逐漸設廳<sup>(5)</sup>。直至日俄戰後，方才改設行省。其蒙古和新疆，青海，西藏，則都治以駐防之官。新疆改設行省，在中俄伊犁交涉了結之後。青海，西藏，則始終未曾改制。

清代取士之制，大略和明代相同。(6) 惟官缺都分滿漢，而蒙古及漢軍，包衣，亦各有定缺，爲其特異之點。戊戌變法時，嘗廢八股文，改試論策經義。政變後復舊。義和團亂後，又改。至一九〇五年，才廢科舉，專行學校教育。但學校畢業之士，仍有進士舉貢生員等名目，謂之獎勵。到民國時代才廢。

(7)

兵制有八旗，綠營之分。八旗編丁，起於佐領。每佐領三百人。五佐領設一參領。五參領設一都統，兩副都統。此爲清朝初年之制。後來得蒙古人和漢人，亦都用此法編制。所以旗兵又有滿洲、蒙古、漢軍之分。入關以後，收編的中國兵，則謂之綠營，而八旗又分禁旅和駐防兩種。駐防的都統，改稱將軍。乾嘉以前，大抵出征以八旗爲主；鎮壓內亂，則用綠營。川楚教匪之亂，八旗綠營，都不足用，反靠臨時招募的鄉勇，以平亂事，於是勇營大盛。所謂湘淮軍，在清朝兵制上，亦是勇營的一種。中法之戰，勇營已覺其不足恃。到中日之戰，就更形破產了。於是紛紛改練新操，是爲新軍。到末年，又要改行徵兵制，於各省設督練公所，挑選各州縣壯丁有身家的，入伍訓練，爲常備兵。三年放歸田里，爲續備兵。又三年，退爲後備兵。又三年，則脫軍籍。當時的計畫，擬練新軍三十六鎮，未及成而亡。水師之制，清初分內河、外海。太平天國起後，曾國藩首練長江水師，和他角逐，而內河水師的制度一變。至於新式的海軍，

則創設於一八六二年。法越戰後，才立海軍衙門。以旅順和威海衛爲軍港。一時軍容頗有可觀。後來逐漸腐敗。而海軍衙門經費，又被那拉后修頤和園所移用。於是軍費亦感缺乏。中日之戰，遂至一敗塗地。戰後，海軍衙門既裁，已經營的軍港，又被列強租借，就幾於不能成軍了。

清朝的法律，大體是沿襲明朝的。其初以例附律。後來就將兩種合纂，稱爲律例。其不平等之處，則宗室，覺羅和旗人，都有換刑。而其審判機關，亦和普通人民不同。(8) 流寓中國的外國人，犯了罪，全由中國的官長審訊，這是清初尙然如此。(9) 不過同類自犯，可以參酌本俗法辦理。鴉片戰後，各國有裁判權，就於國權大有損害了。末年，因爲要取消領事裁判權，派沈家本伍廷芳爲修訂法律大臣，把舊律加以修改。(10) 曾頒行商律和公司律。其民，刑，律和民，刑事訴訟律，亦都定有草案，但未及頒行，審判機關，則改大理寺爲大理院，爲最高審判，其下則分高等，地方，初等三級。但亦未能推行。

賦役是仍行明朝一條鞭之制的。丁稅既全是徵銀，而所謂丁，又不過按糧攤派，則已不啻加重田賦，而免其役，所以清朝的所謂編審，不過是將全縣舊有丁稅若干，設法攤派之於有糧之家而已。(11) 和實際查驗丁數，了無干涉。即使按期舉行，所得的丁額，亦總不過如此。清聖祖明知其故，所以於一七一二年，(12) 特下「嗣後滋生人丁，永不加賦；丁賦之額，以康熙五十年冊籍爲準」之詔。

既然如此，自然只得將丁銀攤入地糧，而編審的手續，也當然可省。後來就但憑保甲以造戶口冊了。地丁而外，江蘇、安徽、江西、湖北、湖南、浙江、河南、山東八省，又有漕糧。初徵本色，末年亦改徵折色。田賦而外，以關、鹽兩稅爲大宗。鹽稅仍行引制。由國家售鹽於大商，而由大商各按引地，售與小民。此法本有保護商人專利之嫌。政府所以要取此制，只是取其收稅的便利。但是初定引地時，總要根據於交通的情形；而某地定額若干，亦是參照該地方消費的數量而定的。歷時既久，兩者的情形，都不能無變更，而引地和鹽額如故，於是私鹽賤而官鹽貴，國計民生，交受其弊；而商人也不免於坐困了。關有常關和新關兩種。常關沿自明代，新關則是通商之後，增設於各口岸的。稅率既經協定，而總稅務司和稅務司，又因外交和債務上的關係，限用外國人。革命之後，遂至將關稅收入，存入外國銀行，非經總稅務司簽字，不能提用。甚至償還外債的餘款，就是所謂關餘的取用，亦須由其撥付，這真可謂太阿倒持了。釐金是起於太平軍興之後的。由各省布政司委員，設局徵收。其額係直百抽一，所以謂之釐金。但是到後來，稅率和應稅之品，都沒有一定；而設局過多，節節留難，所以病商最甚。辛丑和約，因我國的賠款負擔重了。當時議約大臣，要求增加關稅，外人乃以裁釐爲交換條件。許我裁釐後將關稅增加至直百抽五，然迄清世，兩者都未能實行。(13)

(1) 尙書滿漢各一人，侍郎各二人。(2) 左都御史，滿漢各一人，左副都御史各二人。(3) 這是有條約上的關係的。參

看第十章注十五。其改爲外務部，亦係辛丑和約所訂定。(4) 民政部，新設之巡警部改。度支部戶部改，新設的財政處，稅務處

部并入。禮部，太常，光祿，鴻臚三寺并入。學部，新設的學務處改。國子監并入。陸軍部，兵部改。太僕寺和新設的練兵處并入。農工商

部，工部改，新設的商部并入。理藩部，係理藩院改稱。法部，刑部改。(五) 奉天將軍，統轄旗人，惟實際只問軍事，其旗人刑事事件，

多歸戶刑二部辦理，旗人和漢人的詞訟，舊例由州縣會同將軍的屬官，如城守尉等辦理。——因旗人不屬漢官。——但因

他們往往偏袒旗人，而又不懂得事，所以後來於知府以下，都加理事銜，令其專司審判，清代同知通判，通常冠以職名，如捕盜，撫

民，江防，海防等是。其設於八旗駐防之地，以理漢人和旗人詞訟的，謂之理事同知。同知所駐之地稱廳。旗人是兵民合一的，所以

將軍，副都統以下，凡帶兵的官，也都是治民的官。漢人則不能如此。所以後來允許漢人移住，設立管理的機關，都是從設廳始。

(6) 惟首场試四書文，次場試五經文。明代次場所試，在清則不試。(7) 當時京師立大學堂，省立高等學堂，府立中學堂，縣立

高，初兩等小學堂。高等小學畢業的，爲廩生。中學畢業的，爲拔貢，優貢，歲貢。高等學堂畢業的爲舉人。大學畢業的爲進士。其

實業，師範等學校，各按其程度爲比例。(8) 笞杖，宗室，覺羅罰養贖銀，旗人鞭責。徒流，宗室，覺羅板責圍禁，旗人枷號，死罪，宗室，

覺羅，都賜自盡。凡宗室，覺羅犯罪，由宗人府審問。八旗，包衣，由內務府審問。徒以上咨刑部。旗人，在京由都統，在外由將軍，都統，副

都統審問。在京者徒以上咨刑部，在外的流以上申請。蓋京旗人獄訟，都由戶、刑兩部審訊。徒流以上，由將軍各部、府尹會斷。

- (9) 唐律疏議卷六名例云：「諸化外人同類自犯者，各依本俗法。異類相犯者，以法律論。」疏義說：「化外人，謂蕃夷之國，別立君長者。各有風俗，制法不同，所以須問其本國之制，依其俗法斷之。」這是各適其俗之意。惟異類相犯，若「高麗百濟相犯之類」，則國法各異，故即用中國之法定罪。至於外人犯中國法的，當然用中國法治罪。有時爲懷柔起見，令其自行處治，如宋史日本傳：倭船火兒藤太明殿鄭作死，詔械太明付其綱首，歸治以其國之法，是其一例。詳見唐宋元時代中西通商史本文二，考證十一，二。(10) 改笞杖爲罰金，徒流爲工作，死刑存絞斬，而廢凌遲，梟首等。(11) 當時之人謂之「丁醜糴行」。(12) 康熙五十一年。(13) 參看第五編第十六章。

## 第二十三章 清代的學術

清代學術的中樞，便是所謂漢學。這一派學術，以經學爲中心。專蒐輯闡發漢人之說，和宋以來人的說法相對待，所以得漢學之稱。

漢學家的考據，亦可以說是導源於宋學中之一派的。(1) 而其興起之初，亦並不反對宋學。只

是反對宋學末流，空疏淺陋之弊罷了。所以其初期的經說，對於漢宋，還是擇善而從的。而且有一部分工作，可以說是繼續宋人的遺緒。(2) 但是到後來，其趨向漸漸的變了。其工作，專注重於考據。考據的第一個條件是真實。而中國人向來是崇古的。要講究古，則漢人的時代，當然較諸宋人，去孔子爲近。所以第二期的趨勢，遂成爲專區別漢宋，而不復以己意評論其短長。到此，才可稱爲純正的漢學。所以也有對於這一期，而稱前一期爲漢宋兼采派的。

第一期的人物，如閻若璩，胡渭等，讀書都極博，考證都極精。在這一點，可以說是繼承明末諸儒的遺緒的。但是經世致用的精神，卻漸漸的缺乏了。第二期爲清代學術的中堅。其中人物甚多，近人把他分爲皖，吳二派。皖派的開山，是江永，繼之以戴震。其後繼承這一派學風的，有段玉裁，王念孫引之父子，和末期的俞樾等。此派最精於小學，而於名物制度等，蒐考亦極博。所以最長於訓釋。古義久經湮晦，經其疏解，而燦然復明的很多。吳派的開山，是惠周惕，惠士奇，惠棟，父子祖孫，三世相繼。其後繼承這一派學風的，有余蕭客，王鳴盛，錢大昕，陳壽祺，喬樞父子等。這派的特長，尤在於輯佚。古說已經亡佚，經其搜輯而大略可見的不少。

漢學家的大本營在經。但因此而旁及子史，亦都以考證的方法行之。經其校勘，訓釋，蒐輯，考證，

而發明之處也不少。其治學方法，專重證據。所研究的範圍頗狹，而其研究的工夫甚深。其人大都爲學問而學問。不撓以應用的，亦頗有科學的精神。

但是隨著時勢的變化，而漢學的本身，也漸漸的起變化了。這種變化，其初也可以說是起於漢學的本身；但是後來，適與時勢相迎合；於是漢學家的純正態度，漸漸的改變。而這一派帶有致用色彩的新起的學派，其結果，反較從前純正的漢學爲發達。這是怎樣一回事呢？原來漢學的精神，在嚴漢，宋之界。其初只是分別漢，宋而已。到後來，考核的工夫愈深，則對於古人的學派，分別也愈細。漢，宋固然不同，而同一漢人之中，也並非不相遠異。其異同最大的，便是第三篇第九章所講的今，古文之學。其初但從事於分別漢，宋，於漢人的自相歧異，不甚措意。到後來，漢，宋的分別工作，大致告成，而漢人的分別問題，便橫在眼前了。於是分別漢人今古文之說，而專替今文說張目的。其開山，當推莊存與，而繼之以劉逢祿和宋翔鳳。再繼之以龔自珍和魏源。更後，便是現代的廖平和康有爲了。漢代今文學的宗旨，本是注重經世的。所以清代的今文學家，也帶有致用的色彩。其初期的莊，劉已然，稍後的龔，魏，正直海宇沸騰，外侮侵入之際。二人都好作政論；魏源尤其留心於時務。其著述，涉及經世問題的尤多。最後到廖平，分別今古文的方法更精了。(3) 至康有爲，則利用經說，自抒新解。把春秋

三世之義，推而廣之。而又創托古改制之說，替思想界起一個大革命。(4)

清學中還有一派，是反對宋學的空談，而注意於實務的。其大師便是顏元。他主張做效古人的六藝，留心於禮，樂，兵，刑諸實務。也很有少數人佩服他。但是中國的學者，習慣在書本上做工夫久了；而學術進步，學理上的探討，和事務的執行，其勢也不得不分而爲二。所以此派學問，傳播不甚廣大。

還有一派，以調和漢，宋爲目的，兼想調和漢，宋二學和文士的爭執的，那便是方苞創其前，姚鼐繼其後的桐城派。當時漢，宋二學，互相菲薄。漢學家說宋學家空疏武斷，還不能明白聖人的書，何能懂得聖人的道理？宋學家又說漢學家專留意於末節，而忘卻聖人的道理，未免買櫝還珠。至於文學，則宋學家帶有嚴肅的宗教精神，固然要以事華采爲戒；便是漢學家，也多自矜以樸學，而笑文學家爲華而不實的。——固然，懂得文學的人，漢，宋學家中都有，然而論漢，宋學的精神，則實在如此。其實三者各有其立場，那裏可以偏廢呢？所以桐城派所主張義理，考據，辭章，三者不可缺一之說，實在是大中至正的。但是要兼采三者之長而去其偏，這是談何容易的事？所以桐城派的宗旨，雖想調和三家，而其在漢，宋二學間的立場，實稍偏於宋學。(5) 而其所成就，尤以文學一方面爲大。

清朝還有一位學者，很值得介紹的，那便是章學誠。章學誠對於漢，宋學都有批評。其批評，都可

以說是切中其得失。而其最大的功績，尤在史學上。原來中國人在章氏以前，不甚知道「史」與「史材」的分別，又不甚明了史學的意義。於是（一）其作史，往往照着前人的格式，有的就有，無的就無，倒像填表格一樣；很少能自立門類，或刪除前人無用的門類的。（二）則去取之間，很難得當。當歷史讀，已經是汗牛充棟，讀不勝讀了；而當作保存史材看，則還是嫌其太少。章氏才發明保存史材和作史，是要分爲兩事的。儲備史材，愈詳愈妙，作史則要斟酌一時代的情勢，以定去取的，不該死守前人的格式。這真是一個大發明。章氏雖然沒有作過史，然其借改良方志的體例，爲豫備史材的方法，則是頗有成績的。

理學在清朝，無甚光采。但其末造，能建立一番專功的曾國藩，卻是對於理學，頗有工夫的，和國藩共事的人，如羅澤南等，於理學亦很能實踐。他們的成功，於理學可謂很有關係。這可見一派學問，只是其末流之弊，是要不得，至於真能得其精華的，其價直自在。

以上所說，都是清朝學術思想變遷的大概，足以代表一時代重要的思潮的。至於文學，在清朝比之前朝，可說無甚特色。（6）稱爲古文正宗的桐城派，不過是謹守唐宋人的義法，無甚創造。其餘模倣漢魏唐宋的駢文……的人，也是如此。詩，稱爲一代正宗的王士禛，是無甚才力的。後來的袁、趙、

蔣(7)雖有才力，而風格不高。中葉後競尚宋詩，亦不能出江西派杵臼。詞清初的浙派，尚沿元明人輕佻之習。常州派繼起，頗能力追宋人的作風，但是詞曲，到清代，也漸成爲過去之物。不但詞不能歌，就是曲也多數不能協律；至其末年，則耳目的嗜好，也漸變，皮黃盛而崑曲衰了。平民文學，倒也頗爲發達。用語體以作平話，彈詞的很多。在當時，雖然視爲小道，卻是現在平民文學所以興起的一個原因。書法，歷代本有南北兩派。南派所傳的爲帖，北派所傳的爲碑。自清初以前，書家都取法於帖。但是屢經翻刻，神氣不免走失。所以到清中葉時，而潛心碑版之風大盛。主持此論最力，且於作書之法，闡發得最爲詳盡的，爲包世臣。而一代書家，卓然得風氣之先的，則要推鄧完白。清代學術思想，都傾向於復古，在書法上亦是如此的。這也可見一種思潮正盛之時，人人受其鼓盪而不自知了。

(1)見第三編第二十五章。

(2)如江永所編的禮書綱目，即係有志於繼續朱子的儀禮經傳通解的。

(3)前此分別

今古文的，都不免泥定某部書爲今文，某部書爲古文，到廖平，才知道多數古書中，都不免兩派夾雜，提出幾種重要的學說做根據，逐一細加釐剔。所以從此以後，今古文的派別，分別得更精細了。此法并可利用之以看古人各家的學說，都易於明瞭其真相，並不限於治經。(4)康有爲學說的精髓，在孔子改制考一書。此書說古代世界，本是野蠻的；經子中所說高度文化的情形，都

係孔子和其餘諸子愈圖改革，怕人家不信，所以託之於古，說古人已是如此。這話在考據上很成問題。但是能引誘人向前進取，不爲已往的習俗制度所困，在鼓舞人心，增加改革的勇氣上，實在是很有效力的。三世是公羊春秋之義，說孔子把春秋二百年之中，分爲亂世，升平，太平三種世界，表示著三種治法。也是足以導人進取，而鼓舞其改革的勇氣的。(5) 桐城派中的方

東澍著漢學商兌一書，攻擊漢學家最烈。(6) 梁啓超說，見所撰清代學術概論。(7) 袁枚，趙翼，蔣士銓。

## 第二十四章 清代的社會

論起清代的社會來，確乎和往古不同。因爲他是遭遇著曠古未有的變局的。這曠古未有的變局，實在當十六世紀之初——歐人東略——已開其端。但是中國人，卻遲到十八世紀的中葉——五口通商——方才感覺到。自此以前，除少數——如在海口或信教——與西人接近的人外，還是絲毫沒有覺得。

清代是以異族，入主中國的。而又承晚明之世，處士橫議，朋黨交爭之後，所以對於裁抑紳權，搢士氣二者，最爲注意。在明世，江南一帶，有所謂投大戶的風氣。仕宦之家，僮僕之數，盈千累百。不但

擾害小民，卽主人亦爲其所挾制。(1) 到清代，此等風氣，可謂革除了。向來各地方，有不齒的賤民，如山、陝的樂籍，紹興的惰民，徽州的伴檔，寧國的世僕，常熟，昭文的丐戶，江浙，福建的棚民，在清世宗時，亦均獲除籍。此等自然是好事。然而滿、漢之間，卻又生出不平等來了。旗人在選舉，司法種種方面，所占地位，都和漢人不同，具見第二十二章所述。而其關係最大的，尤莫如摧挫士氣一事。(2) 宋、明兩朝，士大夫都很講究氣節。風會所趨，自然不免有沽名釣譽的人，鼓動羣衆心理，勢成一閩之市。卽使動機純潔，於事亦不能無害；何況持之稍久，爲野心者所利用，雜以他種私見，馴致釀成黨爭呢？(3) 物極必反，在清代，本已有動極思靜之勢；而清人又加之以摧挫；於是士大夫多變爲厭厭無氣之流，不問國事。高者講考據，治詞章，下者遂至於嗜利而無恥。管異之有擬言風俗書，最說得出明、清風氣的轉變。他說：

明之時，大臣專權，今則閣、部、督、撫，率不過奉行詔命。明之時，言官爭競，今則給事、御史，皆不得大有論列。明之時，士多講學，今則聚徒結社者，渺焉無聞。明之時，士持清議，今則一使事科舉，而場屋策士之文，及時政者皆不錄。大抵明之爲俗，官橫而士驕；國家知其敝而一切矯之；是以百數十年，天下紛紛，亦多事矣；顧其難皆起於田野之間，閭巷之俠；而朝、寧學校之間，安且靜也。然臣以爲

明俗敝矣，其初意則主於養士氣，蓄人才。今夫鑒前代者，鑒其末流，而要必觀其初意。是以三代聖王相繼，其於前世，皆有革有因，不力舉而盡變之也；力舉而盡變之，則於理不得其平，而更起他禍。清朝當中葉以後，遇見曠古未有的變局，而其士大夫，迄無慷慨激發，與共存亡的，即由於此。此等風氣，實在至今日，還是受其弊的。

我們今日，翻一翻較舊的書，提到當時所謂「洋務」時，率以通商傳教兩個名詞並舉。誠然，中西初期的交涉，不外乎此兩端。就這兩端看來，在今日，自然是通商的關係，更爲深刻。——因爲帝國主義者經濟上的剝削，都是由此而來的。——其在當初，則歐人東來，所以激起國人的反抗的，實以傳教居先，而通商顧在其次。歐人東來後，中國反對他傳教的情形，讀第二章，已可見其大略。但這還是士大夫階級的情形。至一八六一年，天津，北京兩條約發生效力以來，從前沒收的教堂，都發還。教士得在中國，公然傳教。從此以後，洋人變爲可畏之物，便有恃入教爲護符，以魚肉鄉里的。地方官遇教案，多不能持平，小民受着切膚之痛，教案遂至聯綿不絕。(4) 直至一九〇〇年，拳匪亂後，而其禍乃稍戢。

至於在經濟上，則通商以後，中國所受的侵削尤深。通商本是兩利之事，歷代中外通商，所輸入

的，固然也未必是必須品。(5)然中國所受的影響有限。至於近代，則西人挾其機製之品，以與我國的手工業相競爭。手工業自然是敵不過他的。遂漸成爲洋貨灌輸，固有的商工業虧折，而推銷洋貨的商業勃興之象。不但商工業，即農村亦受其影響，因爲舊式的手工，有一部分，是農家的副業。偏僻的農村，并有許多粗製品，亦能自造，不必求之於外的。機製品輸入而後，此等局面打破，農村也就直接，間接，受着外人的剝削了。此等情勢，但看通商以後，貿易上的數字，多爲入超可見。資本總是向利息優厚之處流入的，勞力則是向工資高昂之處移動的。遂成爲外國資本，輸入中國；而中國勞工，紛紛移殖海外的現象。

外人資本的輸入，最初是商店——洋行——和金融機關。從馬關條約以後，外人得在我國通商口岸設廠，而輕工業以興。其後外人又競攫我的鐵路，鑛山等，而重工業亦漸有興起。此等資本，或以直接投資，或以借款，或以合辦的形式輸入，而如鐵路鑛山等，并含有政治上的意味。至於純粹的政治借款，則是從一八六六年，征討回亂之時起的。此後每有缺乏，亦時借洋債，以資挹注。但爲數不多。中日戰後，因賠款數目較巨，財政上一時應付不來，亦借外債以資應付。但至一九〇二年，亦都還清。而其前一年，因拳亂和各國訂立和約，賠款至四萬五千萬兩之巨。截至清末，中國所欠外債，共計

一萬七千六百萬，僅及庚子賠款三之一強，可見拳亂一役，貽累於國民之深了。

我國的新式工業初興起時，大抵是爲軍事起見，已見第十三章。其中僅一八七八年，左宗棠在甘肅倡辦織呢局；稍後，李鴻章在上海辦織布局；張之洞在湖北辦織布、紡紗、製麻、繅絲四局，可稱爲純粹工業上的動機。此等官辦或官商合辦的事業，都因官場氣習太深，經營不得其法，未能繼續擴充，而至於停辦。前清未造，民間輕工業，亦漸有興起的，亦因資本不足，管理不盡合宜，未能將外貨排斥。在商業上，則我國所輸出的，多係天產及粗製品，且能直接運銷外國者，幾於無之，都是坐待外商前來採運，其中損失亦頗巨。

華人移殖海外，亦自前代卽有之。但至近世，因交通的便利，海外事業的繁多，而更形興盛。其初外人是歡迎中國人前往的。所以一八五八年的中英條約，一八六一年的中俄條約，一八六四年的西班牙條約，一八六八年的中美續約，都有許其招工的明文。今日南洋及美洲繁盛之地，原係華人所開闢者不少。到既經繁盛，卻又厭華人工價的低廉，而從事於排斥；苛待，驅逐之事，接踵而起了。（6）但在今日，華僑之流寓海外者還甚多。雖無國力之保護，到處受人壓迫，然各地方的事業，握於華人之手者仍不少。譬如暹羅，新加坡等，一履其地，儼然有置身閩粵之感。我國的國際收支，靠華僑

匯回之款，以資彌補者，爲數頗巨。其人皆置身海外，深受異民族壓迫之苦，愛國之觀念尤強，對於革命事業的贊助，功績尤偉。若論民族自決，今日華僑繁殖之地，政權豈宜握在異族手中？天道好還，公理終有伸張之日，我們且靜待着罷了。

(1) 參看第三編第四十七章。(2) 參看第四章。(3) 參看第三編第三十六章。(4) 一八四五，即道光二十五年，法

人赴粵，請弛教禁。總督耆英奏聞，部議準在海口設立天主堂，然內地之禁如故，至天津條約，則英、法、俄、美，都有許傳教的明文。北京條約第六款，又規定將前此充公的天主堂，均行發還。教士得在各省租賃田地，建造房屋，教禁至此，始全解除。於是年，江西、湖南兩省，卽有鬧教之事。此後教案迭起，而一八七〇，卽同治九年天津一案，尤爲嚴重。此案因謠傳教堂迷拐人口而起。法國領事豐大業，以槍擊天津知縣劉傑，不中，爲人民所毆斃。并毀教堂、醫院、教民，洋人死者二十餘人。法人必欲以劉傑及天津府張光藻，提督陳國瑞抵償，調軍艦至津迫脅。中國輿論，亦有主戰的。曾國藩以署直督往查辦。力主持重。結果，將張光藻、劉傑遺戍，滋事之人，正法者十五，軍流者四，徒者十七。國藩因此，大爲清議所不直。然當時情勢，實極危急。國藩赴津之時，至於先作遺書，以誠其子。其情勢亦可想見了。(5) 如香港、暹羅等。(6) 外人排斥華工，起於一八七九年，美國嘉理福尼省的設立苛例，其後一八九八年，檀香山屬美，一九〇二年菲律賓屬美，都將此例推行，南洋等處，設立苛例，以待華僑者，亦屬不少。

## 第五編 現代史

### 第一章 革命思想的勃興和孫中山先生

什麼叫做革命？前編第十七章，已經說過了。凡事積之久則不能無弊。這個積弊，好像人身上的老廢物，一樣，非把他排除掉，則不得健康。人類覺悟了，用合理的方法，把舊時的積弊，摧陷廓清，以期達於理想的境界，這個就喚做革命。

革命不是中國一國的事。以現在的情形而論，是全世界都需要革命的。但是我們生在中國，其勢只得從中國做起。

然則中國的革命思想，又是如何產生的呢？我說其動機有三：

其（一）是民族思想。人生在世界上，最緊要的，是自由平等。但是因為民族的差殊，彼此利

害不同，而又不能互相諒解，就總不免有以此一民族，壓制彼一民族之事。

中國待異民族，是最寬大的。只覺得我們是先進的民族，有誘掖啓導後進的責任。絕無憑恃武力，或者靠什麼經濟的力量，去壓迫榨取異民族之事。但是此等理想，要實現他很難。而以過尚平和故，有時反不免受異族的壓迫。中古史的後半期，遼，金，元，清，疊次侵入，便是其適例。到了近世，歐人東略，民族間利害衝突的情形，就更顯著了。我們到此，自然覺得我們自己有團結以爭生存的必要。同時，就覺得阻礙我們民族發展，或者要壓迫榨取我們的，非加以排除抵禦不可。這是潛伏在人心上的第一種動機。

其(二)是民權思想。中國的民權思想，發達得是最早的。「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賊仁者謂之賊，賊義者謂之殘，殘賊之人，謂之一夫。聞誅一夫紂矣，未聞弑君也。」在紀元前四世紀時，就有人說過了。(1)但是因爲地大人多，一時沒有實現的方法。每到政治不良，人民困苦的時候，雖然大家也能起來把舊政府推翻，然而亂事粗定之後，就只得仍照老樣子，把事權都交給一個人。於是因專制而來的弊害，一次次的複演著，而政治遂成爲一進一退之局。這種因政體而來的禍害，我們在從前，雖然大家都認爲無可如何之事；然而從海通以來，得外國的政體，以資觀摩；

少數才智之士，自然就要起疑問了。這是潛伏在人心上的第二種動機。

其(三)是民生問題。歷代的革命，從表面上看，雖然爲著政治問題，然而民窮財盡，總是其最主要的原因，這是誰都知道的。歷代的困窮，不過是本國政治的腐敗，經濟制度的不良，其程度尙淺。到歐人東略以來，挾着帝國主義的勢力，天天向我們侵削。我們就不知不覺的，淪入次殖民地地位。全社會的經濟，既然日益艱窘；生於其中的人民，自然要覺得不安了。這是潛伏在人心上的第三種動機。

此等現象，或非全國人民所共知；卽其知之，亦或不知其原因所在。然而身受的困苦，總是覺得的，覺得困苦，而要想奮鬪以求出路，也是人人同具的心理。如此，革命思想，就漸漸的興起於不知不覺之間了。「山雨欲來風滿樓」，人心上雖然充滿着不安，至於有意識，有組織的行動，則仍有待於革命偉人的指導。

革命偉人孫中山先生，是生在廣東香山縣，——現在的中山縣的。他從小就感覺外力的壓迫，中國政治的不良，慨然有改革中國，以拯救世界之志。他雖學的是醫學，卻極留心於政治問題。當公元一八八五，就是中國因和法國交戰而失掉越南的一年，他才決定顛覆清廷，建立民國的志願。此

時他的同志，只有鄭士良、陸皓東等幾個人。一八九二年，中山先生才在澳門創立興中會。由鄭士良結合會黨，聯絡防營，以爲實際行動的準備。中日戰後，中山先生赴檀香山，設立興中會。一八九五年，謀襲據廣州，不克，陸皓東於此役殉難。中山先生乃再赴檀島，旋赴美洲。又到歐洲。這時候，清朝已知道中山先生是革命的首領了。由其駐英公使龔照瑗，把先生誘到公使館中，拘執起來。卒因先生感動了使館的侍役，替他傳遞消息出去。英國輿論譁然。先生乃因此得釋。此卽所謂「倫敦蒙難」。這時候，先生在歐洲考察，覺得他們國勢雖號強盛，人民仍是困苦。才知道專一仿效歐洲，也不能進世界於大同。界生民以樂利的，才決定民生主義，與政治問題並重。

戊戌變法這一年，中山先生始抵日本。——因其距中國較近，革命事業，易於圖謀之故。庚子拳亂這一年，先生生命史堅如入長江；鄭士良在香港，設立機關，以聯絡會黨。於是哥老、三合兩會，都決議并入興中會。鄭士良旋襲入惠州，因接濟無著，退出。史堅如潛入廣州，謀炸粵督德壽，以圖響應，不克，亦殉難。中山先生乃再經安南，日本，檀島，以赴美洲。所至都聯絡洪門，替他們改訂致公堂章程。<sup>(2)</sup>其第二章，說「本黨以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建立民國，平均地權爲宗旨。」革命的主義，於此確立；其氣勢也更形旁薄了。

這時候，中國風氣亦漸變。留學日本的人士很多。中山先生知其可以啓導，乃於一九〇五年赴日本。改興中會爲同盟會。其本部設於東京，支部則分設於海內外各處。當同盟會本部的成立，加入的有中國內地十七省的人士。<sup>(3)</sup>從中山先生提倡革命以後，至此才有中流以上的人士參加。中山先生乃編定革命方略，分革命進行的次序，爲軍法、約法、憲法三時期。當革命行動時，一切略地，因糧……以及占領地方後治理之法，也有詳細的規定。並發表對外宣言。中山先生說：「到這時候，我才相信革命的事業，可以及身見其成功。」從此以後，革命的行動，就如懸崖轉石，愈接愈厲了。<sup>(4)</sup>

(1) 孟子梁惠王下篇和盡心下篇。

(2) 中國國民黨史稿第一篇第一章：「美洲各地華僑，多立有洪門會館。洪門者，當

清康熙時，明朝三五遺老，見大勢已去，無可挽回，乃欲以民族主義之根苗，流傳後代，故以反清復明之宗旨，結爲團體，以待後有起者，可藉爲資助。國內會黨，常與官府衝突，故猶不忘其與清廷立於反對地位。而海外會黨，多處他國自由政府之下，其結會之需要，不過爲手足患難之聯絡而已。政治之意味，殆全失，反清復明之語，亦多不知其義者。鼓吹數年，乃知彼等原爲民族老革命黨也。」致公堂係洪門堂名。<sup>(3)</sup>除甘肅。<sup>(4)</sup>以上敘孫中山先生事，大體根據鄂魯中國國民黨史稿下章同。

## 第二章 清季的革命運動

清季的革命運動，有同盟會所指導的；亦有同盟會員，非秉承會的計畫，而自行行動的；并有並非同盟會會員，懷抱政治革命，或種族革命的思想，而行動的。三者比較起來，自以同盟會所策畫的為最多，而其聲勢也較壯。

一九〇三年一月，廣東有洪福全，自稱洪秀全兄弟，聯絡內地洪門會，謀以舊曆壬寅除夕，乘廣州文武官吏，聚集在萬壽宮時，加以襲擊，然後起事。因事洩，未成。明年，黃興組織華興會，聯絡哥老會，謀以秋間起事於長沙，亦不克。又明年，便是同盟會成立的一年了。

革命運動的初期，所聯絡的不過是會黨。雖亦曾運動防營，而防營武力有限；且其人見解多陳舊，不易受主義的感動；會黨雖徒衆頗多，究不能公然行動，而其組織也並不十分緊密；所以其收效頗遲。到同盟會成立的前後，則中流社會，覺悟的漸多。其時在上海報館中，則有從戊戌政變以後，始終反對舊黨的蘇報。又有章炳麟所著的壇書，鄒容所著的革命軍等發行。在日本的留學界，定期和

不定期的刊物尤多，(1)大都帶有革命色彩。人心風動，而革命主義的傳播，遂一日千里。到同盟會成立後，更加以組織和策畫。於是各種革命的勢力，漸匯於一，其行動就更有力量了。

此時同盟會在日本，發刊民報，以爲宣傳主義的機關。派遣同志入內地，聯絡各陸軍學堂的生，及新軍，工人。海外的同志，則擔任籌募軍費，接濟軍械等。一九〇六年，同盟會會員劉道一、蔡紹南等，聯絡會黨，並運動防營和工人，以初冬在萍鄉、醴陵、瀏陽三處，同時舉事。以力薄致敗。這一次，係同盟會會員個人的行動，未秉承會中計畫。事發之後，會中分籌應援，亦無所及，然而清廷合湘、鄂、蘇、贛四省的兵力，然後把他打平。可見清廷的無用，而革命黨人身殉主義的堅強了。明年，黨員許雪秋，又以夏初起事於廣東，饒平縣的黃岡，亦以勢弱致敗。

然而黃岡事定後，未幾，卽有安徽候補道徐錫麟槍殺巡撫恩銘之事。徐錫麟此時，係警察學堂的提調，而恩銘則係總辦。錫麟潛以革命思想，灌輸學生。乘學堂畢業之時，把恩銘槍斃。率領學生，占據軍械局。旋因被圍攻致敗。清官剖其心以祭恩銘。錫麟在其本籍紹興，辦有大通學堂。其表妹秋瑾，在學堂中擔任教員。暗中主持革命事務。清官又加以圍捕，把秋瑾殺害。

這一年秋間，同盟會策畫在廣東的欽州舉事。占據防城。旋以接濟不至，退入十萬大山。冬間，又

襲據鎮南關。以百餘人守三砲台。清兵攻擊的數千人不能進。旋亦以無接濟退出。別將入欽廉，上思的，同時退回。此時孫中山先生，身居越南，爲之調度。清朝和法國交涉。法國強迫先生退出。先生乃和黨員徧歷南洋英荷各屬，和暹羅緬甸。在新嘉坡設立同盟會南洋支部。而這一年，同盟會會員，還有擬在四川舉事的。雖然未能有成，而清廷處此，真覺得風聲鶴唳，草木皆兵了。

一九〇八年春，我軍復集合越邊之衆，舉義於河口。一戰而清兵大敗。我師進迫蒙自。這一役，革命軍可謂聲勢百倍。旋亦以無接濟退卻。是年冬，清德宗和那拉后都死了。適會湖北，兩江的陸軍，因秋操聚於安徽的太湖縣。安徽砲營隊官熊成基，乘機起事。攻城不克。乃整隊北行，沿途解散其衆，而自赴東三省。明年，清攝政王載灃之弟載洵赴歐洲視察海軍，路經哈爾濱，成基謀把他炸死，事洩，被執，就義。

這一年秋天，同盟會在香港成立支部，策畫進行。此時廣東的新軍，因黨員的運動，充滿革命空氣，乃派人和他聯絡。一九一〇年春，廣東新軍舉事，不克。事敗之後，同盟會中人因屢次舉事不成，乃有謀暗殺以搖動清廷的。於是汪兆銘隻身入北京，謀炸載灃，亦因事洩被執。

一九一一，便是武昌舉義的一年了。革命黨人決意更圖大舉。乃選各路敢死之士五百人爲選

鋒，以爲新軍和防營的領導。決議由黃興率之，以攻督署。擬事成之後，分爲兩軍：黃興出湖南，以攻湖北，趙聲出江西，以攻南京。乃因各路選鋒和器械，未能同時到達；而會城之內，人多口雜，風聲漏洩，未能按照預定的計畫行事，遂爾又無所成。這一役，黨人攻督署殉難，事後覓得屍體，叢葬於黃花岡的，共計七十二人。世稱爲七十二烈士。其事在三月二十九日，爲自有革命以來最壯烈的一舉。不及二百天，而武昌城頭，義旗高舉，滿族占據了中國二百六十八年，就不得不自行退讓了。

(一) 此時各省在日本的留學生，大概都有一種定期刊物，如湖南人所出的名湖南，江蘇人所出的名江蘇，浙江人所出的名浙江潮等，鼓吹革命的居多。以湖南浙江人文字爲最激烈。

## 第二章 辛亥革命和中華民國的成立

中國國土大，邊陲的舉動，不容易影響全局。要能鼓振動全國，必得舉事於腹心之地。但是登高一呼，亦必得四山響應，而其聲勢方壯。此種情勢，亦是逐漸造成的。革命黨的運動，固然是最大的原

因；而清廷的失政，亦有以自促其滅亡。

清廷到末造，是無甚真知灼見的，只是隨着情勢爲轉移。當時的輿論，因鑒於政府的軟弱無力，頗有主張中央集權的。政府感於中葉以後，外權漸重，亦頗想設法挽回。但不知道集權要能辦事；其舉動依然是凌亂無序，不切實際；而反以壓制之力，施之於愛國的人民；就激成川鄂諸省的事變，而成爲革命的導火綫。

當清末，外人圖謀瓜分中國，以爭築鐵路爲其一種手段，這是人人共知的事實。國民鑒於情勢的嚴重，於是收回外人承造的鐵路，和自行籌辦鐵路之議大盛。因資力和人才的闕乏，能成功的頗少，這也是事實。清廷因此而下鐵路幹綫都歸國有的上諭。(1) 粵漢鐵路，初由清廷和美國合興公司訂立草約。後來合興公司逾期未辦，乃由中國廢約收回自辦。此事頗得輿論的鼓吹，和人民的助力。於是清廷派張之洞督辦川漢、粵漢鐵路之洞和英、美、德、法四國銀行，訂立借款草約。約未定而之洞死。宣統末年，盛宣懷做了郵傳部尙書，就把這一筆借款成立川、鄂、湘、粵四省人民，爭持自辦頗烈。清廷把「業經定爲政策」六個字拒絕。川督王文、湘撫楊文鼎，代人民奏請收回成命，都遭嚴旨申飭。又以王人文爲軟弱，派趙爾豐代之。爾豐拘捕保路同志會和股東會的會長，和諮議局議長。成

都停課，罷市，各州縣亦有罷市的。朝命端方帶兵入川查辦。人民羣集督署，要求阻止端方的兵。爾豐縱騎兵衝殺。成都附近各縣人民，羣集省外。爾豐又縱兵屠殺，死者甚多。於是人心益憤。

其時革命黨人，雖屢舉無成，然仍進行不懈。川省事起，黨人乘機，運動湖北陸軍，約以舊曆中秋起事。旋改遲至二十五日。未及期而事洩，乃以十九夜，即新曆十月十日起事。清鄂督瑞澂統制張彪都逃走。衆推黎元洪爲中華民國軍政府鄂軍都督。(2)連克漢口、漢陽。照會各國領事。(3)領事團即宣告中立。旋都承認我爲交戰團體。

清廷聞武昌事起，即調近畿陸軍南下。派陸軍大臣蔭昌督師。並命海軍和長江水師赴鄂。旋召蔭昌回。起袁世凱爲湖廣總督。(4)清兵連陷漢口、漢陽。而各省亦次第光復。唯清提督張勳，負固南京，亦爲蘇、浙兩省聯軍攻克。(5)停泊九江、鎮江的海軍，又先後反正。清以吳祿貞爲山西巡撫。祿貞頓兵石家莊，截留清軍前敵軍火。爲清廷遣人刺殺。而張紹曾駐兵灤州，亦對清廷發出強硬的電報。清廷乃罷盛宣懷。下罪己之詔。又罷奕劻，以袁世凱爲內閣總理。旋宣布十九信條。其中第八條：「總理大臣，由國會公選。」第十九條：「國會未開會時，資政院適用之。」於是載灃退位。資政院選舉袁世凱爲內閣總理。

先是各省都督府，於上海設立代表聯合會。(6) 旋以一半赴湖北，一半留上海。赴湖北的，議決臨時政府組織大綱。南京光復後，又議決：「以南京爲臨時政府所在地。各省代表，限七日內齊集。有十省的人到齊，即開臨時大總統選舉會。」其時武昌民軍，以英領事介紹，自十一月三十日起，(7) 許清軍停戰三天。旋又續停三天。期滿之後，又續停十五天。袁世凱派唐紹儀爲代表，和黎都督或其代表人，討論大局。民軍以伍廷芳爲代表。旋以廷芳爲民軍外交代表，不能離滬，乃改以上海爲議和地點。其時民軍聞袁世凱亦贊成共和，乃議緩舉總統，舉黎元洪爲大元帥，黃興爲副元帥。(先本舉黃正黎副，後改定。)臨時大總統未舉定前，由大元帥暫任其職權，而由副元帥代大元帥，組織臨時政府。議和代表旋在上海開議。議決開國民會議，解決國體。(8)

十二月二十五日，(9) 孫中山先生到上海。二十九日，十七省代表，(10) 開臨時大總統選舉會。選舉孫中山先生爲臨時大總統。通電改用太陽曆。以其後三日，爲中華民國元年元月元日。孫中山先生即以是日就職。

於是唐紹儀因交涉失敗，電清廷辭職。和議停頓。其時清廷親貴中，最反對共和的，爲軍諮使良弼，被革命黨人彭家珍炸殺。段祺瑞復合北方將士，(11) 電請改建共和。並說要帶隊入京，和各親貴

剖陳利害。清廷乃以決定大計之權，授之內閣總理。由袁世凱和民國議定優待滿蒙，回藏暨清室條件，而清帝於二月十二日退位。失陷二百六十八年的中華，至此恢復。

(1) 事在辛亥年四月二十二日。(2) 元洪時爲混成協統。(3) 照會大旨：(一) 以前所訂條約，軍政府均承認其有效。各國既得權利，亦一律承認。人民生命財產，在軍政府領域內的，都盡力保護。賠款外債，仍由各省如數攤還。惟此後與清政府訂立條約，概不承認。助清戰事用品，一概沒收。有助清的，軍政府即以敵人視之。請其轉呈各國政府，恪守局外中立。(4) 辛丑和議定後，袁世凱爲直隸總督，在任內練新兵，共成六鎮。一九〇三年，清廷設練兵處，以世凱爲會辦大臣。〇六年，練兵處裁撤。除第二、第四兩鎮，仍歸世凱督練外，其一、三、五、六四鎮，改歸陸軍部直轄，稱爲近畿陸軍。明年，世凱入軍機，載灃攝政，世凱以足疾罷居彰德，至是起爲湖廣總督。(5) 各省光復的事實，今列一簡表如左：

省名	光復月日	民軍都督	光復事實大略
湖南	十月二十二日 (辛亥九月一日)	焦大章 譚延闓	焦陳本會黨首領和新軍合力光復，衆推爲正副都督。旋爲新軍所殺。推譚延闓繼任。
陝西	十月二十五日 (辛亥九月四日)	張鳳翽	新軍於二十二日起義，二十三日攻克滿城，二十五日推張爲都督。
山西	十月三十日 (辛亥九月九日)	閻錫山	錫山本新軍協統，新軍起義後推爲都督。

雲南	同上	蔡 鏗	鏗爲新軍協統與統帶羅佩金唐繼堯同起義
江西	十月三十一日 (辛亥九月十日)	吳介璋 彭程萬 馬毓寶	毓寶本新軍協統以十月二十三日義復九江介璋爲新軍協統以三十一日復南昌後彭程萬稱奉孫中山命爲贛軍都督介璋讓之毓寶不服程萬旋去毓寶入南昌爲都督
江蘇	十一月四日 (辛亥九月十四日)	程德全	江蘇情形最複雜十一月三日革命黨人和南團巡警先恢復上海推陳其美爲都督明日蘇撫程德全反正衆推爲都督而清總督張人駿將軍劉良提督張勳仍據南京十一月七日鎮江新軍起義推述慶爲都督明日新軍統制徐紹楨起義攻南京不克亦退鎮江十三日鎮江獨立推蔣雁行爲都督故此時江蘇共有四都督府至三十日蘇浙滬鎮鎮聯軍乃攻克南京
浙江	十一月四日 (辛亥九月十四日)	湯壽潛 蔣 燾	革命黨人及新軍起義推壽潛爲都督後壽潛爲交通總長陳其美代之
廣西	十一月六日 (辛亥九月十六日)	沈秉堃 陸榮廷	秉堃本清巡撫廣西由諮議局宣布獨立推爲都督旋去職由陸榮廷代之
安徽	十一月八日 (辛亥九月十八日)	朱家寶 孫毓筠	家寶本清巡撫安徽亦由諮議局宣布獨立推爲都督旋去職由毓筠代之
福建	同上	孫道仁	革命黨人及新軍起義推道仁爲都督
廣東	十一月九日 (辛亥九月十九日)	胡漢民 陳炯明	廣東由諮議局宣布獨立推巡撫張鳴岐爲都督鳴岐不受逼去乃舉漢民爲都督炯明副之
奉天	十一月十二日 (辛亥九月廿二日)	趙爾巽 吳景濂	爾巽本清東三省總督景濂爲諮議局長保安會立衆推爲正副會長
山東	十一月十三日 (辛亥九月廿三日)	孫寶琦	寶琦本清巡撫由保安聯合會舉爲都督後又取消寶琦旋去清以胡建樞爲巡撫至元年二月中乃降
四川	十一月二十日 (辛亥十月七日)	蒲殿俊 尹昌衡	四川民軍和官軍衝突最久外縣以次先下至是日成都乃反正舉諮議局長蒲殿俊爲都督旋改舉尹昌衡趙爾巽被殺端方亦死於資州

以上都是辛亥年中獨立的。惟甘肅至民國元年一月七日，新疆至一月八日，方才獨立。其直隸、河南、吉林、黑龍江四省，則未能宣布獨立。(6)由蘇浙兩都督府發起，電請各省都督府各派代表到上海開會。其資格，係各省諮議局及都督府各舉一人，各省

覆電，多派下在上海的人爲代表，所以齊集得很快。(7)辛亥十月十日。(8)其會議之法：以每一省爲一處。內外蒙古爲一處。前後藏爲一處。每處各選代表三人，每人投一票，某處到會代表不及三人的，仍有投票之權。有四分之三之代表到會，即可開議。(9)辛亥十一月六日。(10)江蘇，安徽，江西，浙江，福建，湖北，湖南，廣東，廣西，四川，雲南，河南，山東，山西，陝西，奉天，直隸。(11)時清以馮國璋統第一軍，段祺瑞統第二軍，並受袁世凱節制。

## 第四章 二次革命的經過

革命是要把一切舊勢力，從根本上打倒的，這是談何容易的事？辛亥革命，不過四個月就告成功，自然不是真正的成功了。

當清帝尙未退位時，孫中山先生曾提出最後協議條件，由伍代表轉告袁世凱。(一)袁世凱須宣布政見，絕對贊成共和。(二)中山辭職。(三)由參議院舉袁世凱爲大總統。參議院是根據臨時政府組織大綱，由各省都督府所派參議員，組織而成的。於元年一月二十八日成立。到清帝退位之後，袁世凱電參議院，表示絕對贊成共和。於是中山向參議院辭職，並薦舉袁世凱。參議院於二月十五日，選舉袁世凱爲臨時大總統。

袁世凱既當選，就發生國都在南在北的問題。當時民黨中人，多數主張在南。以爲南方空氣較爲清新，多少可以限制舊時的惡勢力。——但亦有主張在北，以爲較便於統馭北方的。參議院本已議決臨時政府，移設北京。後來覆議，又議決仍設南京。於是派員北上，歡迎袁世凱南下就職。而北京和天津，保定，相繼兵變。乃又議決：許袁世凱在北京就職。袁世凱派唐紹儀南下，組織新內閣，辦理接收事宜。而臨時政府和參議院，遂先後北遷。孫中山先生，於四月一日去職。

依據臨時政府組織大綱，臨時政府成立後六個月，即應召集議會。這時候，因爲來不及，由參議院將臨時政府組織大綱修改爲臨時約法。於三月十一日公布。依照臨時約法，本法施行後十個月內，應由臨時大總統召集國會。於是由參議院制定國會組織法，參眾兩院選舉法，據以選舉，召集。於二年四月八日成立。

當袁世凱當選後，孫中山知道新舊勢力，一時不易合作，主張革命黨人退居在野的地位，而自己願意專辦實業。但是這時候的革命黨人，步調未能一致。於是同盟會於元年八月，改組爲國民黨。——從革命團體變爲政黨。此時國民黨的宗旨，近於急進；其主張偏於分權。其傾於保守，而主張擴張中央政府的權力的，則集合而爲共和黨。國會選舉，參眾兩院，都以國民黨占多數。共和黨乃和統

一黨，民主黨合并而成進步黨。在衆院中，席數差足相敵；而在參院中，則仍以國民黨占多數。此時進步黨是接近於政府的，國民黨則與政府立於反對的地位。當國民黨未成立時，袁世凱和唐紹儀內閣的同盟會關員，已有齟齬。(1)到國民黨改組完成，國會開幕之後，兩者間隔閼的情勢，就更形顯著了。

但是政治既未上軌道，則藉爲政爭武器的，自然還不是議會中的議席，而是實力。以實力論，自然北政府爲強。當孫中山辭職之後，曾在南京設留守府，以黃興爲留守，然未久即撤消。此時民黨中人爲都督的，只有安徽的柏文蔚，江西的李烈鈞，湖南的譚延闓，福建的孫道仁，廣東的胡漢民而已。舊勢力既已瀰漫，則二次革命，已勢不可免。但是當時民黨中人，還不能一致。而其與二次革命以刺激，而爲之導火線的，則有善後大借款，俄蒙交涉，和刺宋案三事。善後大借款和俄蒙交涉，別見下章。至於刺宋案，則唐紹儀內閣的關員宋教仁，亦係民黨中人。係主張政黨內閣的。去職之後，爲國民黨理事，遊歷長江流域各省，發表其政見。二年三月二十日，在上海車站遇刺。越二日身故。政府命江蘇都督，民政長杻，據其宣布證據，則兇手武士英，係受應桂馨主使；而應桂馨又係受國務院秘書洪述祖主使。於是輿論大譁。(2)

南北新舊的裂痕，既日益顯著。袁世凱乃於六月中，下令免柏文蔚、李烈鈞、胡漢民之職。於是李烈鈞以七月十二日起兵，稱討袁軍。安徽、湖南、福建、廣東，相繼俱起。黃興亦入南京。陳其美又起兵於上海。(3) 袁世凱早有布置。命李純扼守九江，鄭汝成守上海製造局。這時候，又派段芝貴、馮國璋率軍南下，而以倪嗣沖爲安徽都督，龍濟光爲廣東都督，張勳爲江北宣撫使。安徽、江西、廣東、南京、上海，均因兵力薄弱失敗。湖南、福建兩省，則自行取消獨立。二次革命，遂告失敗。

臨時約法第五十四條，以制定憲法之權，屬之國會。大總統選舉法，本憲法的一部分。二次革命之後，乃有先舉總統，後制憲法之議。於是由憲法會議，將大總統選舉法，先行議決公布。十月六日，開總統選舉會。有自稱公民團的，包圍議院，迫令當天將總統選出。投票三次，袁世凱乃當選爲大總統。次日，又選舉黎元洪爲副總統。(4) 袁世凱於十月十日就職。

袁世凱就職後，兩次通電各省都督、民政長，反對國會所定憲法草案。十一月四日，又稱查獲亂黨魁首和議員往來密電。遂下令解散國民黨。凡國會議員，籍隸國民黨的，一律追繳證書、徽章。旋又下令各省省議會，也照此辦理。籍隸國民黨的候補當選人，亦一律取消。議員缺額，無從遞補。國會遂不能開會。

這時候，熊希齡爲內閣總理，擬定大政方針。因爲要設法實行，所以命各省行政長官，派員來京會議。適逢國會停頓，遂改組爲政治會議。(5) 各都督民政長，呈請將殘餘議員遣散。大總統據以咨詢政治會議。三年正月四日，據其呈復，停止兩院議員職務。其省議會，亦於三月二十八日解散。又令停辦地方自治，由內務部另行釐訂章程。政治會議呈請特設造法機關。乃議決約法會議組織條例，據以選舉議員。將臨時約法修改爲中華民國約法，於五月一日公布。此項約法，亦稱爲新約法。改內閣制爲總統制。廢國務院，於總統府設政事堂。另設參政院，以備大總統的咨詢，審議重要政務。(6) 并令其代行立法。

革命尙未成功，國內到處充滿著舊勢力。於是孫中山先生另行組織中華革命黨，以三年七月八日，成立於日本的東京。以達到民權，民生主義，掃除專制政治，建設真正民國爲目的。(7) 其實行的方法，仍和從前所定相同。(8) 因鑑於前此黨員，多有自由行動的；黨的紀律，未免鬆弛；所以此次組織，以服從總理一人命令，爲重要條件。

(1) 唐紹儀所組織的內閣，本係混合內閣。後來唐又加入同盟會。唐氏任王芝祥督直，而袁世凱命其赴南京遣散軍隊。

民拒絕副署。袁乃逕以命令付王。唐氏憤而辭職。同盟會會員，亦皆辭職。內閣遂瓦解。時爲元年六月十五日。時共和黨主張超然內閣。通過陸徵祥爲總理。陸亦稱病不出。乃由趙秉鈞暫代。後遂卸真。宋案起後，趙亦稱病，以段祺瑞代理。至國會開後，乃由熊希齡出而組閣。(2)後來武士英暴死獄中。應桂馨乘亂出獄，逃往北京，在京津火車中，被人暗殺。洪述祖於民國八年，在上海爲宋教仁之子所捕，乃歸案處死刑。(3)時任廣東軍事者爲陳炯明。黃興去後，何海鳴入南京拒守。(4)第一二次，袁世凱得票雖最多，而均不滿四分之三。第三次，乃就袁世凱和得票次多的黎元洪決選。袁以過半數當選。黎自臨時政府初成，卽被選爲副總統。中山去職後，黎亦辭職。後仍被選。至此又當選。(5)加入國務總理，各部總長，蒙藏事務局所舉人員，大總統特派人員，和法官兩人。(6)其組織：參政五十人至七十人，由大總統簡任。院長一人，由大總統特任。副院長一人，由大總統於參政中特任。(7)時因滿清政府業已推翻，故未提民族主義。(8)如分軍法，約法，憲法三時期等。

## 第五章 民國初年的外交和蒙藏問題

民國初年，原是一個外交更新的好機會，然而其劈頭記錄在外交史上的，卻是大借款和邊疆交涉問題。

要講民國初年的借款問題，必須回溯到清末，原來當清末日俄兩國在東三省的勢力太膨脹了。政府乃想引進各國的資本，以爲抵制之計。於是革命這一年，有英、美、德、法，訂借改革幣制和東三省興業借款一千萬鎊之議。期限爲二十五年。以東三省菸酒、生產、消費稅，及各省新課鹽稅爲抵。革命軍興，其事就擱起了。(1) 革命軍既起，外交團協議，由銀行代表，組織委員會，監督關鹽兩稅的收入，以爲外債的擔任。並決議，對於南北兩軍，都不借款。到唐紹儀到南京，組織新內閣時，才以將來大借款爲條件，向四國銀行團，借到墊款三百萬元。北京政府成立後，又以善後的名義，向四國銀行團，續商六億元的借款。此時四國銀行團，覺得將日俄兩國除外，終竟不妥。於是向其勸誘加入，成爲六國銀行團。在倫敦開會。日俄兩國，要求借款不得用之滿蒙，四國不許。又改在巴黎開會。決議將此問題歸外交解決。(2) 各國的意見，既大略一致，乃向中國提出條件。其時中國，因六國團的條件過於苛刻，(3) 有自向他銀團借款之舉。爲外交團和銀團所阻止。(4) 而美政府亦命令其國的銀行退出。於是四國團變爲五國。卒因需款孔亟，中國政府，不得已而俯就銀團的範圍。於二年四月間，以關鹽餘的全數爲擔保，向五國團借得善後借款二千五百萬鎊。期限爲四十七年。於北京鹽務署設稽核所，用洋員爲會辦。各產鹽地方設分所，用洋員爲協理。稅款盡存銀行，非總會辦會同簽字，不能

提取。本利拖欠逾近情的日期，即將鹽政併入海關辦理。其用途，則於審計處設立稽核外債室，以資稽核。提起監督財政四個字來，閱者無不不寒而栗，然而這實在就是部分的監督財政了。

日，英，俄三國，對於東三省和蒙新，西藏的侵略，其事是互相關聯的。當前清末年，英，俄因西藏問題，互相猜忌，已見前編第十九章。一九〇四年，英人乘日，俄戰爭中，俄兩國都無暇顧及西藏，於是特派兵入藏之舉。遂賴出奔。英人和班禪立約：（一）開江孜，噶大克為商埠。（二）賠償英國軍費五十萬鎊。（三）藏人非經英國許可，不得將土地租賃給外國人。鐵路，道路，電線，礦產，不得許給外國人或外國人。一切入款，銀錢，貨物，不得抵押給外國或外國人。一切事情，都不受外國交涉。亦不許外國派官駐紮和駐兵。中國得報，大驚。再立交涉，到底於一九〇六年，訂立英藏續約。承認英藏條約為附約。聲明英國不占西藏的土地，不干涉西藏的內政。中國亦不許他國占藏地，干藏政。并聲明附約中所謂外國或外國人，中國不在其內。賠款由中國代為付清。英兵方始撤退。（5）然而其前一年，日英續盟條約有日本承認英國在印度附近必要的處分一款，英人對西藏，就更覺肆無忌憚了。

藏印條約訂結後的四年，便是一九一〇年，日俄訂立協約。有人說：實在另有密約，俄人承認日本吞并韓國，而日人承認俄國在蒙，新方面的舉動。果然，其明年，俄國向中國提出蒙，新方面強硬的

要求。(6) 并聲明：如不全部承認，就要自由行動。後來又提出最後通牒。中國無可如何，就只得覆牒承認了。(7) 然而條約未及訂結。革命軍興未幾，活佛竟在庫倫宣布獨立。並陷呼倫貝爾。亡濟當這時候，固然無暇顧及蒙古。民國成立以後，亦未有何等適當的措置。於是俄人擅和蒙人立約：許代蒙古人保守自治制度。不許中國駐兵殖民。而別訂商務專條，以為報酬。這商務專條所許與俄人的權利，真是廣大得可驚。(8) 中國再三交涉。至二年七月間，才和俄國議定草約。提出於國會。衆議院通過，而參議院否決。直到國會停頓以後，才成立所謂聲明文件。(一) 俄人承認中國在外蒙古的宗主權。(二) 而中國承認外蒙古的自治權。(三) 不派兵，不設官，不殖民。(9) 另以照會聲明：自治區域，以前清庫倫大臣烏里雅蘇臺將軍科布多大臣所轄之地為限。其隨後商訂事宜，則由三方面約定地點，派員接洽。於是三年九月中，俄蒙三方會商於恰克圖。至四年六月，才訂成中俄蒙條約。(10) 而呼倫貝爾，亦因俄人的要求，於是年十一月，改為特別地域。(11)

俄蒙的交涉未平，而英藏的風波又起。英兵入拉薩的明年，中國因駐藏幫辦大臣鳳全，被藏番殺害，任趙爾豐為邊務大臣。命四川提督馬維祺，出兵剿討。遂將川邊之地，改設縣治。又以聯豫為駐藏大臣。當達賴出奔時，清政府曾革其封號。一九〇八年，達賴到北京，乃將其封號恢復，加意撫慰。乃

達賴回到拉薩，遂向中國反抗。聯豫電調鍾穎，以一千五百人入藏。達賴又逃到印度。清朝就下詔把他廢掉。這是一九一〇年的事。革命消息傳至西藏，西藏人遂將中國軍隊驅逐。達賴回到拉薩，宣布獨立。並發兵陷巴塘，裏塘，攻打箭爐。民國元年七月間，四川都督尹昌衡，出兵征討。雲南亦出兵相助。把失地恢復。而英人又提出抗議。中國不得已，改剿爲撫。并恢復達賴封號，以示羈縻，而派員和英、藏代表，共同會議。到三年四月，在印度的西摩拉，議定草約。（一）英國承認中國在西藏的宗主權，而中國承認西藏的自治權。（二）不干涉其內政。不將其地改省。（三）彼此不派官，不駐兵，不殖民。（12）而所謂內外藏，則將紅藍線畫於所附的地圖上。中國政府，不承認此項附圖的界線；英國亦不肯改變，直爭執到如今。（13）

這是民國初年的蒙藏交涉。至其後來，則因俄國的革命，頗替中國造成一個好機會。外蒙因失其援助，且受兵匪的侵掠，於八年十一月，籲請取消自治。呼倫貝爾的自治，亦隨之而取消。其時政府方任徐樹錚爲西北籌邊使，編練邊防軍。然而駐紮在外蒙古的，只有一旅一團。直皖戰後，更其無人過問。（15）而白俄卻計畫以外蒙爲根據地，以反對赤俄。又得他國接濟軍械。至九年十一月，庫倫遂爲白俄所陷。中國不能鎮定。至十年七月，爲遠東共和國的兵所打平。其時蒙古人已在恰克圖

成立政府。至此，遂移於庫倫。以活佛爲皇帝。十三年五月，活佛卒，遂將君主制取消。而唐努烏梁海，亦由俄人扶助，自立爲共和國。西藏方面，中英的交涉，依然停頓。藏番卻於六年，七年，九年，十年，十九年，迭次入犯。西康之地，多爲所陷。班禪於十二年出奔，至今滯留在內地。而達賴又於二十二年十二月圓寂。藏事的解決，就更難著手了。

民國初年，還有一件重要的交涉，於此也得補敘的。那就是所謂滿蒙五路的建築權。當民國成立以後，國人頗關心於承認問題。外國中有好幾國，是在正式國會成立之後承認的。(16)有許多國，則在正式大總統選出之後承認。(17)而日，英，俄三國，都附有條件。俄國要求外蒙古自治。英國要求外藏自治。日本則提出所謂開海，四洮，洮熱，長洮，海吉五路的建築權。這要求的提出，還和二次革命時張勳兵入南京，殺害日本人三名有關，但其提出，恰在選舉正式總統之前一日。中國政府，也承認了。日本自此覬覦蒙古之心就更切了。

(1)但付墊款四十萬鎊。(2)又議決關於特定問題的用途，有一國提出，即可作廢。(3)當時中國最反對的，爲「對

於釐稅，須設立特別稅關，或類似稅關的機關，監督改良」一條。(4)時財政總長周學熙，電令駐英公使，和英國克利斯浦公

司成立借款一千萬鎊。六國團電知本國各分行，不代中國滙兌。周學熙命長蘆鹽運使，於稅項下按月取出克利斯浦借款利息。與庚子賠款有關的各公使，忽又出而抗議。說鹽稅係庚子賠款的擔保，不能移作別用。——其實自辛丑以後，鹽稅逐年增加，以賠款餘額爲擔保，久有其事。使團並沒反抗。——中國不能已，將財部命令取消。克利斯浦借款合同，有「在債票全發行以前，中國政府，如欲借款，公司有優先權」的條件，亦由中國政府，予以賠償，將此條取消。（5）賠款五十萬鎊，合七百五十萬盧布。後減爲二百五十萬盧布。分二十五年還清。須前三年賠款付清，并商埠開辦，已滿三年，英兵乃撤退。此時賠款由中國代償，英兵亦即撤去。（6）一八八一年之中俄條約，本訂明十年修改一次。俄或未改，便仍照行十年。第一二次都未改。此時爲第三次滿期。俄人乃向中國提出強硬要求。其條件爲：（一）國境百里以內，一切貿易都無稅。（二）俄人於蒙古、新疆，均得自由移住。且一切貿易均無稅。（三）科布多、哈密、古城三處設領。（四）伊犁、塔城、庫倫、烏里雅蘇台、喀什噶爾、烏魯木齊等處，有設領主權。於各該處及張家口，均准俄人購買土地，建造房屋。（7）俄人提出最後通牒，在一九一一年三月十日。以二十八日爲最後期限。中國於二十七日承認。（8）商務專條所載，爲：（一）俄人得自由居住移轉，經理工商業及其他各事。（二）俄人通商免稅。（三）俄國銀行，得在蒙古設立分行。（四）俄人得在蒙古租地，或買地，建築工廠，鋪戶，房屋，貨棧，及租地耕種。（五）俄人得在蒙古經營礦業，森林業，漁業。（六）設立貿易圈，以便俄人營業居住。（七）俄人得在蒙古設立郵政。（八）俄國領事，得使用蒙古驛站。私人只須付費，亦得使用。（九）蒙古河流，流入俄國的，俄人在其本支流內，均可航行。（十）俄人得在蒙古修橋，而向橋上的行人，徵收費用。

(十一) 由俄國領事或其代表，與蒙官組織會審委員會，管理俄蒙人民事上的爭論。(9) 惟可任命大員，偕同屬員衛隊，駐紮庫倫。此外又得酌派專員，駐紮外蒙古各地方，保護中國人民利益。俄國除領事署衛隊外，不駐兵，不干涉外蒙古內政，不殖民。

(10) 此約訂明：(一) 外蒙古無與各國訂結政治、土地國際條約主權，而有與外國訂結關於工商事宜國際條約之權。(二) 中國駐庫倫大員，衛隊以二百人為限。其佐理員分駐烏里雅蘇台、科布多、恰克圖的，以五十人為限。俄國庫倫領事衛隊，以五十人為限。他處同。(11) 是年十一月，中俄會訂呼倫貝爾條件：(一) 呼倫貝爾為特別地域，直屬中華民國政府。(二) 其副都統由總統

任命，與省長同等。(三) 軍隊全用本地民兵組織。備有變亂，不能自定，中國通知俄國後得派兵赴援。惟事定後即須撤退。(四) 其收入，全作地方經費。(五) 中國人在呼倫貝爾，僅有借地權。(六) 將來築造鐵路，借款須先儘俄國。(12) 中國得派大員駐紮拉薩，衛隊以三百人為限。英國駐紮拉薩的官的衛隊，不超過中國官衛隊的四分之三。(13) 華企雲中國邊疆，謂據鮑曼新世界

(Bowman New World) 所謂外藏，實包括昌都，而內藏則僅有巴塘、莫塘。見三〇九頁。(14) 俄帝遜位，在民國六年三月十

二日。勞農政府成立，則在七年一月三十一日。至是年三月三日，而對德成立和約。參看第九章。(15) 參看第八第九章。(16) 巴西、美利堅、墨西哥、祕魯。(17) 日、奧、葡，於十月六日承認。班、德、俄、意、法、瑞典、英、丹，比於七日承認。

## 第六章 帝制運動和護國軍

凡事總免不了有反動的。中國行君主制度二千餘年，突然改爲共和，自不免有帝制的回光反照，然不過八十三日而取消，這也可見民意所在了。

當民國四年八月間，總統府顧問美人古德諾氏，忽然著論，論君主與共和的利弊，登載在北京報紙上。旋有楊度等發起籌安會，(1)說從學理上，研究君主、民主兩種制度，在中國孰爲適宜。通電各省軍民長官，上海、漢口各省城商會，請派代表來京。旋由各省旅京人士，組織公民請願團。請願於參政院代行立法院，(2)要求變更國體。參政院建議：召開國民會議，以謀解決。已而國民代表一千九百九十三人，所投的票，全數主張君主立憲。并委託參政院爲總代表，推戴袁世凱爲皇帝。袁氏於十二月十二日，下令允許。於是設立大典籌備處。改明年爲洪憲元年。

已而前雲南都督蔡鍔，祕密入滇。(3)和督理軍務唐繼堯，巡按使任可澄，於二十三日發出電報，請袁氏取消帝制，限二十五日答復。屆期無復。遂宣告獨立。定軍名爲護國軍。并通電，宣布袁氏僞造民意的證據。

護國軍興後，貴州首先響應。(4)五年正月一日，雲南成立都督府。推唐繼堯爲都督。以蔡鍔爲第一軍長，李烈鈞爲第二軍長。蔡鍔即率師入川。

袁世凱聞護國軍興，派兵分駐上海和福建。又命原駐岳州的兵，擇要進紮。而命張敬堯率師入川，龍濟光以廣東兵攻廣西。北軍在四川不利。而廣西、廣東、浙江、四川、湖南，先後獨立。陝西爲反帝制的兵所占。山東亦有民軍起事。(5)而日、英、法、意諸國，又先後提出警告，勸袁氏緩行帝制。袁氏派往日本的專使，日人又請其延期啓行。(6)袁氏乃於三月二十二日，下令取消帝制。恢復黎元洪的副總統。(7)以徐世昌爲國務卿，段祺瑞爲參謀長。由黎、徐、段三人通電護國軍，請停戰商善後。

護國軍復電，要求袁氏退位。並通電，恭奉黎副總統爲大總統。暫設軍務院，設撫軍若干人，以合辦制裁決庶政。(8)六月六日，袁氏因病身故。遺命以副總統代行職權。黎氏於七日就職。黎氏就職後，下令恢復臨時約法，召集國會。國會於八月一日開會。旋重開憲法會議。并選舉馮國璋爲副總統。獨立諸省，相繼取消。軍務院亦即裁撤。

一場帝制的風波，表面上總算過去了。然而暗中隱患，還潛伏著。原來天下大事，都生於人心。當袁氏帝制自爲時，雖然拂逆民心，而中外有權力的人，卻多持著觀望的態度。所以護國軍初起時，通電各省說：

堯等志同填海，力等戴山。力征經營，固非始願所及。以一敵八，抑亦智者不爲。麾下若忍於旁

觀，堯等亦何能相強？然長此相持，稍亘歲月，則鷓蚌之利，真歸漁人；其亘相煎，空悲轆釜。言念及此，痛哭何云。而堯等與民國共存亡，麾下爲獨夫作鷹犬，科其罪責，必有攸歸矣。

這真可謂語長心重了。然而誰肯覺悟？談何容易覺悟？當南方要求袁氏退位，而袁氏尙未身故時，江蘇將軍主張聯合未獨立各省，公議辦法。通電說：「四省若違衆論，固當視同公敵；政府若有異議，亦當一致爭持。」正在南京開會，而袁氏病歿。長江巡閱使張勳，其時駐紮徐州，就邀各省代表到徐州開會。（9）後來又組織各省區聯合會。於是全國的重心，既不在西南，連北政府也把握不住了。而其餘各方面的人，也無甚覺悟。就近之釀成復辟之役，和護法之戰，遠之則伏下軍閥混戰的禍根了。

（1）當時列名發起者六人：楊度外，爲孫毓筠，嚴復，劉師培，李燮和，胡瑛，世稱爲辦安六君子。內惟楊度爲竭力主張，始終不變的。（2）新約法第六十七條：「立法院未成立前，以參政院代行其職權。」（3）蔡鐸時在京任經界局督辦，祕密赴津，從

日本走越南到雲南。（4）事在十二月二十七日。（5）廣西於三月十六日獨立。廣東四月五日。浙江十一月二十

三日。湖南二十九日。陝西則陝北鎮守使陳樹藩出兵，將軍於五月十七日出走，山東則吳大洲起兵占周村，署正占濰縣，和尙軍

相持。(6)日英俄三國，於四年十月二十八日，提出勸告法，意兩國，於十一月一日十二兩日，提出勸告，十五日，五國公使，又繼出第二次勸告。(7)袁氏籌備帝制時，曾封黎元洪爲武義親王，黎未受。(8)大總統選舉法：「副總統缺，由國務院攝行。」其時黎氏未能躬親職務，國務院亦無從組織，故暫設軍務院，以裁決庶政。對內命令，對外交涉，都以軍務院的名義行之。聲明候國務院成立，卽行裁撤。(9)到會省區，爲京兆，直隸，山西，河南，安徽，熱河，察哈爾，奉天，吉林，黑龍江。

## 第七章 二十一條的交涉

當十九世紀末葉，中國的安全，久和世界大局，有複雜的關係，已見第四編第十九章。當這改革還沒有成功時候，在中國，是利於列強均勢的。而民國三年，卽一九一四年，歐戰爆發，各國都無暇顧及東方，遂造成日本機會，不但德國在東方的權益，全被攫去，更視中國爲囊中之物了。

歐戰的爆發，事在民國三年六月間。中國於八月六日，宣告中立。日本藉口英日同盟，於八月十五日，對德國發出最後通牒。要求：(一)德國艦隊，在日本，中國海洋方面的，卽時退去，否則解除武裝。(二)將膠州灣租借地全部，以還付中國的目的，於九月十五日以前，無償無條件，交付日本。

以二十三日爲最後的限期。屆期，德國無覆，日本遂對德宣戰。

膠州灣本非德國土地；日本即欲對德宣戰，亦只該攻擊膠州灣。乃日人於九月二日，派兵由龍口登岸。中國不得已，割萊州龍口接近膠州灣的地方爲戰區。而與日本約，不得越過濰縣車站以西。其時英國兵亦從勞山灣登陸。與日軍會攻膠州灣。至十一月七日，膠州的德人降伏。而日軍先已於九月二十六日，占領濰縣車站。十月六日，並派兵到濟南，占領膠濟鐵路全線，和鐵路附近的礦產。中國提出抗議。日本說：「這是膠州灣租借地延長的一部。」到青島降伏後，又將中國海關人員，盡行驅逐。(1) 中國於四年一月七日，要求英日兩國撤兵。英國無異議，而日本公使日置益，於十八日，逕向袁世凱，提出五號二十一條的要求。你道那五號二十一條：

【第一號】(一) 承認日後日，德政府協定德國在山東權利，利益讓與的處分。(二) 山東並其沿海土地及各島嶼，不得租借割讓與他國。(三) 允許日本建造，由煙臺——或龍口接連膠濟的鐵路。(四) 自開山東各主要城市爲商埠。——應開地方，另行協定。

【第二號】(一) 旅順，大連灣，南滿，安奉兩鐵路的租借期限，均展至九十九年。(二) 日本人在南滿，東蒙，有土地所有權及租借權。(三) 日人得在南滿，東蒙，任便居住往來，經營工商業。

(四) 日人得在南滿、東蒙開礦。(五) 南滿、東蒙 (甲) 許他國人建造鐵路，或向他國人借款建造鐵路。(乙) 以各項課稅，向他國人抵借款項，均須先得日本同意。(六) 南滿、東蒙 聘用政治、財政、軍事各顧問，教習，必須先向日政府商議。(七) 吉長 鐵路，委任日政府管理，經營。從本條約畫押日起，以九十九年爲期。

【第三號】(一) 將來漢冶萍公司，作爲合辦事業。未經日政府同意，該公司一切權利產業，中國政府，不得自行處分；并不得使該公司任意處分。(二) 漢冶萍公司 各礦附近的鑛山，未經該公司同意，不得准公司以外的人開採。此外凡欲措辦，無論直接，間接，恐於該公司有影響的，必先經該公司同意。

【第四號】(一) 中國 沿岸港灣及島嶼，概不租借或割讓與他國。

【第五號】(一) 中國 政府，聘日人爲政治、財政、軍事等顧問。(二) 日人，在內地，設立寺院、學校，許其有土地所有權。(三) 必要地方的警察，作爲中日合辦，或由地方官署，聘用多數日本人。(四) 由日本采辦一定量數的軍械，或設中日合辦的軍械廠，聘用日本技師，并采買日本材料。(五) 接連武昌，與九江、南昌的鐵路，及南昌、杭州間、南昌、潮州間鐵路的建造權，許與日

本。(六)福建籌辦路礦，整理海口；——船廠在內，和需用外資，先向日本協議。(七)允許日人在中國傳教。

並要求嚴守秘密。如其洩漏，日本當另索賠償。

中國以陸徵祥、曹汝霖爲全權委員。於二月二日，和日本開始會議。日使日置益，旋因墮馬受傷，乃卽在日使館中，就其牀前會議。至四月十七日，會議中止。二十六日，日使提出修正案二十四條。聲言「係最後修正。儻使中國全行承認，日本亦可交還膠澳。」五月一日，中國亦提出最後修正案，說明無可再讓。七日，日本發出最後通牒。「除第五號中關於福建業經協定外，其他五項，俟日後再行協議。其餘應悉照四月二十六日修正案，不加更改，速行承諾。以五月九日午後六時爲限。否則當執必要的手段。」袁世凱未經國會通過，於五月九日午前，答復承認。到二十五日，由陸徵祥和日使日置益，訂立條約二十一條。

其後日人又於六年十月，在青島設立行政總署。濰縣、濟南等處，都設分署。受理人民訴訟；抽收捐稅；並於署內設立鐵路科，管理膠濟鐵路及其附近礦產。中國抗議，日本置諸不理。到七年九月，才由駐日公使章宗祥，和日本訂立濟順高徐豫備借款契約，並附以照會，許膠濟鐵路所屬確定後，由

中，日合辦，而日本將膠濟路沿線軍隊，除留一部於濟南外，餘悉調回青島；並將所施民政撤廢，中有「中國政府，欣然同意」字樣。遂爲巴黎和會我國交涉失敗之一因。見第九章。

(一) 照一八九九年四月十七日青島設關條約，和一九〇五年修訂條約，海關由德國管理；海關人員，則由中國自派。中國據此提出抗議，日人置諸不理。

## 第八章 復辟之役和護法之戰

袁世凱死後，北方連形式上的統馭，都失掉了。而南方的新勢力，又未能完成。就釀成復辟之役，和護法之戰。

當民國六年之初，歐洲戰事，德奧方面，漸已陷入困境，德國乃於二月初，宣布無限制潛艇戰爭。我國提出抗議，無效，即提議對德絕交。參衆兩院，先後通過。於十四日宣布，因進而謀對德宣戰。於是國務總理段祺瑞，召集各省區督軍都統，在京開軍事會議。(一)於四月二十五日開會。一致主張對

德宣戰。五月一日，通過國務會議。提出於衆議院。七日，衆議院開委員會籌議。有自稱公民團的，包圍議院，要求必須通過。旋外交、司法、農商、海軍四總長辭職。十九日，衆議院決議：「閣員零落不全，宣戰案應俟內閣改組後再議。」是晚，各督軍都統，分呈總統和國務總理，反對國會所通過的憲法。說：「如不能改正，即請解散，另行組織。」旋即先後出京赴徐州。二十三日，黎總統免國務總理段祺瑞職，以外交總長伍廷芳代理。二十九日，安徽宣告和中央脫離關係。於是奉天、陝西、河南、浙江、山東、黑龍江、直隸、福建、山西紛紛繼起。並在天津設立軍務總參謀處。通電說：「出師各省，意在另訂根本大法，設立臨時政府，臨時議會。」六月一日，黎總統令：「安徽督軍張勳來京，共商國事。」張勳帶定武軍五千，於八日到天津。要求黎總統解散國會。十二日，伍廷芳辭職，國會解散。十四日，張勳入京。

七月一日，張勳擁廢帝溥儀在京復辟。黎總統避入日本使館。電請馮副總統代行職務。以段祺瑞爲國務總理。四日，馮段通電出師討賊，段祺瑞在馬廐誓師。以段芝貴、曹錕爲司令，分東西兩路進討。十二日，我師復京城。(2)

京師既復，黎總統通電辭職。馮代總統於八月一日入京。十四日，布告對德宣戰。

當國會解散後，廣東、廣西即宣告軍民政務暫行自主，重大政務逕行秉承元首，不受非法內閣干涉。復辟之後，定後，有人主張：「民國業經中斷，可做初建時之例，召集臨時參議院。」於是海軍第一艦隊，開赴廣東。雲南亦宣言擁護約法。八月二十五日，國會開非常會議於廣州。議決軍政府組織大綱：在臨時約法未恢復以前，以大元帥任行政權，對外代表中華民國。選舉孫中山爲元帥。(3)

此時兩廣，雲貴，完全爲護法省分。四川、福建、湖南、北陝西，也有一部分獨立的。南北相持於湖南。六年十一月，南軍攻入長沙、岳州。七年三月，復爲北軍所取。南方由兩院聯合會，修改軍政府組織大綱：「以政務總裁，組織政務會議，各部長都稱政務員，由政務員組織政務院；以政務院贊襄總裁會議，行使軍政府的行政權。」(4) 旋選出孫中山等七人爲總裁。(5) 於六月五日，宣告成立。推岑春煊爲主席。國會於十二日在廣州開正式會，并續開憲法會議。北方則召集參議院，修改國會組織法和兩院議員選舉法，據以選舉，召集。八月十二日，選舉徐世昌爲大總統。於十月十日就職。南方不承認。由兩院聯合會委託軍政府，代行國務院職權，以攝行大總統職務。

徐世昌就職後，通電南方，停戰議和。八年二月六日，南北各派代表，在上海開議。至五月十日而決裂。九年，四五月間，北方駐紮衡陽的第三師長吳佩孚，撤防北上。七月間，在近畿和定國軍衝突。

定國軍敗。於是裁督辦邊防事務處，解散安福俱樂部。(6) 是爲皖直之戰。第三師撤防之後，南軍即占領湖南。此時南北兩方，均撤換議和總代表。而國會議員，已先於四月間離粵。通電：「政務會議，不足法定人數。所有違法行爲，當然不生效力。」七月十日，國會在雲南開會。撤岑春煊總裁之職，代以劉顯世。八月十七日，議決國會，軍政府移設重慶。十月十四日，又宣言另覓地點。是時陳炯明以駐紮漳，泉的粵軍回粵。十月二十四日，岑春煊等通電解除軍政府職務。二十六日，廣東都督莫榮新，亦宣布取消自主。三十日，徐世昌據之，下令接收。並通令依元年國會組織法暨兩院議員選舉法籌辦選舉。是爲「舊法新選」。孫中山等通電否認。回粵再開政務會議。十年一月十二日，國會再在廣州開會。四月七日，議決中華民國政府組織大綱。選孫中山爲大總統。於五月五日就職。軍政府卽於是日撤消。中山宣言：「儻徐世昌捨棄非法總統，自己亦願同時下野。」

此時北方曹錕爲直魯豫巡閱使，駐保定。吳佩孚爲副使，駐洛陽。王占元爲兩湖巡閱使，駐武昌。張作霖爲東三省巡閱使，兼蒙疆經略使，節制熱察綏三區，駐瀋陽。是年五月，以閻相文爲陝西督軍。命十六混成旅馮玉祥等入陝。八月，相文暴卒，以玉祥署理。七月末，在湘鄂籍軍官組織湖北自治軍。湖南組織援鄂軍，攻入湖北。北政府免王占元，以蕭耀南爲湖北督軍，吳佩孚爲兩湖巡閱使。吳佩孚

陷岳州，和湖南定約休戰。川軍入宜昌，亦被吳佩孚回軍擊退。十二月，吳佩孚電攻內閣，撥借日款贖膠濟路，及發行九千六百萬元公債之事。(7) 奉天亦通電，「以武力促進統一。」十一年，四五月間，直奉兩軍，在近畿衝突。奉軍敗退出關。河南督軍趙倜起兵，馮玉祥出兵，把他打敗。於是以馮玉祥爲河南督軍。免張作霖之職。六月初四日，東三省省議會舉張作霖爲聯省自治保安總司令，吉、黑兩督軍爲副司令。十月三十日，以馮玉祥爲陸軍檢閱使，移駐南苑。

孫中山就職後，以陳炯明爲陸軍總長，兼粵軍總司令。是年六月至九月間，陳炯明平定廣西。八月十日，國會通過北伐請願案。孫中山在桂林，籌備北伐。十一年，四月，中山將大本營移設韶關。陳炯明辭職，走惠州。中山命其辦理兩廣軍務，肅清土匪。五月，北伐軍分三路入江西。六月二日，徐世昌辭職。曹錕等十五省督軍電請黎元洪復位。元洪復電說：

諸公所以推元洪者，謂其能統一也，毋亦癥結固別有在乎？癥結惟何，督軍制之召亂而已。督軍諸公，如果力求統一，卽請俯聽芻言，立釋兵柄。上至巡閱，下至護軍，皆刻日解職，待元洪於都門之下，共籌國是。微特變形易貌之總司令，不能存留；卽欲畫分軍區，擴充疆域，變形易貌之巡閱使，亦當杜絕。

旋以各督軍巡閱使，先後來電，均表贊同，於十一日先行入都，十三日，撤消六年六月十二日解散國會之令。國會於八月一日開會。宣言係繼六年第二期常會，而浙督盧永祥又通電說河間代理期滿，即係黃陂法定任期終了。(8) 廣州國會，亦通電否認。孫中山則宣言：

直軍諸將，應將所部半數，由政府改爲工兵。其餘留待與全國軍隊，同時以次改編。如能履行此項條件，本大總統當立飭全國罷兵。若惟知假借名義，以塗飾耳目，本大總統深念以前禍亂，由於姑息養姦，決爲國民一掃凶殘，務使護法戡亂之主張，完全貫徹。

這時候，在廣西的粵軍，先後返粵。六月十五日，圍攻總統府。聲言要求孫總統實踐與徐同退的宣言，孫中山避居軍艦。旋由香港赴上海。陳炯明復出任粵軍總司令。北伐軍回攻，不克。粵軍退入福建，滇軍退入廣西。十月，徐樹錚在延平設建國軍政制置府。通電擁戴段祺瑞，孫中山爲領袖人物。粵軍退福建的，合駐延平的王永泉旅，攻入福州。徐樹錚旋出走。北政府命長江上游總司令孫傳芳入福建。是歲，歲杪，在廣西的滇軍，桂軍擊討陳炯明。廣東軍隊，亦有響應的。陳炯明再走惠州。十二年，二月，中山返粵，以大元帥名義，主持軍務。

護法的始末，大略如此，至國民政府成立，而後風雲一變。

(1) 革命軍興，各省主持軍務的，均奉命改爲將軍。護國軍興，獨立省分，復稱都督。黎元洪繼任後，將軍、都督，均改稱督軍。(2) 張勳走入荷蘭使館。清帝仍居宮中。至十三年，馮玉祥軍隊回京，乃於十一月五日，勅令出宮，並修改優待條件，取消皇帝尊號。(3) 元帥二人，選唐繼堯、陸榮廷爲之。軍政府設外交、內政、財政、陸軍、海軍、交通六部。(4) 若執行約法上大總統的職權，則以「代理國務院攝行大總統職務的資格」行之。(5) 中山外爲唐紹儀，唐繼堯，伍廷芳，林葆懌，陸榮廷，岑春煊。(6) 邊防軍卽參戰軍所改，臨時又改爲定國軍。參看本章。(7) 時正值華盛頓會議開會，山東問題在會外解決之際。參看本章。(8) 馮國璋，河間人，黎元洪，黃陂人。

## 第九章 參戰的經過和山東問題

中國和德奧宣戰的經過，已見第八章。當這時期，中國曾設立參戰事務督辦處，並借入參戰借款二千萬，練成參戰軍，但實際都用之於內爭；對於歐戰，不過曾招募華工赴歐而已。

這時候，日本正想獨霸東洋。當中國對德提出抗議時，其公使卽向我國外交部說：「日本贊成

中國的抗議，然而如此大事，中國竟不通知日本甚爲遺憾。一又向英、俄、法、意交涉，日本承認中國參戰，各國卻要保證日本接收德國在山東的權利。於是英法兩國和日本都立有密約，俄、意亦經諒解。

八年一月十八日，歐洲和會在巴黎開幕。我國亦派代表參與，先是七年一月間，美總統威爾遜曾提出和平條件十四條。中有外交公開，減縮軍備，組織國際聯盟等項。各國都認爲議和的基本條件。所以我國對於和會，當時頗抱熱望。曾作成希望條件和取消對日二十五條條約和換文的陳述書，一并提出。各國說：「這不是和會權力所及。當俟國際聯盟的行政部能行使權力時，請其注意。」

時英、美、法、意、日五國，別組所謂最高會議。一切事情，頗爲其所壟斷。關於山東問題，我國要求由德國直接交還，而日本則主張德國無條件讓與日本，相持不決。到四月二十四日，最高會議開會，招我國代表出席。威爾遜朗誦英法兩國和日本的祕密換文。又誦中日條約和換文的大要。問爲什麼有這條約？我國代表說：「是出於強迫。」威爾遜又問：「七年九月，歐戰將停，日本決不能再壓迫中國，爲什麼還有欣然同意的換文？」這消息傳到我國，輿情大爲激昂。於是有五月四日，北京專門以上學校學生停課，要求懲辦曹汝霖、章宗祥、陸宗輿之舉。風聲所播，到處學校罷課，商店罷市，又有鐵路工人，將聯合罷工之說。政府乃於六月十日，將三人罷免。(1)是之謂「五四運動」。

當時山東問題，在和會中，交由英法美專門委員核議。幸因英法的祖日依照日本的意思將德國在山東的權利讓與日本。(2) 插入對德和約第一五六、一五七、一五八三條中，中國代表提出保留案。聲明中國可以在和約上簽字，但關於山東條項，須保留另題——始而要求於和約內山東條項之下，聲明保留，不許。繼而要求於和約全文之後，聲明保留，不許。改爲和約之外，聲明保留，不許。再改爲不用保留字樣，但聲明而不許。最後要求臨時分函聲明，不能因簽字有妨將來的提請重議，不許。代表電告政府說：「不料大會專橫至此；若再隱忍簽字，我國將更無外交之可言。」二十八日，和約簽字，我國代表就沒有出席。於是對德戰爭，由大總統以布告宣布中止。至於奧約，則由代表於九月十日簽字。國際聯盟條約，美國提出後，經各國同意，插入和約中，作爲全約的一部。我國雖未簽字於德約，而曾簽字於奧約，所以仍爲會員國之一。德奧和約，兩國都應放棄因庚子拳匪在中國所得的權利和賠款；將專用的租界，改爲各國公用。德國并須將庚子年所掠天文儀器交還。我國雖未在德約簽字，德國仍照約履行。其後德奧兩國，於十年、十一年，先後和我國訂立條約，亦改爲平等關係，和從前的條約不同。(3)

至於對俄國的問題，則最爲複雜。原來俄國從革命以後，其所採取的政體，業已和各國格不相

入。而俄又於七年二月間，對德國成立和議。於是德奧武裝俘虜，在俄國大爲活動。反俄的捷克軍，爲其所制。各國乃有共同出兵之議。中國亦追隨其後，於七年三月五日間，與日本訂立共同防敵海陸軍協定。(4) 而中國兵艦，和英、美、法、意、日軍艦，亦先後駛入海參崴。旋又聯合俄國組織一鐵路委員會。(5) 將西伯利亞和中東兩鐵路，置於管理之下。此時各國的出兵，都不甚起勁。惟日本則擁立俄舊黨謝米諾夫於赤塔，卡爾米哥夫於哈巴羅甫喀。(6) 並分兵占據海蘭泡，阿穆爾，伊爾庫次克。直至十四年三月，方才和俄國訂約撤兵。而當共同出兵之時，日兵由中東路運出的甚多。吉黑兩省，大受騷擾。而鐵路委員會的技術部長，且有共管中東鐵路的提議，在華盛頓會議席上提出。經我國代表力爭，方才作罷。這反是中國因參戰所受的損失了。

和約既經批准(7) 日本遂要求中國，直接辦理交還膠澳交涉。中國輿論，都主張提出國際聯盟，經政府拒絕。到十年十一月，華盛頓會議開會。我國決將山東問題提出。乃由英美兩國調停，在會外交涉。英美兩國，都派員旁聽。直至十一年一月，才訂成條約二十八條。膠濟鐵路，由我發國庫券贖回。(8) 期限十五年。但五年之後，以先期六個月的知照，得隨時爲全部或一部的償還。在償款未清以前，用日人爲車務總管和總司計。其高徐濟順鐵路，讓歸國際財團。(9) 烟濰鐵路，中國如用本國

資本築造時，日本不要求并歸國際銀團辦理。淄川，坊子，金嶺鎮三礦，由中政府許與中，日合組的公  
司。膠州灣由中國宣告開放。鹽業及公產，都交還中國，其價價爲日金一千六百萬。其中二百萬元  
爲現款，餘爲十五年期的國庫券。青島，佐世保間海電，亦交還中國。青島一端，由中國運用，佐世保一  
端，由日本運用，而日兵於是年四五月之間撤退。

(1) 時曹爲交通部長，章爲駐日公使，陸爲幣制局總裁。(2) 時中國代表，亦提出一讓步案。「德人在山東權利，移讓英

美，法，意，日，由英，美，法，意，日交還中國。中國償日攻青島兵費。其額，由英美，法，意議定。因英，法租日，未能有效。惟美國委員，另遞一節  
略於威爾遜，說「實行中日條約，或照中德條約，將德國所享權利，移轉於日本，均不甚妥。不如照中國所提讓步案。」但亦未能  
生效。(3) 參看第十七章。(4) 所謂軍事協定。(一) 爲七年三月二十五日，駐日公使和日外務部交換的共同防敵公文。

(二) 爲是年五月十六日，兩國陸軍委員所訂共同防敵協約。(三) 爲是年五月十九日，兩國海軍委員所訂海軍共同防敵協約，  
後至十年一月二十八日，由外交部和日本大使互換照會廢止。(5) 會設於海參崴，會長用俄人充之。(6) 謝米諾夫，

miounoff，卡爾米哥夫，Kalmikoff。(7) 歐戰和約，英，法，日等國，均旋即批准。惟美國法律，和約須得上院三分之二同

意，方能批准。後來美國上院，對於和約，共提出保留案十四起。聲明此項保留案，須得五強國中三國的承認和保證，作爲原約的

附件，和原約有同等效力，方可批准施行。山東問題，亦是其中之一。（8）後來議定其數，爲日金三千萬元。（9）見下章。

## 第十章 華盛頓會議和中國

華盛頓會議，是民國十年十一月十四日，在美國的華盛頓開會的。因爲所議的都是太平洋問題，所以一稱太平洋會議。

歐戰以前，日、俄、英、美、德、法，在太平洋上，本來都有勢力的。歐戰以後，德國在海外的屬地，業已喪失淨盡。俄國承大革命擾攘之餘，法雖戰勝，而疲乏已極，亦都無力對外。在歐洲方面，只有英國，向來是稱霸海上的；而和東方的關係，最爲密切；所以雖當大戰之後，對於太平洋的權利，還是不肯放棄。美國和日本，則是大戰期間，都得有相當利益的。所以這時候，太平洋上，遂成爲此三國爭霸的世界。

講起地位來，則日本是立國於太平洋之中的。自中日、日俄兩戰後，南割臺灣，北有旅，大租借地，和南滿，安奉等鐵路。又承俄國革命之時，加以侵略。而德屬太平洋中赤道以北的島嶼，戰後議和，又委任他統治。其在西太平洋的勢力，可謂繼長增高。所以這時候，美國要召集這個會，主要的意思，就

是對付他。

要講華盛頓會議，卻要先明白歐戰以來中國的形勢，二十一條的交涉，已見第七章。此項交涉，雖由兵力的迫脅，訂立二十五條條約，然而未經我國國會通過，以法律論，本不能發生效力。但是雖然如此，日本在事實上，其勢力卻是伸張無已的。除山東問題，已見上章外，當六七兩年，我國因忙於內戰，所借日債頗多。吉長，吉會，和所謂（一）開海，海吉，（二）長洮，（三）洮熱，（四）洮熱間一點點到某海口的鐵路，均曾因此而訂有借款或借款的豫備契約。（1）歐戰停後，英，美兩國，又提起中國鐵路統一之議。（2）因我國輿論不一致，未有具體辦法。旋英，美，法，日四國，組織新銀行團。於民國八年五月，在巴黎開會。十一日，訂立草合同。規定：（一）除實業事務——鐵路在內。——已得實在進步者外，現存在中國的借款合同及取捨權，均歸共同分配。（二）聯合辦理將來各種借款事務。後因日本提出滿蒙除外停頓。至九年，美銀行團代表赴日，和日銀行團談判。日乃放棄洮熱和洮熱間到海口兩路，而承認草合同。新銀行團於以成立。（3）但因我國沒有統一的政府，所以借款之事，迄亦未能進行。

華盛頓會議開會後，分設限制軍備和遠東問題兩委員會。限制軍備委員會，由英，美，法，意，日

國組織。遠東問題委員會，則更加中，葡，荷，比四國。當開會之初，我國代表，即提出大綱十條。後由美國代表羅德氏，(4) 總括爲四原則。訂立九國公約。所謂九國公約：第(一)條，係列舉羅德氏四原則：(甲) 尊重中國的主權獨立和領土及行政的完全。(乙) 給中國以完全而無障礙的機會，以發展並維持穩固的政府。(丙) 確立，維持工商業機會均等的原則。(丁) 不得利用現狀，攫取特殊的權利；並不得獎許有害友邦安全的舉動。第(二)條說締約國不得締結違背此項原則的條約。第(三)條：不得在中國要求優先權或獨占權。第(四)條：不得創設勢力範圍，和實際排他的機會。第(五)條：中國全部鐵路，不得自行或許他國，對於各國爲差別的待遇。第(六)條：中國不參加戰爭時，應尊重其中立權。此外還訂立九國中國關稅條約，見第十六章。其(A) 撤退外國駐兵；(B) 撤廢領事裁判權；(C) 關於中國的條約公開；(D) 撤廢在中國的外國郵政局；(E) 無綫電台；(F) 中國鐵路統一；(G) 交還租借地諸議案，則或有結果，或無結果。(5)

山東問題，即在會外解決，已見前章。二十一條件問題，又經我國代表在遠東問題委員會中提出。日代表說：「與會國要提出從前的損害，要求會議中重行研究和考慮，日本必不能贊成。但因中日條約和換文成立後，事勢已有若干變遷。所以允將南滿，東蒙的鐵路借款權，及以租稅爲擔保的

借款權，開放於國際財團，共同經營。其南滿洲聘用顧問，教練，日本並無堅持的意思。原提案中的第五項，日亦將其保留撤回。中國代表仍聲明不能承認。因此此問題在華會中，未得有結果。其後十一年十一月，十二年一月間，衆參兩院，先後通過請政府宣布二十五條條約及換文無效案。乃由政府照會日本，聲明廢棄。

至於各國所訂條約，有關東方大局的，則有英，美，法，日四國海軍協定。訂明相互尊重在太平洋中島嶼和殖民地的權利。如或發生爭議，當請其他締約國調停。此約既立，一九一一年七月十三日的英日協約，即因之而廢。國聯委任日本統治的德屬島嶼，中有雅浦島，爲美國和西太平洋交通孔道。當時美國即提出保留。此時亦成立協定，規定使用無綫電，日，美兩國，處於同等地位。美人得在雅浦島居住，置產，自由貿易。後來民國十二年，英，美，法，意，日五國，又有海軍協定。十九年，又有海軍公約。規定英，美，日三國海軍的比例爲五五三。雖然如此，日本在太平洋中形勢，還較英，美爲優勝。海軍協定和公約的期限，都到一九三六年爲止，所以大家都說：一九三六年是世界的危機，然而苟非中國強盛，誰能保證太平洋上風雲的穩定。

(1) 參看第五章。吉長路借款契約，係六年十月十三日，和滿鐵會社所訂。債額六百五十萬元。期限三十年。期內委託滿鐵會社管理。吉會借款預備契約，係七年六月十八日，和日本興業銀行所訂。墊款一千萬元。其四路借款預備契約，則係七年九月間所訂。墊款二千萬元。(2) 謂由中國另起新債，特舊債分別償還。此項用意，和前此提議的滿洲鐵路中立相同，都是想借此

取消各國在華的特殊勢力的，不過一限於東北，一普及全國而已。參看第四編第二十章。(3) 四國公使，於九年九月二十八

日，照會我國外交部。(4) Elimu Root (5) 各國在中國的駐兵，有(甲)保衛北京使館及北京至山海關的通路，是義和

團亂後辛丑和約所允許的。(乙)俄國在中東鐵路，日本在南滿鐵路的護路隊。根據於日俄戰後樸資茅斯和約的附約。該附約

規定每基羅米突，得置護路兵十五名。但此附約中國並未承認。而中日會議東三省事宜附約，并曾規定俄兵如允撤退，或中俄

商有別種辦法時，日本亦一律照辦的條款。此時俄國在東三省，已無駐兵，日本兵也應該撤退了。(三)則各國在租界內的駐兵。

如英，法，日之在上海，日本之在漢口，更毫無條約根據。此時議決條約所許的，當於中國要求時，由各國駐華外交代表與中政

府所派代表調查後再行斟酌。其非條約所許的，各國允即撤退。但事後，僅日本將其駐在漢口的兵撤退，此外均未照辦。撤廢領

事裁判權案，見第十七章。關於中國條約公開案，議決：以前所立條約，協約，換文，及其他國際協約，及以國民為當事者與中國所

結契約，以事情所許為限，從速提出於本會議。總事務局移牒參加各國，以後所訂，應通知署名國及加入此約之國。與中國有條

約關係而未參加本會議的國，可招請其加入。各國在華設立郵政，係一八六〇年以來的事。英，美，德，法，俄，日都有。都在通商口

岸，租借地，和鐵路附屬地內。——此時德國已無有。——此時議決：除租借地和條約特定者外，限於一九二三年一月一日以前撤消。而以中國政府，不變更現行的郵務行政，和外國郵務總辦的地位爲條件。——所謂外國郵務總辦，是一八九八年，法人向前清總理衙門要求：「郵政雇用外人，須由法政府推薦。」而總理衙門允許他的。外國無線電臺的設立，起於辛丑以後。始於北京使館界內，而繼之以租界等地。此時議決：(A)使館界內的電臺，以收發官電爲限。由條約或中國政府特許的，以收發其條約或條件所規定的電爲限。在租借地，南滿鐵路附屬地和上海法租界的另商。——後來在上海法租界的，商議的結果，亦以收發官電爲限。——此外由中國政府買收。中國鐵路統一案，議決於在華鐵路之擴張，與其既得適法的權利兩立的最大限度，使中國政府，得於其所管理的鐵路網，統一諸鐵路。中國政府因此需用外國財政，技術，應即許之。交還租借地案，未能議決。僅由各國聲明。法代表聲明：願與各國共同交還。英人聲明：山東問題能得解決，威海衛可以交還。而日本於旅大，英國於九龍，均聲明不願放棄。其後僅威海衛於十九年四月二十八日交還。見第十七章。

## 第十一章 軍閥的混戰

照第六第八兩章所說，民國成立以後，內爭之禍，也可謂很利害了。然而這還是有關大局的，其

比較的限於一隅的，還不在內。現在且揀幾件重要的說：

民國以來，最安穩的，要算山西。他從民國十四年以前，簡直沒有參加過戰爭。閻錫山提倡用民政治，定出六政三事，以爲施政的第一步。(1) 教育、實業，都定有逐年進行的計畫。又竭力提倡村自治。在當時，亦頗有相當的成績。惜乎到後來，牽入戰爭漩渦，以前些微的成績，也就不可得見了。次之，倒還是新疆。從民國十七年楊增新被殺以前，大體也還算安穩。此外就很難說了。

其中分裂最甚，而爭戰最烈的，要算四川。四川從袁氏帝制失敗後，北政府所任命的將軍解職。當時政府會命蔡鍔入川。但不久，蔡鍔就病故了。代理的人，爲川軍所逐。其後滇軍又打入四川。後來又被川軍逐回。於是四川本省，分爲一、二、三軍，各有防地。北政府的勢力，常常從漢中和宜昌一帶——所謂長江上游，侵入。而滇、黔兩省，亦時和四川發生關係。各省軍人，派別不一，離合無常。其失敗的，往往要借助於人；而有野心的人，亦落得利用他，收爲己助，或者借以擾亂敵方；所以其紛擾迄不能絕。西南如滇、黔，西北如甘肅，雖然因地位偏僻，對大局的關係較少，然而其內部，也都不能沒有問題。

因爲一切紛爭，都起於軍隊太多，和軍人擁兵自重，爭奪權利之故，於是有廢督裁兵的呼聲；并

有聯省自治的議論。聯省自治之說，其由來也頗早。原來行省的區畫，還沿自元朝。明清兩代的省區，雖然逐漸縮小，然其區畫，還是很大，優足以當聯邦國的一邦而有餘。而自清末以來，已漸成外重之局。辛亥革命，亦是由各省響應的。民國成立以來，中央事權，迄未能真正統一。而以中國疆域的廣大，交通的不便，政制的複雜，一個中央政府，指揮統馭，也頗覺得爲難。於是有些聯省自治之議，希望各省各自整理其內部的官民關係，九年間，也頗成爲一部分有力者的口實。於是有些起而實行的，省各自製憲法。其中以浙江省成立爲最早，於十年九月九日公告。河南省制憲最遲，而公布較遲，事在十一年一月一日。既已公布憲法，自然用不着什麼督軍。於是浙江省於布憲之日，即同時宣布廢督。即未製省憲的省分，也有宣布廢督的，如雲南省是也。然兩名爲廢督，而軍隊仍未能裁，即督軍之實，亦仍舊存在，不過換一個總司令或督辦督軍等等的名目罷了。所以還是無濟於事。

又有想以會議之法，解決國是的。當華府會議將開時，外人曾警告我速謀統一。於是有人想利用這個機會，促起國人的覺悟。主張華會開會之前，先在盛山開一個國是會議，其辦法：分爲國民會議和國軍會議。國民會議，以制定國憲解決時局。國軍會議，則議決兵額、兵制及裁兵問題。其所議決之件，再交國民會議通過。當時有力的軍人，都曾發電贊成，然而後來竟就暗葬了。而上海一方面，又

有國民所發起的國是會議。其議發動於商教聯合會。(3) 於十一年三月十五日，在上海開會。議決其組織爲：(一) 各省省議會。(二) 各省區教育會。(三) 各省總商會。(四) 各省區農會。(五) 各省區總工會。(六) 各律師公會。(七) 各銀行公會。(八) 各報界公會。其中(二)、(三)、(五)三項，都包含華僑團體。各推出代表三人。定名爲中華民國八團體國是會議。於五月二十九日開會。旋組織國憲起草委員會。制成國憲草案，分送各方面。然後來亦未有何等影響。

此等解決時局之法，都是國民黨第一次宣言所明指爲無用的。我們且進而看國民黨改組和國民政府成立以後的事實。

(1) 六政：謂(一)水利，(二)蠶桑，(三)種樹，(四)禁煙，(五)天足，(六)剪髮。三事：謂(一)造林，(二)種棉，(三)牧畜。(2) 在九年六月一日。(3) 全國教育會及商會聯合會在上海開會，因更組織商教聯合會。

## 第十二章 中國國民黨的改組和國民政府的成立

二次革命失敗以後，孫中山先生在海外組織中華革命黨，這話在第四章中已經說過了。袁世凱死後，中華革命黨的本部，移於上海。八年十月十日，改稱中國國民黨。此時在國內還未明白組黨。到十二年一月，才發表宣言，宣布黨綱和總章，這一年十一月，中山先生鑒於蘇俄革命的成功，由於組織嚴密，決意將國民黨改組。於是月十一日，發表改組宣言。十三年一月二十日，開全國代表大會。議決將大元帥府改組爲國民政府。發表宣言，表明主義政綱，和對內對外的政策。六月，又在黃埔設立陸軍軍官學校。又就原有的軍隊中，設立黨代表，宣傳主義。於是南方的組織，覓見精嚴，旌旗變色了。

當十二年六月間，北京軍警包圍總統府索餽，旋又全體罷崗。黎總統移居私宅辦公。又被便衣隊包圍。并有人在天安門自稱開國民大會，主張驅黎的。十三日，黎總統赴津，總統印信，由其妾危氏攜帶，住居法國醫院。至天津，被邀於火車站。迫令打電話給危氏，將印信送國務院，然後放行。黎總統通電：「離京係爲自由行使職權起見，並非辭職。」并通告外國公使。北京一方面，則宣告總統辭職，由國務院攝行。議員亦分爲兩派：一部分赴上海開會，一部分留京，都不足法定人數。照大總統選舉法，國務院攝職，只能以三個月爲限。九月十二日，北京的國會，人數依然不足。到十月十日，就連國會也要任滿了。於是山衆議院提出延長任期案，通過。十月五日，選舉曹錕爲大總統。八日，通過。

憲法。十日，曹錕就職。是日，憲法由衆議院公布。曹錕既就職，以吳佩孚爲直魯豫巡閱使，蕭耀南爲兩湖巡閱使，齊燮元爲蘇皖贛巡閱使。十三日，浙江和北京政府斷絕公文往來。雲南和東三省旋都通電討曹。

十三年九月初旬，江蘇和浙江開戰。江蘇方面號稱蘇皖贛四省聯合，而浙江方面則聯合淞滬鎮守使，組成浙滬聯軍。主力軍相持於崑山。別將則在蘇州，嘉興間作戰。至九月中旬，而奉直戰事亦作。奉軍於九月廿二陷朝陽。進攻山海關，陷九門口。吳佩孚親臨前敵指揮。自十月六日，大戰開始。江浙方面，孫傳芳自福建入浙。九月十八日，陷杭州。盧永祥宣言將浙江交還浙江人。把軍隊都撤至淞滬之間。十月九日，松江陷落。十三日，盧永祥下野。二十二日，馮玉祥自古北口回兵北京。和胡景翼，孫岳（一）宣言組織國民軍。馮爲第一軍，胡爲第二軍，孫爲第三軍。十一月二日，曹錕辭職。於是山東宣告中立。山西兵扼守正太路和京漢路的交點。國民一軍占楊村，三軍入保定。奉軍陷灤州，山海關，秦皇島，塘沽。吳佩孚自海道南下，經南京，漢口回河南。馮玉祥，張作霖會於天津，推段祺瑞爲臨時執政。段於十一月二十四日入京。

當直奉大戰時，南方亦出兵北伐，分攻湖南，江西。北方政局既變，段祺瑞請孫中山北上。中山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至北京。時孫中山主張開國民會議，以解決時局。段祺瑞就職後，亦宣言於一個月內，召集善後會議，以解決時局糾紛。三個月內，召集國民代表會議，以解決根本問題。並聲言：「會議成功之日，即爲祺瑞卸職之時。」孫中山以其所謂兩會議者，人民團體，無一得與，（？）命國民黨員，勿得參與。十四年三月十二日，孫中山卒於北京。段祺瑞所召集的善後會議，於三月一日開會，僅議決軍事、財政兩善後委員會的條例而止。後來兩委員會於十月五日開會。因時局紛亂，也就無從議起了。

段祺瑞就職後，裁巡閱使，督軍管理一省軍務的，都改稱督辦軍務善後事宜。以張作霖爲東北邊防督辦，馮玉祥爲西北邊防督辦。胡景翼督辦河南軍務善後事宜，孫岳爲省長，免齊燮元，以盧永祥爲蘇皖贛宣撫使。齊走上海，組織蘇浙聯軍。盧永祥以奉軍張宗昌的兵南下。齊走日本。浙奉軍在上海定約。浙軍退松江。奉軍退崑山以西。上海則彼此均不駐兵。時在十四年二月間。其時胡景翼的兵，自河北下河南。而鍾嵩軍的愨玉琨，已先據洛陽。東下鄭縣和開封。時政府又以孫岳爲豫陝甘剿匪總司令。即以愨爲副司令，命其退出。愨軍退至洛陽以西。二月下旬，胡愨的兵衝突。三月八日，胡軍入洛陽。鍾嵩軍援愨，不克，退入山西邊境。四月初十日，胡景翼卒。乃以岳維峻督豫。於是國民二軍的

李雲龍師入西安。馮玉祥亦讓出南苑防地。至八月杪，遂以玉祥督甘，孫岳督陝。李雲龍爲幫辦。直隸當段祺瑞就職後，卽以盧永祥爲督辦。永祥南下後，改李景林。四月間，以張宗昌督山東。至是，又以楊宇霆督江蘇，姜登選督安徽。時奉軍張學良，郭松齡駐兵於京津，山海關之間。自五卅案起後，<sup>(3)</sup>奉軍并駐紮到上海。

是年，十月十五日，孫傳芳自稱浙閩蘇皖贛五省聯軍總司令。發兵入江蘇。上海的奉軍卽撤防。楊宇霆，姜登選亦北走。孫軍入南京。渡江，取浦口，蚌埠。十一月十七日，入徐州。越四日，吳佩孚起兵漢口，稱討賊軍總司令。其明日，郭松齡自稱東北國民軍，率兵出關。十二月二十三日，敗死於巨流河。當郭松齡起兵時，近畿和熱河的奉軍都退出。旋直魯組織聯軍。十二月八日，國民一軍<sup>(4)</sup>和直軍開戰。二十四日，陷天津。李景林走濟南。是時吳佩孚的兵，正作戰於山東。三十一日，吳通電，停止討奉軍事。十五年，一月一日，馮玉祥下野。十九日，奉軍復占山海關。二十三日，東三省各法團制定聯省自治規約，推張作霖維持東北治安。<sup>(5)</sup>二月杪，吳佩孚兵入開封。三月，鎮嵩軍入洛陽。直魯聯軍亦北上。二十三日，入天津。吳軍亦占據保定。三十日，國民一軍退出北京。四月九日，曹錕恢復自由。<sup>(6)</sup>段祺瑞走東交民巷。十七日，復入執政府。二十日，復去天津。通電引退。五月一日，曹錕通電引退。十七日，國

民軍將領宣言：「專意開發西北。未有適合民意的政府以前，一切命令，概不承認。」於是熱河的國民一軍亦退出。奉軍以七月一日，攻占多倫，八月十九日，占張家口。吳軍攻南口，不克。後由奉軍會攻，於八月十四日占領山西軍以八月十八日占大同，九月一日占綏遠，十日占包頭。而鎮嵩軍攻西安，迄未能下。此時國民政府的北伐軍，業已整隊北上了。

(一)胡景翼係陝西第一師長，時亦自前線撤回。孫岳係第十五混成旅長，大名鎮守使，時駐防南苑。(2)孫中山所主張的國民會議：係(一)現代實業團體。(二)商會。(三)教育會。(四)大學。(五)各省學生聯合會。(六)工會。(七)農會。(八)反對曹吳各黨。(九)政黨。其代表由團員選出。先開一預備會議，其代表則由團體指派，以期迅速。北方之國民會議，則兼采一般選舉及特別選舉。以省、區及大學、商業、實業所選出的代表組織。(3)見下章。(4)段祺瑞就職之日，馮玉祥四通電下野，將國民軍名義取消，但是後來人家仍解其兵爲國民軍。執政對馮，亦僅准假一個月。(5)此時東三省復對北京獨立。(6)曹錕辭職後，因北京地方檢察廳檢舉其賄選，執政府命監禁之以俟公判。至此乃恢復自由。

## 第十三章 五卅慘案和中國民族運動的進展

近代的外侮，和前代不同。前代的外侮，只是一個政治問題，近代則兼有經濟、文化諸問題。非合全民族的力量奮鬪，無以圖存。這是孫中山先生所以要提倡民族主義的理由。從孫中山先生提倡而後，我民族就漸漸的覺悟；而其實際的運動，也就逐步進展了。

講起中國民族運動的進展來，卻要連帶到一件傷心的歷史。這便是民國十四年上海地方的所謂五卅慘案。原來從一八九五年中，日訂立馬關條約以來，外人便有在我國設立工廠，以利用我國的原料，和低廉的工價的，勞資之間，自然免不了有些糾紛。這一年五月十五日，日本人在上海所設的內外棉織會社，無故停工。工人要求上工，日人竟爾開槍。死顧正紅一人，重傷者三十七人。被捕者無數。各學校學生大憤，起而援助。因此募捐和赴追悼會的學生，爲租界捕房所拘捕者數人。三十日，學生大隊游行講演。又有二百餘人被拘。羣衆聚觀的，羣趨捕房，要求釋放。英捕頭竟下令開槍轟擊。當場死者四人。送至醫院後，因傷斃命者七人。六月一日，公共租界全體罷市。三四兩日，外人所經營的專業，和有關交通事業的華人，繼之以罷工。(1) 英人調兵艦至滬。工部局宣布戒嚴。調海軍陸戰隊和萬國義勇隊壓迫。續有被槍傷，拘捕的人。於是罷課，罷工，罷市的風潮，蔓延各處。到處游行講演，以促民衆的覺悟。提倡和英，日經濟絕交。民族運動的氣勢，一時異常蓬勃。而慘案亦即繼之而起。

其中最爲重大的，要算廣東的沙面慘案。次之則是漢口、重慶的事件。

漢口事件，發生於是年六月十日。因英商大古公司的船抵岸，船員和工人衝突，工人被毆傷。明日，工人二千餘人，集隊游行。英人調義勇隊及海軍陸戰隊，分布租界，並於要路架設機關鎗。後因羣衆擁擠，竟爾開槍掃射，死者八人，傷者數十。其時英國的兵艦，并上溯到重慶。華人聚集觀看，英人又調海軍登陸，用刺刀驅逐。死傷多人。事在七月二日。沙面慘案，則發生於六月二十三日。當五卅慘案消息達到廣東之後，廣東即起一種抵制運動。香港工人，都回內地。英租界的工人，亦都回廣州。這一天，廣東開市民大會。會後游行。經過租界對岸的沙基。對岸外兵，突然開槍射擊。繼以機關槍掃射。華人死者五十，傷者百餘。此外九江、汕頭等處，還有較小的衝突。

當五卅慘案發生後，北京政府即行派員調查。英、美、法、意、比、日六國公使館，亦派委員團赴滬調查真相。交涉於六月十六日，在上海開始。未幾即行破裂。九月中，公使團提出司法調查之議，要求我國亦派員。經我國拒絕。但彼仍自行派員。其結果，令上海總巡捕和捕頭辭職，而略給死者家屬恤金。我國否認。外人亦遂置諸不理。直到十九年二月，工部局還將銀十五萬元，交給死者家屬。這件事就算如此結局了。漢口方面，我國亦曾提出條件多款。其結果，則十四年十月間，僅將先決條件簽字。英軍

艦撤退，巡捕的武裝解除，太古公司在租界外的行棧碼頭撤消。英人並允賠償損失。其餘的交涉，就未有結果。重慶交涉，亦是如此。廣東一方面，對英抵制最久。華人設立罷工委員會，以謀罷工工人的善後。又設立工商檢驗處，以檢查輸入的貨物。直到十五年十月十一日，乃由英人許我在海關抽收內地稅，普通貨物二·五，奢侈品加倍，以謀罷工工人的善後，而我許將工商檢查處取消。

因五卅慘案而引起的民族運動，似乎是失敗了。然而決非如此。因此慘案，而我國人的民族意識，格外發達。從此以後，民族運動，就更有不斷的進展。大之則如取消不平等條約呼聲的加高。小之則如上海會審公廨的收回，<sup>(2)</sup>以至國民軍到達長江流域後，漢口，九江，鎮江等地租界的交還，<sup>(3)</sup>都是和五卅慘案，很有關係的。

(1) 如中國海員，碼頭小工等。 (2) 會審公廨，起原於一八六八，即前清同治七年。先是一八五三年，上海縣城陷落，中國

官吏盡逃。租界的華人，無人管理。英、法、美三國領事，對於輕微罪和違警罪，遂擅行處罰。至是年，乃由上海道和三國領事協議，訂定洋涇浜設官會審章程十條。公廨由此設立。其中條約僅許觀審的案件，——如外國人爲原告，中國人爲被告時，——竟許其

會審。並不許觀審的，——如外人所雇用的華人爲被告時，——亦許其觀審。殊屬有損主權。辛亥革命，上海道和會審官都還壓

各國領事，竟將公廨接管，擅委官員，并將權限肆行擴充，更成爲毫無根據的機關。民國十五年，江蘇省政府和領事團訂立收回上海會審公廨暫行章程九條。於十六年一月一日，實行收回。改組爲臨時法院，並設上訴院，爲上訴機關。但觀審之制，依然存在。且上訴院內爲終審，亦與吾國司法制度不合。該項章程，原定三年期滿，惟其時國民政府，業已照會各國，聲明取消領事裁判權。乃於十九年四月，逕行改組爲上海特區法院。當五卅慘案交涉時，上海工商學聯合會提出交涉條件，由總商會刪裁爲十三條，其中卽有收回會審公廨一款；當時政府卽據以交涉。雖然未得解決，然而會審公廨的收回，實在是發動於此的。

(3) 民國十六年，一月三日，中央軍事政治學校的宣傳隊，在漢口講演。英人調水兵和義勇隊干涉。追入華界，用刺刀殺死華人四人。傷者甚多。六日，九江碼頭工人因要求輪船公司改良待遇，罷工糾察隊人員，被英人擊傷。其時民氣甚爲激昂。英人乃將租界的管理權，交還中國。漢口由國民政府組織臨時管理會，維持治安。九江亦由中國軍隊入駐租界。至二月十九、二十日，先後成立協定。漢口、九江租界，都由英國交還。鎮江則國民軍於三月二十四日達到，英人亦卽退出，租界由中國警察維持。至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英人亦將鎮江租界交還。

## 第十四章 國民革命的經過

當國民黨改組後，十三年秋間，即乘北方騷亂之際，出兵北伐。旋因段祺瑞就臨時執政職，邀請孫中山先生北上，乃又罷兵，已見第十二章。自中山先生卒後，北方的局勢，騷亂更甚。北伐之舉，乃到底不能不實現。

中山先生北上後，國民政府以十四年四月平東江。旋滇軍回據兵工廠，桂軍亦附和，政府遷於河南。六月初，黨軍和粵軍還攻廣州。於十二日恢復。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議決改組政府，廢元帥，代以委員制，於七月一日成立。軍隊都改稱國民革命軍。黨軍和粵軍反攻廣州時，東江復為叛黨所占。十一月，再把東江打平。十二月，平定高雷，欽廉和瓊崖等地。廣西亦依國民政府所定省政府組織法，組織政府。十五年一月，開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六月五日，中央執行委員會召集臨時會，通過迅速北伐案。以蔣中正為總司令。

先是國民革命軍分為六軍。後來廣西歸附，編為第七軍。是時湖南紛擾，唐生智來求援。乃編為第八軍。派四、七軍往援。七月十二日，七、八兩軍克長沙。八月十二日，蔣中正到長沙。於是分兵為三：右入江西，左出荆沙，而中路直攻武漢。二十四日，吳佩孚自漢口督戰。國民革命軍北進，破敵於汀泗橋，賀勝橋。九月六、七兩日，連下漢陽，漢口，武昌亦被包圍。——後來到十月十日降伏。正面的

兵進展後，左路軍亦於九月十五日達到沙市。其右路軍與蘇、皖、贛、浙五省聯軍相持於江西，爭戰最爲劇烈。至十一月七日，南昌陷落，江西平定。

北方的國民軍，以是年七月進甘肅。九月十五日，馮玉祥游俄歸來，抵五原，諸將仍推爲總司令。進甘肅的兵，以十一月入陝。是月杪，遂解西安之圍。至十二月初，而到達潼關。留守東江的兵，以十月入福建。至十二月而福建平定。浙江於十月間響應國民軍，不克。十二月一日，北方推張作霖爲安國軍總司令，張宗昌、孫傳芳爲副司令。孫軍撤退江北。張宗昌軍復入滬寧綫。國民革命軍乃以湖南北的兵爲西路，進攻河南。出福建的兵爲東路，進浙江。江西的兵爲中路，復分江左、江右兩軍，沿江東下。東路軍以十六年一月入杭州。分兵爲三：一沿滬杭鐵路達上海，一出平湖抵蘇州，一自宜興進常、鎮。均於二月中到達。而江左軍亦於三月初下蕪湖，江右軍於十六日占當塗。至二十三日，遂入南京。西路軍於五月中北上。馮玉祥亦進兵洛陽。是月末，進至鄭州，開封，兩路兵會合。

當這北伐順利時，而南方有清黨之事起。先是孫中山改組國民黨時，第三國際共產黨員，聲明以個人名義加入。中山先生許之。但其後，共產黨員仍圖在國民黨中擴充該黨的勢力。中山先生逝世後，第一屆執行監察委員，就有在西山開會，議決肅清共產分子的。旋在上海別組中央黨部。北伐

之後，政治會議議決遷都武漢，而中央黨部，則在南昌，委員也有前赴武漢的。到三月廿八日，中央監察委員在上海開會，議決清共。四月七日，中央政治會議議決遷都南京。於是寧漢之間，遂成對立之勢。直到七月十五日，武漢方面，亦舉行清黨，而寧漢合作，乃漸告成。當寧漢分裂時，北軍乘機占揚州和浦口。曾渡江占龍潭，給國民軍打退。其時蔣中正辭總司令之職。國民政府乃命何應欽定江北，馮玉祥下徐州。山西亦於九月間出兵攻奉。奉軍退守河北。

十七年，一月八日，蔣中正再起爲北伐軍總司令。於是分各軍爲四集團，再行北伐。四月，北伐軍下兗州，泰安。五月一日，入濟南。至三日而慘案作。國民軍乃繞道攻德州，進下滄州。六月三日，張作霖出關。四日，至皇姑屯車站，遇炸身死。東三省人推張學良繼其任。至十二月二十九日，三省通電服從國民政府。於是國民政府的統一告成。其後雖尙不免紛擾，然真正的統一，總不難於不遠的期間達到了。

(1) 見下章。

## 第十五章 五三慘案和對日之交涉

中國的統一，是帝國主義者所不利的。所以要多方阻撓。如利用我國的內爭，將借款軍械等，供給一方面等都是。而其尤露骨的，則莫如十七年的五三慘案。

當十六年五月間，國民革命軍，奠定東南，渡江北伐。當時日本政府，便有乘機干涉的意思。乃借保護僑民爲名，運兵到山東。經我政府迭次交涉，方才撤退。十七年四月，國民軍既克兗州。日本閣議，又通過第二次出兵案。先將駐津日軍三中隊，調赴濟南。又派第六師團，從青島登岸到濟。五月三日，在濟南的日兵，和我無端啓釁。我國徒手的軍民，被殺的不計其數。甚且闖入交涉公署，把特派交涉員蔡公時，和職員十人，勤務兵七名，一齊殺害。中國爲避免枝節起見，即將在濟南的兵退出，只留一團駐守。而日本於七日，又對我提出無理的要求：（一）高級軍官，嚴行處分。（二）和日兵對抗的軍隊，解除武裝。（三）我軍離開濟南和膠濟鐵路二十里。限十二小時答覆。而又不待我答覆，於八日，逕用大砲攻城。我守城的一團兵，奉命於十日退出。十一日，日兵入城。又大肆屠戮。並且扣留

車輛，截斷津浦路，強占膠濟沿綫二十里內的行政機關。

當日兵攻城之際，我政府即致電國際聯盟，請其召集理事會，籌畫處置；我願承諾國際調查，或國際公斷等辦法。但是國際聯盟，並無適當的處置。日本卻又逕致覺書於我說：「戰爭進展到京津，其禍亂或及滿洲之時，日政府爲維持滿洲起見，或將採取適當有效的處置。」日本此時，以爲如此一來，北伐必然停頓；即使繼續，也要經過長時間的鬪爭；日本於中取利的機會甚多。尤其兵爭延及東北時，日本可以遂其所大欲。誰知國民革命軍，依舊遶道北上。而且經此事變，我國人反有相當的覺悟，東北軍也發出息爭禦侮的通電，於六月初，竟退出關。膠東的兵，於九月一日易幟。在天津以東的直魯軍，亦因關內外的夾擊，於九月中旬解決。日人無可如何。十月初，乃和我國開始交涉。我國提出：（一）先行撤兵；（二）津浦通車；（三）交還膠濟沿綫二十里內的行政機關；（四）膠濟路沿綫土匪，由中國負責肅清等項。日人不願意，交涉停頓。後來屢經波折，到十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才定議：日軍於兩個月內撤退。雙方損害，則設共同委員會調查。議定之後，我方派出接收委員。日兵初定四月十八至二十五之間撤退。旋又說膠東匪亂甚熾，坊子以東，要議展期。我政府不贊成分期接收，索性將全部展緩。直至六月五日，日方才開始撤兵，至十六日而接收完畢。

在山東一方面，日人雖未遂其阻撓北伐的野心。然而對於東三省，則還是野心勃勃，所以有十七年六月四日，張作霖在皇姑屯車站遇炸之事。這一次的炸彈案，布置得很爲周密，非經多數人長時間之布置不可。鐵路警備森嚴，其斷非張作霖的政敵或匪徒少數人所能爲，不問可知了。經這一次陰謀，更促成東北的覺悟。於是七月一日通電服從國民政府之舉。日本又命其駐奉天的總領事勸告易幟之事，宜觀望形勢。又派專使到奉，以弔喪爲名，勸告奉方，不宜與國民政府妥協。奉方都不聽從。三省實行易幟之後，東北一方面，收回權利的事，也逐漸進行，日人心懷忿恨，就伏下民國二十年九一八的禍根了。

## 第十六章 關稅自主的交涉經過

中國自海通以來，和外國所訂的不平等條約，可謂極多，而其最甚的，則無過於關稅稅率的協定。現在世界上，經濟競爭，日烈一日。貿易上的自由主義，久成過去；各國都高築關稅壁壘，以保護本國的產業。獨稅率受限制的國，則不能然。所以舊式和新興幼稚的產業，日受外力的侵略壓迫，而無

以自存。中國所以淪入次殖民地地位，這是一個最大的原因。

中國關稅，除（一）海關稅率，協定爲值百抽五外，（二）其內地稅，并亦協定爲直百抽二·五。（三）而英、法、俄、日，在陸路上的通商，還有減免（一）而且（四）海關稅率，名爲直百抽五，實際上，因貨價的高昂，所抽還遠不及此數。

改訂稅率之議，起於一九〇二年。這是義和團亂後訂定和約的明年。因賠款的負擔重了，所以這一年的中英商約，許我於裁釐之後，把進口稅增加到百分之一二·五，出口稅增加到百分的七·五。其所裁的釐，則許辦出產，銷場，出廠三稅，以資抵補。一九〇三年中美、中日商約，一九〇四年中葡商約，規定大致相同。這一次的失策，在於將裁釐作爲加稅的交換條件。不但有損主權，而且裁釐在事實上猝難辦到。事後，果因中國人憚於裁釐，外人則其貨物運銷中國，本有內地半稅，以省手續，事實上釐金所病，係屬中國商人，所以也不來催問。這一次條約，就如此暗葬了。至於海關估價，則辛丑和約，訂定將從價改爲從量，即於一九〇二年實行。然而所估的價，仍不能和實際符合。

還有一件事，也是很有損於主權的，那便是稅務司的聘用。當中外通商之初，海關稅本由外國領事代收。到一八五一年，才廢其制，由華官自行徵收。一八五三年，上海失陷，清朝所派官吏逃去，仍

由英、美領事代課。其明年，上海道和領事商定，聘用英、美、法人各一，司理徵稅事務。是爲稅務司的起原。此時的外人，係由上海道聘用。一八五八年，中英通商章程善後條款，規定：中國得邀請英人，幫辦稅務。然仍訂明由中國自由邀請，一毋庸英官指薦干預。而且法、美二約，亦有同樣的條文，並非英人獨有的權利。一八六四年，總理衙門公布海關募用外人章程。自此以後，各關稅務司，遂無一華人。而一八九六、九八兩年的英、德借款合同，合同均訂明：「此項借款未還清時，海關章程，暫不變更。」英人又要求：「英國在華商務，在各國中爲最大時，總稅務司，必須任用英人。」亦於一八九八年，經總署答覆允准。於是中國所用的稅務人員，其地位，就儼然發生外交上的關係了。

辛亥革命，外人怕債權無着，由公使團協議，將關稅存放外國銀行。非經總稅務司簽字，不能提用，即償付外債的餘款，——所謂關餘，亦係如此。於是中國財政上，又多一重束縛。民國六年，中國因參加歐戰，要求各國修正海關稅則。經各國允許。於次年實行。這一次的修改，據專家估計，亦不過直百抽三·七而已。巴黎和會開會時，我國曾提出關稅自主案，被大會拒絕。華盛頓會議時，又經提出。其結果，乃訂成九國中國關稅條約。(2) 訂明批准後三個月，中國得召集與約及加入各國，開一關稅會議，實行一九〇二年的中英商約。在此約未實行以前，得在海關徵收一種直百抽二·五，其奢

侈品，則加至直百抽五的附加稅。至於估計物價，切實直百抽五，則不待此約的批准，即可實行。約中並訂明中國海陸邊關的稅率，應行畫一。其後關稅會議，於民國十四年，由段政府召集。十月二日，在北京開會。(3)我國又提出關稅自主案。十一月十九日，通過：

各締約國，承認中國享受關稅自主的權利，允解除各該國與中國間各項條約中關稅的束縛。並允許中國國定關稅條例，於一九二九年一月一日，發生效力。

而中國政府，申明裁釐之舉，與國定稅率，同時施行。同時，中國擬定七級稅則，實際上得各國的承認。至於海關附加稅問題，則未能議決，而段政府倒。關稅會議，於十五年七月三日，由各國代表，宣告停頓。(4)

國民政府定都南京後，一方面宣告取締不平等條約，(5)並宣布於十六年九月一日，實行關稅自主，同日裁釐屆時未能實行。十七年七月，政府和美國先訂立整理關稅條約。約中訂明：「前此各約中，關於關稅的條文作廢，應用自主的原則。」(6)自此以後，德、那、荷、英、瑞、法六國的關稅條約，先後訂成。而比、意、丹、葡、西五國，是年亦均訂有友好通商條約。約文規定，大致相同。(7)政府乃將七級稅公布於十八年二月一日實行。其後裁釐之舉，於二十年一月一日實現。同時廢七級稅，另定新

稅率。關稅自主，到此才算真實現了。關稅既已自主，其他一切，自然不成問題。況且陸路邊關稅率，日開早於民國九年，訂立協定，申明和海關一律。中英，中法間，亦於十七年換文，申明舊辦法於十八年作廢。俄國則參戰後另訂新約，本係彼此平等，自更不成問題。稅務司雖仍任用，而從前約束，既已失效，亦可解爲我國自由任用了。關稅自主，本係國家應有的權利，而一經喪失，更圖恢復，其難如此。此可見外交之不可不慎；而民國創業的艱難，後人也不可不深念了。

(1) 見第四編卷十一，第十四，第二十章。(2) 見第十章。(3) 當時到會的，除原有九國條約的英、法、德、葡、日外，又有邀請加入的西、丹、瑞、挪四國，共十二國。(4) 當時中國提出的附加稅率，較華會所許百分之三·五爲高。各國不肯承認，相持未決。而段政府，曾議停頓，至十六年，北京政府乃即照百分之二·五徵收。(5) 見下章。(6) 條文言「締約國在彼此領土內所享受的待遇，應與他國一律，所課關稅，內地稅，或其他捐稅，不得超過本國或他國人民所納」是爲最惠國及國民待遇，但係相互的。(7) 惟中日通商航海條約，於十九年五月間，方才訂立，並附表規定若干貨物，彼此於一定期間，不得增稅。此約日本頗受實惠，但以三年爲期，現存亦已滿期了。

## 第十七章 廢除不平等條約的經過

廢除不平等條約，可以有兩種辦法：其（一）是片面的宣告。其（二）是其共同或個別的談判。

中國在國際間，不平等條約的造成，全由前清政府昧於外情之故。至其末造，則外力的壓迫已深。帝國主義者，是很難望其覺悟的。無論共同或個別的談判，都很難望其有效。所以國民政府，於奠都南京後，即毅然發表廢除不平等條約的宣言。（1）十七年七月七日，更照會各國公使，請其轉達各該國政府，定爲三種辦法：（一）舊約期滿的，當然廢除另訂。（二）未滿期的，以相當的手續，解除重訂。（三）已滿期而未訂新約的，另定臨時的適當辦法。旋頒布臨時辦法七條。（2）此項照會，既經發出後，和我訂立條約的，十七年有比、意、丹、葡、西五國。十八年有希、波二國。十九年有捷克和法國的越南通商專約。至土耳其的友好條約，照係二十三年四月訂成的。在此諸國以外，德、奧與俄，戰後的條約，本已平等；其餘各國，雖然新約尚未訂成，然廢除不平等條約，既經我國定爲政策，此後自然要本此進行，平等條約的訂立，只是時間和手續的問題了。

不平等條約，貽害最大的，要算（一）關稅協定，（二）領事裁判權，（三）租界，（四）租借地，（五）內河航行五端。（三）關稅交涉，已見前章。取消領事裁判權的動機，也起於辛丑條約。見第四編第十八章。巴黎和會中，我國亦曾提出取消領事裁判權，給大會拒絕。華盛頓會議中，又經提出。乃議決：由各國各派代表，（4）組織委員會，調查在中國領土權的現狀，和中國法律、司法制度、司法行政的情形後再議。（5）此項委員會，於十五年一月，在北京開會。至九月十五日而畢。撰有調查報告書。（6）對於取消領土權，仍主緩辦。國民政府和意、丹、葡、西所訂條約，均有於十九年一月一日，放棄領土權的條文。比約則規定另訂詳細辦法。如詳細辦法，尚未訂定，而現有領土權諸國，過半數放棄，比國亦即照辦。五約均附有（一）中國於十九年一月一日以前，頒布民商法。（二）放棄領土權後，外人得雜居內地，經營工商業，享有土地權。——但仍得以法律或章程，加以限制。（三）彼此僑民捐稅，不得較高或有異於他國人的條件。（7）墨西哥未定新約，但該國政府，於十八年十一月，宣言將領土權放棄。

租界的設立，本不過許外人居住通商。但是因中國人的放棄，和外國人的侵奪，而行政、司法、警察等權，往往受其侵害。這還是事實。到一八九六年的中日通商口岸議定書（8）就索性將管理道

路，稽查地面之權，明定其屬於該國領事，這更可稱爲不平等條約之尤了。而在事實上，妨害我國主權尤甚的，則要算上海的租界（9）。上海租界的市政，屬於工部局。其根據，係一八九六年的洋涇浜章程（10）。此章程由外人納稅會通過，經各國領事認可，駐紮北京的公使批准。工部局董事，係由納稅人選舉；而納稅人年會，則由領事團召集。是以各國的外交代表，和其照料商務的領事，而干涉起我國的市政來了。民國以來，除德奧俄三國，在天津漢口的租界，因歐戰而取消外，其餘一切，都因仍舊貫。到國民軍到達長江流域以後，英國在九江漢口的租界，才和中國訂結協定交還。鎮江的英人，於當時退出，後亦申明願將租界交還中國。於十七年十一月十五日交還（11）。比國的天津租界，則於十八年八月交還。英國在廈門的租界，亦於十九年九月，以協定聲明取消。現在所有的，除日本最多外（12），只英在廣州，天津，營口，法在廣州，漢口，上海，天津，和鼓浪嶼，上海，芝罘，還有公共租界而已。

內河和沿海的航行權，各國通例，都是保留之於本國人的。這不但以權利論，應爲本國人民所獨享；即在國防上，亦有很重要的關係。而前清政府，不明外情，一八五八年的天津條約，許英人在長江航行。各國援最惠國之例，羣起攘奪，而長江航權，遂非我所獨有。一八九五年馬關條約，開蘇，杭爲商埠，後四年，遂頒布內港行輪章程。華洋輪船，照章註冊的，一律准其通航。外人在華航行權，遂愈加

推廣。至於沿海，則條約未訂立以前，外人業已自由航行，更不必說了。前清所訂的條約，只有一八九九年的中墨條約，申明「不得在國內各口岸間，往來貿易」，然而無補於事。民國現在，雖亦未能將已喪失的航行權，即時收回。然十八年的中波條約，十九年的中捷條約，均訂明將內河和沿海的航權保留。其餘各國，重訂條約時，亦可漸謀改正了。

租借地在法律上，本來和割讓地雖然有別。但在事實上，則外人據之，亦未免隱然若一敵國。中國的有租借地，自德人之於膠州灣始，而旅大、威海、九龍、廣州灣，就紛紛繼起了。歐戰之際，膠州灣又爲日人所據。其後因山東問題的解決而交還。至於華盛頓會議中，中國代表，要求各國交還租借地，則只有英國，允將威海衛交還，其後於十九年四月實行。至英於九龍，日於旅大，則均聲明不肯放棄。法於廣州灣，當時雖聲明願與各國同行交還，然迄今亦仍在觀望之中。

不平等條約的內容，其犖犖大端，要算前列的幾件。此外，和外人待在中國境內駐兵；又如因查定勢力範圍，而得有築路，開礦之權；又如外人在中國游歷，傳教，中國政府，負有特別保護的義務等。都是總而言之，凡其性質超過於國際法的範圍，而又係片面性質的，都可稱爲不平等條約。一概蕩滌淨盡，而達於完全平等之域，現在固尚有所未能。然既已啓其端倪，則此後的繼續進行，只看我政

## 府和國民的努力了。

(1) (一) 在十六年八月十三日，其主意係申明嗣後任何條約，非國民政府所締結者，一概不認爲有效。(二) 在同年十一月三日，(三) 於十七年六月十五日，有條專對友邦而發者。(四) 對於駐華的外交官領事官，予以國際公法賦與的待遇。在華外人，應受中國法律的支配，法院的管轄。關稅，在國定稅則未實行以前，照現行章程辦理。凡華人應納的稅捐，外人亦應一律繳納。未規定的事項，係國際公法及中國法律處理。(五) 東方文庫續編我國修改條約之運動六七頁。(4) 中國亦在其內。

(5) 並得向中國政府提出改良司法意見書。中國政府得自由承諾或拒絕其一部或全部。(6) 到會的爲美、法、意、比、丹、英、日、荷、西、葡、那。報告分四章：(一) 在中國領判權的現狀。(二) 中國的法律。(三) 中國的司法制度。(四) 爲改良意見。於軍人干涉司法，最致不滿；而法庭太少，法官俸給太低次之。(7) 各國與我訂約，亦有本無領判權的，亦有雖有而具條約業已滿期的。此時有領判權而條約尚未滿期的，爲英、法、美、荷、那、比、西六國。撤廢領判權的實行，即重在與此諸國的交涉。十八年十二月，國民政府曾令主管機關，擬具實施辦法。二十年，擬成管理在華外人實施條例十二條。於五月四日公布。定二十一年一月一日實行。因日人侵略東北籌備不及，暫緩。(8) 舊稱公立文憑。(9) 上海英租界，設於一八四五年；美租界設於一八四八年；一八五四年，合併爲公共租界。但其實權仍在英人之手。(10) 工部局譯爲上海洋人居留地界章程。(11) 參看第十三章。(12) 日人所

有的爲天津，營口，瀋陽，安東，廈門，杭州，蘇州，沙市，福州，重慶，漢口各租界。

## 第十八章 中俄的齟齬

最近的外交，中俄之間，關係要算最爲複雜了。俄國侵害中國的權利，中東鐵路，要算是其大本營。當民國七年時，中國曾因俄國新舊黨的衝突，把中東路的護路權收回。(1) 俄人曲解中東鐵路合同，握有哈爾濱的市政權，亦經我國於九年三月，將其廢除，改爲東省特別區。(2) 俄國自革命以後，備受各國的封鎖，很想有一國能和他通商。曾於八年，九年，兩次宣言：願放棄舊俄帝國，以侵略手段，在中國取得的特權和土地。拋棄庚子賠款。無條件將中東路交還中國。此時中，俄關係，很有改善的希望。而中國因和協約國取一致的步驟，始終未能對俄開始交涉。(3) 直到九年九月間，才將舊俄使，領待遇停止。此時距離俄國的革命，爲時已有三年半了。此時在蒙古一方面，既因舊俄的侵擾，而遠東軍占據庫倫。(4) 而中東路則自共同出兵以來，列強頗有借端干涉的趨向。(5) 我國乃於九年一月間，和道勝銀行代表，另訂合同。規定：鐵路人員，除督辦歸我外，餘均中，俄各半。否認中，俄以

外的第三國，和鐵路有關。俄政府管理鐵路之權，由中國政府代為執行；以正式承認俄國，商有辦法之日為止。其對俄國通商，則僅是年四月間，新彙省政府，曾和俄國訂立局部通商條約。十年五月間，呼倫貝爾善後督辦，亦曾和遠東共和國，訂立境界交通協定。此外迄無何等辦法。而十一年，遠東共和國派來中國的代表，也否認蘇俄曾有交還中東鐵路的宣言。直到十三年，遠東共和國，早已合併於蘇俄；（6）而英、意、兩國，也都承認蘇俄了。我國和蘇俄的交涉，才逐漸開展。於是年五月，訂定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及暫行管理中東鐵路兩協定。解決懸案大綱中：（一）俄國許拋棄帝俄時代，在中國所取得的特權和特許。（二）及庚子款賠。（三）取消領事裁判權。（四）及關稅協定。（五）帝俄時代，與第三者所訂條約，有妨中國主權的，一概無效。（六）承認外蒙古為中國領土的一部，尊重中國的主權。（7）（七）彼此不容許反對政府的機關和團結，並不為妨礙對方公共秩序，及反於社會組織的宣傳。（八）簽字後一個月，舉行會議，解決外蒙撤兵，重行畫界，賠償損失，通商航行諸問題。（九）中東路許我出資贖回，亦於此會議中商定辦法。其後此項會議，至十四年八月始開。而其時東三省對中央獨立，三省的事，事實上和中央政府商量無效。俄人乃又於九月中，和奉天派出的人，訂立協定，是稱奉俄協定。

十六年，四月，北京方面，派兵搜查俄使館。旋又搜查天津的駐華貿易處等。俄國召還北京的代理公使，以示抗議。是年十一月，共產黨起事於廣州。政府認蘇俄有援助的嫌疑，於十二月十四日，對蘇俄領事，撤消承認。蘇俄在中國各地方的國營商業機關，亦勒令停止營業。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蘇俄駐哈領事館集會。我國認爲有煽動嫌疑，派員搜查逮捕。七月十日，又另派中東路督辦。撤換蘇俄正副局長。將蘇俄職員多人解雇。並查封其國營商業機關。蘇俄遂於七月十八日，對我絕交。時我國仍願和平處理。訓令駐芬蘭公使，因回任之便，赴哈調查，轉赴滿洲里，和俄人商洽。而俄國無人前來。哈爾濱交涉員，雖和俄國領事，接洽過幾次，亦不得要領。旋因蘇俄駐德大使，有願意交涉的表示，政府亦飭我國駐德公使，藉德人居間，與俄商洽。至十月中，亦決裂。自八月中旬以後，俄兵即時侵我國境界。我國軍人防禦，很爲勇敢，但因邊備素虛，又後援不繼，同江，滿洲里，於十月，十一月中，相繼陷落。而外蒙之兵，亦陷呼倫貝爾。十二月，因英，美兩國，勸告息爭，乃派員在伯力開豫備會議。二十二日，將草約簽字。中東路回復七月以前的狀況。彼此恢復領事。訂於明年一月二十五日，在莫斯科開正式會議。其後此項會議，久無進步。直到日本占據東北以後，外交上的形勢一變。二十一年，十二月十三日，乃由中，俄兩國出席軍縮會議的代表，在日內瓦互換文件復交。

(1) 按照中東鐵路合同，俄國在鐵路沿線，本只能設警，不能駐兵，即朴資茅斯條約，日俄兩國，駐兵保護鐵路，每啓羅米突，亦僅得駐二十五名。然俄人在沿路駐兵，其數常至數萬。歐戰起後，此項駐兵，大都調赴歐洲。留者分爲新舊兩黨，時起衝突。我國乃於是年一月十日，將其解除武裝，鐵路由我派兵保護。(2) 中東鐵路合同第六條：「由該公司一手經理，建造各種房屋，設立電線，以供鐵路之用。」經理二字，法文作 *Administrateur*，俄人曲解爲有行政權，竟在哈發布市制，向住民收稅。一九〇九年，乃由前清外務部，和俄國所派中東鐵路總辦，訂立鐵路界內組織自治會預定協約。由中外居民，共選議員。更由議員複選執行委員三人。交涉局總辦，鐵路總辦各派委員一名，會同議會議長，組織執行委員會。此項委員會和議會，交交涉局總辦，鐵路總辦的監督。從此以後，哈爾濱鐵路附屬地的行政權，就入於俄人之手了。九年三月十一日，爲俄國革命三周紀念，在哈俄國新舊黨，又起衝突。中國乃勒令魯俄政府所派鐵路總辦，離去哈爾濱，而將鐵路附屬地行政權收回。於其地設東省特別區市政管理局。(3) 參看第九章。(4) 參看第五章。(5) 參看第九章。(6) 遠東共和政府，設立於一九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明年十一月十三日，與蘇俄合併。(7) 此係空話，參看第五章。

## 第十九章 日本的侵略東北

在中華民國革命進行的程途中，可謂重重魔障，然而其嚴重，更未有若民國二十年九月十八日，日人侵略東北之甚的。

日人的侵略東北，本係處心積慮之舉。近年以來，我國對於東北的開發，頗有進展。(1)盜憎主人，乃更引起日本的猜忌，而促成其積極侵掠之舉。是年六月間，因長春附近的朝鮮農民，強毀我國的民田築壩。該處日本駐軍，遂槍殺我無辜民衆，釀成所謂萬寶山慘案。(2)日人又在朝鮮境內，鼓動排華風潮，華人被殺的無算。然仍未能引起我國的震端。至九月十八日夜，日人乃將南滿鐵路，自行炸毀一段，誣爲我軍所爲，逕向我國瀋陽的駐軍進擊。我軍奉命無抵抗退出。日人乃進占瀋陽。其在長春，安東等地的駐軍，同時發動。不數日間，而遼，吉兩省間的要地，悉爲所占。

國際公法，不必說了。華府會議九國條約，有保持中國領土，行政完整的義務。便是一九二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在巴黎所立的非戰公約，日本也與我國共同簽字的。日本此舉，其爲蔑棄國際信義，自不待言。我國因國力懸殊，且爲愛護和平起見，不願訴之武力，乃訴之於國際的信義。除對日本提出抗議外，即電日內瓦代表，要求根據盟約第十一條，召集理事會。行政院開會後，一面通知中，日兩方，避免事態的擴大。一面通知美國，旋決議令日兵撤回鐵路線內，儘十月十四日撤盡。

而日本悍然不顧。一面派兵進攻黑龍江。一面要求我國在錦州所設的遼寧行署，撤退關內。黑省的兵，奮力抵抗，日人頗受損失。旋因援絕，於十一月十八日，退出省垣。日軍犯錦，我軍亦不戰而退。至二十一年一月一日，日兵遂陷錦州。我關外僅存的行政機關，遂又被破壞。而日兵又先於二十一年十一月間，勾通漢奸，擾亂天津，挾廢帝溥儀而去。

先是國聯行政院於十月十三日開會，邀請美國列席。二十四日，以十三票對日本一票議決，令日兵於下次開會，即十一月十六日以前，全行撤退。而日軍置若罔聞。及期，行政院在巴黎開會。乃議決由國際聯盟，派遣委員會，到東北調查。及錦州陷落，美國乃照會日本，不承認任何事實上所造成的情勢為合法。日人仍置若罔聞。時日本又派兵艦，在我沿江沿海一帶，肆行威脅。二十一年一月十八日，藉口該國僧人被毆，要求我上海市政府懲囚道歉，撫卹，取締反日運動。市府業經接受，日領事亦宣稱滿意了。乃日軍於二十八夜，突然進攻。我駐滬的十九路軍，奮勇抵抗。日兵大敗。乃續調大軍，擴大戰事。延及吳淞，太倉，嘉定一帶，並派飛機，到蘇杭等處轟炸。因我軍抵抗甚力，日軍累戰皆北，乃又續調精銳，拚命進犯。直至三月一日，我軍因人少，不敷分布，瀏河被襲，乃自動撤至第二道防線。這一役，我軍雖未能始終保守陣地，然以少數之兵，抗數倍之衆，使日軍累次失利，列國評論，多認戰事

勝利，當屬華軍；而國民自動接濟餉需的，其數亦超過千萬，亦足以表示我國的民氣，而寒敵人之膽了。

當日兵進攻淞，滬時，我國代表，曾在國聯提出援用盟約第十條和第十五條，(3) 國聯乃議決成立上海國際調查團，以英、德、法、意、西領事為委員，并邀美國加入。三月三日，國聯大會開會，十一日，通過上海、東北問題，均適用盟約第十五條。限日兵於五月十日以前，恢復去年九月十八日以前的原狀。此正式決議案，如中國接受，而日本拒絕，則盟約第十六條，(4) 自然生效。又通過以十九國的委員，(5) 組織特別委員會，負責處理糾紛，並建議調解方案。十九國委員會，於十六日開會。十九日，議決：令日兵撤退。將地方交還中國警察。在上海組織共同委員會證明。其間又屢經頓挫，直到五月五日，上海停戰協定，方才簽字。

日人在上海尋釁時，又派軍艦到首都附近，肆行威脅。我政府為保中樞的安全，以便長期抵抗起見，乃於一月三十日，遷都洛陽。四月七日，並在洛陽召開國難會議，至十二月一日，才遷回南京。仍繼續長期抵抗的宗旨，努力進行。

日人為遮掩耳目起見，乃肆其掩耳盜鈴之技，於三月九日，在長春擁廢帝溥儀，建立偽滿洲國。

以溥儀爲終身執政。我國的稅關，郵局，以及鹽務等機關，次第爲所攘奪。(6) 並將直隸日皇的關東軍司令，受外務，拓殖兩省監督的關東長官，及派遣僞國的大使，實際上任用一人，使其監督領事。並與僞滿簽定所謂議定書，將前此和中國所訂的不平等條約，關涉東北的，勒令承認履行。并藉口共同防衛，允許日軍，駐紮僞國境內。然而東北正式軍隊和民衆，奮起抗日的，所在都是。屢次攻破城邑，擊敗日僞軍。日人勢力所及，實在只是鐵路沿線罷了。

是年春間，國聯所派調查團東來。(7) 於四月二十一日，開始調查。至六月四日而完畢。在北平製作報告，於九月四日完成。報告書的總括，是：

日本的軍事行動，不能認爲合法的自衛。

僞滿洲國，並非由真正自然的民意所產生。

主張召集顧問會議，(8) 設立特殊制度，以治理東北。我國表示不能完全接受。日人則痛詆調查團認識不足，堅持既成事實。到二十二年二月二十四日，國聯開非常大會，通過十九國委員會的報告書，決定不承認僞國，而依調查團報告書，覓取解決辦法。日人老羞成怒，就竟於三月二十七日，退出國際聯盟了。

其時日本又一意孤行，宣言熱河當屬滿洲國，以長城爲國境。二十二年一月三日，攻陷山海關。二月二十一日，日僞軍入寇熱河，至三月一日，而承德陷落。我軍分退多倫及長城各口。日僞軍又跟蹤追擊，并進犯灤東。我軍在喜峯口等處，亦曾與敵以重創，然因軍備之懸殊，至五月間，卒將長城各口放棄，東路亦僅守灤西。至是月三十一日，乃成立塘沽協定。我軍退至延慶、昌平、通州、香河等地，日軍撤至長城。中間地方，定爲非武裝區域，僅由警察維持治安。熱河既陷，則東北的義軍，更陷於勢孤援絕之境。然而矢志抵抗者仍不絕。

日人既志得意滿，乃於二十三年三月一日，擁溥儀僭號於長春。議定所謂滿洲經濟計畫，把東北的利源，要想一網打盡。(9) 吉會鐵路，既於二十二年八月完成。中東鐵路，又想用非法手段，從俄國手裏奪取。(10) 此外添築鐵路，公路，繼續經營葫蘆港等，還正在計畫進行，在日人的意思，以爲東北就是如此，算奪到手了。

(1) 其主要的，如吉海、奉海，打通路的銜接，葫蘆島的經營是。(2) 萬寶山，在長春東北。當民國二十年間，有個喚做郝永

德的，租得該處民地五百晌，轉租與韓人耕種。其契約，實未經長春縣政府批准，而該韓人等，竟導引伊通河水，闢河築壩，強擱民

田，因此遂引起衝突，日人遂借此宣傳，謂係華人排斥韓人。在朝鮮境內，造成排華運動。(3)第十條：「聯合會會員，有尊重並保持各會員領土完全，及現有政治上之獨立，以防禦外來侵犯之義務。如遇此種侵犯，或者有任何威脅，或危險之虞時，行政院應籌履行此項義務之方法。」第十五條：「如聯合會會員間，發生足以決裂之爭議，而未照第十三條規定，提交公斷或法律裁判者，應將該案提交行政院。行政院應盡力使此項爭議，得以解決。如果有效，須將該爭議之事實，及解釋，並解決條件，酌量公布之。當爭議不能如此解決，則行政院經全體或多數之表決，應繕發報告書，說明爭議之事實，及行政機關認為公允適當之建議。如行政院報告書，除相爭之一造，或一造以上之代表外，該院委員，一致贊成，則聯合會會員，約定彼此不得向違從報告書建議之任何一造，從事戰爭。如除相爭之一造，或一造以上之代表外，不能使該院會員，一致贊成其報告書，則聯合會會員，保留權利，施行認為維持公平與正義之必要行動。(4)第十六條：「聯合會會員，如有不願本約第十二條，第十三條，或第十五條所規定，而從事於戰爭者，則據此事實，應視為對於所有聯合會其他會員有戰爭行為。其他各會員，應即與之斷絕各種商業上或金融上之關係，禁止其人民與破壞盟約國人民之一切交通，並阻止其他任何一國，為聯合會會員，或非聯合會會員之人民，與破壞盟約國之人民，有金融，商業或個人之交通。」(5)英，法，德，意，西，那，波，捷，愛爾蘭，墨西哥，危地馬拉，巴拿馬，本係理事國。瑞士，瑞典，荷蘭，比利時，匈牙利，南斯拉夫，哥倫比亞七國係新選。(6)東北稅關被奪後，我國即將各關封閉，應徵之稅，於運往時在他口，島徵收。郵局則暫行停辦。寄往歐美的郵件，由蘇彝士，太平洋運送。偽國郵票，一概無效。國聯會員國，不承認偽國的，都遵守此

約。(7)英、美、法、德、意各一人。以英李頓爵士 Lord Lytton 爲主席。(8)中日政府及當地人民代表。(9)該計畫分做三種：(一)爲統制經濟，由關東軍自辦，如交通、通信、礦業、電氣事業等。(二)爲特許營業，須受關東軍監督。(三)爲自由企業，人民得以投資經營。(10)日人初侵東北時，曾宣言不侵犯蘇聯的權利。廿二年，又藉偽國出面，封鎖滿洲里，拘捕東路俄員。六月間，蘇俄欲將東路售與偽國，我國曾提出抗議。蘇俄和偽國談判，亦未有成。

## 第二十章 國民政府的政治

政治制度，忽沒有絕對的好壞的，要視乎其運用之如何。民國肇建，本係放歐，美成偽行三權分立之制；以國會司立法，并監督政府；以大理院以下的法院掌司法；以國務院掌行政的。因國民未能行使政權，遂至爲野心家所利用。紀綱不立，政爭時起。國事紊亂，外患迭乘，中山先生鑑於革命之尙未成功，乃有以國民造黨，以黨建國，以黨治國，然後還付之於國民之議。

中山先生的革命方略，是分軍政、訓政、憲政三時期的。軍政時期，由黨取得政權。訓政時期，代國民行使。經過此時期後，將政權還付國民，則入於憲政時期。在訓政時期中，代人民行使政權的是國

民黨行使治權的，則是國民政府。政綱和政策，發動於國民黨，由國民政府執行之。二者之間，則以政治會議爲連鎖。

國民黨的組織，以全國代表大會爲最高機關。在閉會期間，則其權力屬於中央執行委員會；而以中央監察委員會監察之。(1) 次於全國的，爲省和特別市，未改省而與省相等的區域，及海北總支部。再次則縣及重要市鎮和國外支部。更次則區與區分部及國外分部。都以其代表或全體大會爲最高機關。平時則權力屬於執行委員會，而以監察委員監察之。亦與中央黨部同。黨部不直接干與政治，然對於同級政府的施政方針或政治有疑義時，得請其改正、解釋；或呈請上級執行委員會，轉請其上級政府辦理。所以黨的監督權，是兼及於行政的。

國民政府初成立時，設委員若干人，推一人爲主席，若干人爲常務委員。其下分設各部。十七年十月，公布組織法。行政、立法、司法、考試、監察五院，次第成立。各部均屬行政院。(2) 司法則改前此的四級三審制爲三級。(3) 二十一年五月，國民會議開會，制定訓政時期的約法。其後又經中央執行委員修正。(4) 於是國民政府的組織，亦隨而變更。設主席一人，委員二十四至三十六人。各院皆設院長及副院長；均由中央執行委員會選任。主席不負實際政治責任。五權由各院分別行使。惟遇院

與院間不能解決的事務，則由主席團解決之。主席並對外代表中華民國。此外直屬於國民政府的，還有軍事委員會，訓練總監部，參謀本部，軍事參議院。全國經濟委員會，建設委員會等。

地方制度，民國以來，還是沿襲前代的省制的。但廢去府直隸州廳，而成爲初級制。民國初元，各省的軍民長官，稱爲都督和民政長。三年，改稱將軍，巡按使。六年，又改稱督軍，省長。統轄幾省軍事的，又有巡閱使，經略使等名目。裁兵議起，則督軍改稱督理，或督辦軍務善後事宜。省與縣之間，又曾設立道尹。國民政府所頒布的省政府組織法，亦取委員制。以一人爲主席。其下分設民政，財政，教育，建設，實業各廳，廳長卽就委員中任命。首都及人口百萬以上，或政治經濟有特殊情形的爲特別市，與省同屬行政院。(5) 其人口在三十萬以上；或在二十萬以上，而營業，土地等稅，占全收入之半數以上的，則爲普通市，不屬縣而直隸於省。市設市長，縣設縣長，其下都分設各局，以理庶政。未能設縣的地方，則立設治局，置局長。其交通便利，或向來自治較有成績之地，則設縣政建設實驗區。其區域或一縣，或合數縣不定。得設立區公署。不設道尹，惟近年蘇，皖，贛，鄂等省，設立行政督察專員。

縣在建國大綱中，本定爲自治單位，其下分爲若干區。區之下爲鄉鎮。鎮之下爲閭，閭之下爲隣。隣五家。閭五隣。鄉指村莊，鎮指街市，大約在百戶以上，(6) 而不得超過千戶。全縣分十區至五十區。

區及鄉鎮，各設公所。區長、鄉長、鎮長，本應由人民選舉；但在未實行前，區長得由民政廳就考試合格人員中委任；鄉、鎮長由人民加倍選出，由縣長擇任。閭鄰長則都由民選。市以二十閭爲坊，十坊爲區，亦有區長、坊長、閭鄰長及區坊公所。區、坊、鄉、鎮，亦各有監察委員。到一縣的區長都由民選時，即得成立縣參議會。

以上所說，都係訓政時期的辦法。國民政府的政治，是以人民自治爲目的。所以到一縣自治完成之後，其人民即得行使選舉、罷免、創制、複決四權，縣長由人民選舉，並得選出國民代表一人，組織代表會，參與中央政事。一省的縣都完成自治時，即爲憲政開始。省長亦由人民選舉。全國有過半數省分，達到憲政開始時期，則開國民大會，決定憲法頒布。憲法頒布之後，中央統治權，歸國民大會行使——即國民大會，對中央政府官吏，有選舉、罷免之權；對中央法律，有創制、複決之權——是爲憲政告成。全國國民，即依憲法行大選舉。國民政府，於選舉完畢後三個月解職，授權於民選的政府，是爲建國的大功告成。

以上所說，爲國民政府施政的綱領。至於目前的政務，則最要的，自然要推軍財兩端。民國的軍制，本以師爲單位，合若干師，則稱軍。國民政府北伐時，曾合所有的軍隊，編爲四集團軍。十八年的編

遣會議，全國定設六十五師。但其後編遣迄未能就緒。兵制之壞，由於招募烏合。所以軍人程度不一，而散遣之後，亦往往無家可歸。二十年六月，國民政府頒布兵役法。常備兵役，分爲現役、續役、正役三種。民年二十至二十五，得爲現役兵，期限三年，退爲正役兵六年。再退則爲續役，至年四十歲止。其年自十八至四十五，不服常備兵役的，則服國民兵役。平時受規定的軍事教育。戰時由國民政府以命令徵集。海軍，當民國初年，會按江防、海防，分爲第一第二隊艦。護法戰起分裂。十八年編遣會議，議決海軍重行編制，乃復歸於統一。空軍起於民國以來，北京政府即設立航空署。國民政府，亦經設立，直隸於軍政部。我國陸軍，苦於兵多而不能戰；海、空軍則爲力甚微，殊不足以禦外侮。這是我國民不可不亟努力的。

財政本苦竭蹶，而自帝制運動以後，中央威權失墜，各省多不解款，遂致專恃借債，以資彌補。歐戰以前，所舉最大的債，爲善後大借款，已見第五章。歐戰期間，各國無暇顧及東方，則專借日債。自九年以後，并日債亦不能借，則專借內債。國民政府，將中央和地方的稅款盡清。中央重要的收入，爲關稅、鹽稅、統稅、菸酒稅、印花稅、釐稅等。田賦盡歸地方，和契稅、營業稅等，同爲地方重要收入。病商的釐金，已於二十年裁撤。二十三年，又開財政會議，限制田賦的附捐，并通令各省，裁撤苛捐雜稅。豫

算亦在厲行。但在目前，收支還未能適合。時時靠內債以資補苴，其爲數亦頗巨。

- (1) 中央執行委員會，每半年至少應開大會一次。平時則互選常務委員若干人，以執行職務。(2) 現設內政、外交、軍政、海軍、財政、實業、教育、交通、鐵道、司法行政十部；蒙藏、僑務、禁煙、勞工四委員會。(3) 四級，謂初級、地方、高等審判廳，及大理院。三審，謂同一案件，只能經過三級法院審判。如初審在第一級，則上訴終於第三級。現制則分地方法院、高等法院、最高法院三級，較爲名實相符。(4) 第三屆第五次，第四屆第一次全體大會。(5) 但係省政府所在地者，仍屬於省。(6) 不滿百戶的，可以互相聯合。(7) 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蒸煙、啤酒、洋酒各項，即貨物稅的改變。

## 第二十一章 現代的經濟和社會

講起現代的經濟和社會來，是真使我們驚心動魄的。帝國主義者的剝削我們，固然不自今日爲始，然而在現代的確達到更嚴重的時期了。這個，只要看民國以來，貿易上入超數字的激增，便可知道。假如以民國元年的一萬零三百萬爲百分，民國三年，便超過了一倍。四年至八年，正直歐洲大

戰凋敝之時，美國、日本等，都因此而大獲其利，我國卻仍未能挽回入超的頹勢。九年以後，其數即又激增。此後十年之間，常在二萬萬兩左右。(1)十九年增至四萬萬。二十年超過五萬萬。二十二年，又超過七萬萬。甚至合一切項目，還不能保持國際收支的平衡，而要輸出現銀了。

新式工業，當歐戰時期，頗有勃興之象，但因基本工業不興；又資本人才，兩俱闕乏；所以所振興的，都不過是輕工業。歐戰以後，不但外貨的輸入，回復到戰前的景象；抑且因世界不景氣之故，而羣謀對我傾銷；我國新興的工業，遂大受其壓迫。而且所輸入的，都是日用必須之品。(2)我國的天產，向稱獨占市場的，如絲茶等，則無一不受排擠而失敗。大豆近來稱爲出產的大宗，然而從東北淪陷後，偌大的產地，又喪失了；而且失掉了很廣大的國內市場。長此以往，我國的工商業，將何以支持呢？我國是號稱以農立國的。全國之民，業農的總當在百分之八十左右。據近歲的調查，自耕農不過百分之五十二。其餘半佃農占百分之二十二，佃農占百分之二十六。即自耕農的土地面積，也是很小的。(3)農民的生活，本來已很困苦了。加以二十年來，內戰不息，兵燹時聞，租稅加重。微薄的資本，不免喪失；或者壅塞不能流通；又或因求安全之故，而集中於都市；農村的資本，益形枯窘。穀價低落。副業喪失。而日用之品，反不免出高價以求之於外。就呈現普遍破產的現象了。

天災，人禍，帝國主義者的剝削，農村之民，日益不能安居，紛紛流入都市。都市中的勞動者，日漸增加，勞資問題，遂隨之而日趨嚴重。

雖然如此，總還有一部分人，度其奢侈的生活的。尤其大都市的生活程度，和窮鄉僻壤，相去天淵。遂貽以舊式生產，營新式消費之譏。

經濟是社會組織的下層。其餘一切機構，都是建築在這基礎上面的。經濟組織而生變化，其他一切，自亦必隨之而生變化。況且喜新驚奇，是人們同具的心理。又且處於困苦之中，總妄想奮鬥以求出路。所以近數十年來，文化變動的劇烈，亦是前此所未有。自由平等之說興，而舊日等位上下之說，不復足以維繫人心。交通便利了，人們離鄉背井的多了，而舊日居田園長子孫之念漸變；甚且家族主義，因之動搖；而父子，夫婦間的倫理，都要發生問題。新興的事業多了，成功之機會亦多，而舊日樂天安命的觀念漸變。物質的發達甚了，則享樂的欲望亦增，舊日受人稱賞的安貧樂道，或且爲人所鄙夷。凡此種種，固然是勢所必至。亦且人們能隨環境爲轉移，不爲舊習慣所囿，原是件好事。然而舊時共信的標準，既已推翻；現代必須的條件，卻又未能成立；就不免有青黃不接之感了。混亂，矛盾，這就是我們現在的社會現象。

我們的出路，在那裏呢？

好了，救星來了。救星爲誰，便是孫中山先生所提倡的民生主義。現代的經濟，維持現狀，總是不行的了；總是要革命的。革命走那一條路呢？共產，集產，路是多著呢，卻都不是沒有流弊的。尤其是中國，情形和歐美不同，斷不能盲從他人，削足適履。所以中山先生，提倡這大中至正的民生主義，以平均地權，節制資本爲宗旨。而節制資本之中，又包含節制私人資本，發展國家資本兩義。

要發展國家資本，總免不了利用外資的。所以中山先生，很早就訂定實業計畫。想利用列國的資本和技術，來開發中國。這不但有益於中國，亦且有益於世界。苦於二十年來，列強則忙於爭城奪地，競爭擴張軍備。中國亦內戰不息，借入的外資，大部用諸不生產之地。到後來，就連借外債而談不到了。而我國的經濟建設，亦就更無端緒。直到民國二十年，國民政府，才設立了一個全國經濟委員會。國府要人，都被任爲委員。所以其所計畫，容易見諸實行。設立之初，即致電國際聯盟行政院，請其爲技術上的合作。國聯亦很爲贊成。即派聯絡代表來華，并供給了許多技術人員。從全國經濟委員會設立以來，努力於經濟的建設。對於復興農村，整治水利，改進交通三端，尤其注意。現在和國聯，雖不過是技術上的合作，然進一步而謀利用外資，亦非不可能的。資力雄厚，進步就自然更快了。

農村的建設，最重要的，是經濟的流通。現在國民政府所努力指導農民的，則是合作事業。從十七年合作運動委員會設立以來，各地方的合作事業，便日有進展，尤其是江浙兩省，農民銀行，業已成立，而其放款，是以合作社爲限的，所以尤其興盛，截至二十二年止，注册的已有二千七百餘了。勞工團體的組織，亦是近年的事，民國十一年，第一次全國勞動大會，才開會於廣州。其後第二，第三次大會，相繼舉行。(4) 工會的興盛，要算十六年爲最。十七年以後，又逐漸加以整理。工會，工廠，工廠檢查，勞資爭議處理，及團體協約諸法，亦已次第頒布。果能循序進行，自可達到平和革命的目的，而免卻階級鬥爭的危險了。

(1) 僅十六年不滿一萬萬。

(2) 如米，麥，麵粉，砂糖，海產，捲菸，藥品，棉紗，人造絲，及其織品，五金，機械，木材，紙張等。

(3)

十九年統計月報第二卷第六期。

(4) 第二次大會，在十四年。第三次在十三年。

## 第二十二章 現代的教育和學術

使社會變動的根<sup>？</sup>本，到底是什麼？要問這句話，我們在現在，只得回答道是文化。而教育和學術，

是文化變遷的根原。所以這兩者和社會的關係，是非常密切的。

中國的新式教育，雖然導源清末，然既存有獎勵章程，則仍然未脫科舉的意味。所以正式的新教育，實在要算從民國時代開始。民國的釐定學制，事在元年七月間。先是，已把清代的獎勵章程停止。又通令：凡學堂部改稱學校。至是，將舊制的初等小學，改稱國民學校。其期限為四年，國民學校以上為高等小學，其期限為三年。更上為中學，四年。大學分文、理、法、商、工、醫六科。預科二年，本科三年。相當於高等小學的，有乙種實業學校；相當於中學的，有甲種實業學校；期限均同。和高小及中學相當的補習學校，則期限均為二年。師範較中學，多預科一年。和大學相當的高等師範，期限為三年；專門學校為四年；均有預科一年。十一年，又將學制改革。把教育分做三個階段。小學教育，初級四年，高級二年。中學教育，初級高級各三年。師範、職業學校同。大學六年，專門學校四年。高師改為師範大學。十一年的學制，待遇單科大學。十八年，又改大學為文、理、法、教育、農、工、商、醫各學院。醫科年限五年，餘均四年。有三學院的，乃得稱大學，否則稱獨立學院。專門學校，期限為二或三年。又增特別、幼稚、簡易，各種師範。特別師範，招收高級中學畢業生，期限一年。幼稚師範，收初級中學畢業生，期限二年或三年。簡易師範，初級中學畢業生一年。高級小學畢業生四年。私人不准設立師範學校。自大學以上為研

究院，爲研究學術的機關。其期限無定。此外如民衆學校，及各種補習學校，圖書館，博物館，美術館，講演所，體育場等，則均屬於社會教育的範圍。留學外國的，自清季卽甚盛。其時因路近費省，又文字較易學，往日本的最多。民國以來，則赴歐，美者漸衆。其中公私費的都有。因庚子賠款，美國首先退還，規定作爲派遣學生赴該國留學之用，所以赴美者尤盛。

中國對於社會科學的研究，本來亦很精深。惟對於自然科學，則較諸歐，美各國，瞠乎其後。而歐、美各國，對於社會科學，其研究方法，亦有取自自然科學的。中國對於自然科學，既然落後，對於社會科學的研究方法，自亦不逮他人了。這是今日急當採取他人，以補我之所不足的。西學初輸入時，中國人未能認識其真價值，只是以應用的目的，去採取他。所以有所謂中學爲體，西學爲用之說。此時所得，只是一點微末的技能罷了。戊戌以後，漸知西人政治，法律，經濟，教育諸端，都有可取之處。然仍未能認識科學的真價值。科學的認識，不過是近二十年來之事。到此，才算能真知道西人的長處。所以中國人和西人交接雖早，而其認識西人則甚遲。知道科學方法之後，則一切學問，都可以煥然改觀。所以近來研究之家，所利用的材料，雖然有時甚舊，然其結論，亦就和前人判然不同了。這才是中國學問真正的進步。現在還正直開始。將來研究得深了，或者突飛進步，能有所新發見，以補現今東

西洋學術的不足；或者竟能別闢途徑，出於現世界上所有的學術以外，都未可知的。

研究學術和普及教育，都需要注意於其工具。工具是什麼？這是一時很難列舉的，然而語言，文字，要為其中最重要的一種。我國的語言，實在是很統一的。但因地域廣大，各地方的方音不同，所以詞類語法，雖然相同，而出於口，入於耳，還是彼此不能相喻。又歷代的言語，不能沒有變遷；而文人下筆，向來務效古語；於是普通的文字，亦為普通人所不能了解。雖亦有徑用口語，筆之於書的，然其範圍甚狹，只有佛家及理學家，不求文飾的語錄，官府曉諭小民的文告；慈善家勸導愚俗的著述，以及本於說書的平話用之而已。感於中國文字認識之難，而思創造音符，以濟其窮者，久有其人，如清末勞乃宣所造的官話字母，便是其一例。民國以來，教育部知道漢字不能廢棄，而讀音則不可不統一。乃召集一讀音統一會，分析音素，制定符號，以供注音之用。於七年公布。八九年間，又有人創新文學之論，謂著書宜即用現在的口語。於是白話文大為風行。此事於教育亦是很有利的。但其功用還不止此。因為文學思想，本是人人所同具。但是向來民衆所懷抱的感想，因限於工具，無從發表，而埋沒掉的很多。從白話文風行以來，此弊亦可漸漸革除了。所以最近的文學，確亦別開一種生趣，這都是不可否認的事實。但是舊文學亦自有其用，謂其可以廢棄，則又係一偏之論了。



## 第六編 結論

### 第一章 我國民族發展的回顧

少年人的思想，總是往前進的。只有已老衰的人才戀戀於已往。然則一個民族，亦當向前邁進，何必回顧已往的事呢？然而要前進，必先了解現狀；而要了解現狀，則非追溯到既往不可。現在是決不能解釋現在的。這話，在第一編第一章中，業已說過了。然則我民族已往的發展，又何能不一回顧呢？

外國有人說：「中華民國，是世界上的怪物。」因為世界非無大國，而其起源都較晚；古代亦非無大國，然而到現在，都早已滅亡了。團結數萬萬的大民族，建立一個世界上第一等的大國；而文明進步，在世界上亦稱第一等；這是地球之上，中華民國之外，再沒有第二個國家的。我國民族，能成就

如此偉大的事業，這豈是偶然的事呢？我們試一回顧已往的發展：

當公元三千年以前，我國民族棲息於黃河流域的時代，已經有高度的文化了。這就是傳說上所謂巢燧，羲農之世。當這時代，我民族的疆域，還不甚大。與我同棲息於神州大陸之上的民族很多。其後黃帝起於河北。黃帝一族的武力，似乎特別強盛。東征西討，許多異民族，都爲我所懾服了，然而這一族，也不是專恃武力的，同時亦有較高度的文化。此時我國民族，行封建政體。凡封建所及之處，卽是我國民族足迹所及之處。星羅棋布於大陸之上，各據一定地點，再行向外發展。武力文化，同時並用。至於戰國之末，而神州大陸之上，可以稱爲國家的，都因競爭而卒并於一。至此，而我國爲一大國的基礎定；我民族融合神州諸民族，而形成一大民族的基礎亦定。

秦漢以後，中國本部之地，既已統一了，乃再行向外發展。其中漢唐時代，是我國民族，以政治之力，征服異民族的。五胡亂華，以及遼金元清的時代，則不免反受異族的蹂躪。但因我國文化程度之高，異族雖一時憑藉武力，薦居吾國，卒仍不能不爲我所同化。此諸族者，當其薦居中國之時，亦能向外拓展，大耀威稜。這並非他們有此能力，實在還是利用我國的國力的。所以還只算得我民族的事業。當此時代，我國力之所至，西逾葱嶺，東窮大海，南苞後印度半島，北抵西伯利亞的南部。亞洲的地

理，若依自然的形勢，分爲五區，則其中部及東部，實在是隸屬於我國的。我國今日，本部以外的疆域，都截定於此時代之中。這是說國力所及。至於人民的足跡，則其所至較此尤遠。地球之上，幾於無一處不達到。現在南洋，美洲，都有很多的華僑。便是西伯利亞，西至歐洲，亦都有華人流寓。其形勢，亦從這時代已開其端。(1)雖然政治之力，尙未能及於此諸地方，這是我民族不尙武力的結果。最後的勝利，本未必屬於武力，我民族自然發展所及之處，真要論民族自決，恐未必終處於異族羈轡之下。若論內部的文化，則我國當此時代，有很完密的政治制度，很精深的學術，很燦爛的文明，都爲異族所取法。不但已同化於我的民族，深受吾國文化之賜，卽尙未同化於我的民族，其沐浴吾國文化的恩惠，亦自不少，如朝鮮，日本，安南等，都是其最顯著的。這實在是我民族在發展的過程中，對於世界最大的貢獻。

世界的文明，一起源於美洲，一起源於亞洲的東部，一起源於亞洲南部的大半島。而一起源於亞歐非三洲之交。除西半球的文明，因距舊世界太遠，爲孤立的發達，未能大發揚其光輝外，其印度半島的文化，當公元一世紀至七世紀之世，卽與我國的文化相接觸，相融合的，當其接觸融合之時，彼此都保持平和的關係，絕無侵掠壓迫的事實發生。乃至最近四世紀以來，我國的文化和西洋的

文化接觸，就大不然了。他們的文化，是挾著武力而來的；而且輔之以經濟之力。我民族遂大受其壓迫。土地日蹙，生計日窘，不但無從發展，幾乎要做人家發展的犧牲了。然而這只是一時的現象。預知一種文化的轉變，是必須要經過相當的時間的。其體段大，而其固有的文化根柢深的，其轉變自不如淺演的小民族之易。然而其變化大的，其成就亦大。我國民族，現在正當變化以求適應於新環境的時候。一旦大功造成，其能大有造於世界，是可以豫決的。到這時代，我民族的發展，就更其不可限量了。我國民族，是向不以侵略壓迫爲事的。我國而能有所貢獻於世界，一定是世界的福音。所以我國民族的發展，和我國民對於世界的使命，兩個問題，可以合而爲一。

然則我國民對於世界的使命安在呢？請看下一章。

(1) 中國人發見西半球，見第三編第二十二章。

## 第二章 中國對於世界的使命

羅素說：「東西洋人，是各有長處的。西洋人的長處，在於科學的方法。東洋人的長處，在於合理的生活。」（1）這句話，可謂一語破的，自來談東西洋異點的人，沒有像這一句，能得其實際的了。

惟其有科學方法，所以對於一切事物，知之真切。然後其利用天然之力大，然後其制服天然之力強。以此種方法，施之於人事，則部勒謹嚴，布置得當。不論如何精細的工作，偉大的計畫，都可以刻期操券，而責其必成。西洋人近興，所以發揚光大者，其根本在此。這真是中國人所闕乏，而應當無條件接受他的。

然而人與人相處之間，其道亦不可以不講。論語說得好：「信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雖有粟，吾得而食諸？」（2）利用天然之力雖大，制服天然之力雖強，而人與人之相處，不得其道，則其所能利用的天然，往往即成爲互相殘殺之具。以近代科學之精，而多用之於軍備，即其一證。——假使以現在的科學，而全用之於利用厚生方面，現在的世界，應當是何狀況呢？

若論人與人相處之道，則中國人之所發明，確有過於西洋人之處。西洋人是專想克服外物的，所以專講鬥爭。中國人則是專講與外物調和的。不論對於人，對於天然，都是如此。人和物，本來沒有一定界限的。把仁愛之心，擴充至極，則明明是物，亦可視之如人。近代的人，要講愛護動物，不許虐待，

就是從這道理上來。把爲我之心，擴充至極，則明明是人，亦將視之如物。他雖然亦有生命，亦愛自由，到與我的權利不相容時，就將視同障礙的外物，而加以排除，殘害，當作我的犧牲品了。天然之力，實在是無知無識的，我們應得制服他，利用他，以優厚人生。而中國一味講調和，遂至任天然之力，橫行肆虐，而人且無以遂其生。人和人是應得互相仁偶的。而西洋人過講擴充自己，遂至把人當做犧牲品而不恤。這實在都有所偏。中國人的對物，允宜效法西洋，西洋人的對人，亦宜效法中國。這兩種文化，互相提攜，互相矯正，就能使世界更臻於上理，而給人類以更大的幸福。采取他人之所長，以補自己的所短；同時發揮自己的所長，以補他人之所短。這就是中國對於世界的使命。

中西文化的異點，溯其根原，怕還是從很古的時代，生活之不同來的。西洋文化的根原，發生於游牧時代。游牧民族，本來以掠奪爲生的，所以西洋人好講鬥爭。中國文化的根原，則是農耕社會。其生活比較平和。而人與人間，尤必互相扶助，所以中國人喜講調和。中國人最高的理想，是孔子所謂大同。這並不是一句空話，而是有歷史事實，以爲之背景的。其說，已見第一編第二章。文化不是突然發生之物。後來的文化，必以前此的文化爲其根原。出發時的性質，往往有經歷若干年代，仍不磨滅的。大同的社會，在後來雖已成過去。然而其景象，則永留於吾人腦海之中，而奉爲社會最高的典型。

一切政治教化均以此爲其最後的鵠的。這是中國人的理想。所以能和平樂稔的根原。

中國人既以大同爲最高的典型，所以其治法，必以平天下爲最後的目的，而不肯限於一國。而其平天下的手段，則以治國爲之本；治國以齊家爲本，齊家以脩身爲本，凡事無不反求諸己，而冀他人之自然感化；非到萬不得已，決不輕用武力。這又是中國人愛尙平和的性質的表現。其目的，既然不在發展自己，而是要求「萬物各得其所」的平，則決無以此一民族，壓迫彼一民族；以此一階級，壓迫彼一階級之理。所以中國的內部，階級比較的平等，經濟比較的平均；而其對於外國，亦恆以懷柔教化爲事，而不事征伐。既然不講壓迫，則必然崇尙自由。自由，就沒有他人來管束你了，就不得不講自治。我國政體，雖號稱專制，其實人民是極自由；而其自治之力，也是極強的。這個，只要看幾千年來政治的疏闊，就是一個很大的證據。我們既不壓迫人，人家自樂於親近我。所以不論什麼異族，都易於與我同化。我國的疆域，大於歐洲；人口亦較歐洲爲衆。他們幾千年來，爭奪相較，迄今不能統一。我國則自公元前兩世紀以來，久以統一爲常，分裂爲變。人之度量相越，真不可以道里計了。

以歐洲近世文明的發展，而弱小民族，遂大受壓迫，國破家亡，甚而至於種族夷滅。這種文明，到底是禍是福？至少在弱小民族方面論起來，到底是禍是福？實在是很可疑惑的了。此種病態的文明，

豈可以不思矯正要矯正他，非有特殊的文化，和相當的實力，又誰能負此使命。中國人起來啊！世界上多少弱小的民族，待你而得解放呢。

(1) 見所著《中國問題》。

(2) 同上。

